

天主教論

卷

十一

**SERIES DOCTRINALIS "NOSTRA SANCTA RELIGIO"
APUD: CATHOLIC TRUTH SOCIETY HONGKONG.**

- CURSUS PRAEparatoria:** Pro inquirentibus aut catechumenis incipientibus.
- H.11 a, Veritates et preces necessariae addiscendae, cum picturis.
 - H.12 b, Explicatio brevis earundem.
 - A.11 c, Sermones 25 pro catechistis, "De Veritate Fidei Catholicae".
- CURSUS I:** Pro pueris qui ad Sacramenta recipienda sese praeparant.
- H. 3 a, Textus pro alumnis, cum picturis et partibus memoriae mandandis.
 - H. 4 b, Manualis Magistri, quocum magister moderna methodo ducitur ut copiosiores fructus ab alumnis obtineat. pp. 208 in oct.
- CURSUS II:** Pro catechumenis adultis aut alumnis ordinariis.
- H. 5 a, Textus cum picturis, in 110 lectionibus divisus.
 - H. 6 b, Manualis Magistri, thesaurus pro catechistis, secundum methodum modernam.
- Vol. I, pp. 208 in oct. Vol. II, pp. 176 in oct.
- CURSUS III:** Textus et explicationes pro studio private et pro schoty superioribus.
- H. 9 Pars prima et pars secunda in uno vel solo vol.

**"OUR HOLY RELIGION" SERIES, BY FR. B. F. MEYER, M. M.
FOR SALE BY: CATHOLIC TRUTH SOCIETY, HONGKONG.**

- PREPARATORY COURSE:** For inquirers or beginning catechumens.
- H.11 a, Text of necessary truths and prayers to be learned' with pictures.
 - H.12 b, A brief explanation of these truths and prayers.
 - A.11 c, 25 Sermons, "Truth of the catholic Faith," for the catechists.
- COURSE I:** For children preparing for the Sacraments.
- H. 3 a, Study Book, with pictures and memory tasks.
 - H. 4 b, Teacher's Manual, complete guide, according to modern methods. 208 pages, in octavo.
- COURSE II:** For adult catechumens, older students, etc.
- H. 5 a, Illustrated Catechism, following the order of St. Augustine.
 - H. 6 b, Teacher's Manual, complete guide for the catechist, two vols.
- Vol. I, pp. 208 in octavo. Vol. II, pp. 176 in octavo.
- COURSE III:** Text and explanations for private study and higher classes.
- H. 9 1st and 2nd volum. separated, or in one vol.

Revised Edition, 1946.

3rd Edition, 1948.

4th Edition, 1949.

IMPRIMATUR:

J. ROMANIELLO,

Prefect Apostolic, Kweilin

MG

B976

591

真 論 教 公

本 講 演 班 學 初 理 教

(『引小教聖的們我』見書科教)

訂 擬 錄 司 敬 奕 馬 會 諾 利 瑪

編 合 員 道 傳 各 區 教 州 梧

版 出 會 學 理 真 教 公 港 香



3 1771 0560 2

公教論真

目錄

- 第一題 傳教的動機 一
- 提要 (甲)辨明不是外國政府及資本家所委派。(乙)辨明不是帝國主義及文化侵略。(丙)辨明不是外國教。(丁)說明為教已教人 孫總理也贊成傳教。
- 第二題 奉教沒有害處 六
- 提要 (甲)挖眼睛及挖心肝的辨明。(乙)進教滅種的辨明。(丙)用迷魂的辨明。(丁)奴隸人民的辨明。
- 第三題 奉教有益 一一
- 提要 (甲)以奉教人的聰明為証。(乙)以奉教人的博愛心為証。(丙)以奉教人的科學進步為証。(丁)以中國人迷信阻碍進步的事實為証。
- 第四題 奉教的原因 一五
- 提要 (甲)奉教的真宗旨。(乙)天主二字怎樣解釋。(丙)為什麼要恭敬天主。(丁)救自己的靈魂是什麼意思。

第五題 神的真假.....二〇

提要 (甲)真假神的分別。(乙)怎樣謂之假神。
(丙)有真神的憑據。(丁)真神對於人的關係。

第六題 證明有一個天主.....二四

提要 (甲)用天地萬物為証。(乙)用人的良心為証。
(丙)用名人的言論為証。(丁)用古經新經為証。

第七題 人有靈魂.....三〇

提要 (甲)魂有三等：生魂，覺魂，靈魂。(乙)靈魂不死不滅，不與草木禽獸同
朽。(丙)靈魂有三司：明悟，愛欲，記念。(丁)靈魂天主造，肉身父母造

第八題 耶穌救世.....三五

提要 (甲)耶穌是天主降生。(乙)天主降生的緣故。
(丙)耶穌的言行和苦難。(丁)復活後親立教會。

第九題 私審判.....四六

提要 (甲)審判的情形。(乙)天堂的賞報。
(丙)地獄的苦刑。(丁)暑說煉獄。

第十題 救靈魂.....五三

第十題 救靈魂 五三

提要 (甲)救靈魂是最要緊。(乙)靈魂的寶貴。
(丙)靈魂的仇敵。(丁)靈魂需要的功德。

第十一題 辯駁異端之一 六〇

提要 (甲)灶若。
(乙)土地。

第十二題 辯駁異端之二 六五

提要 (甲)社公。(乙)財神。(丙)門官。(丁)床頭婆。
(戊)猪牛欄神。(己)田頭伯公。

第十三題 辯駁異端之三 七一

提要 (甲)玉皇。
(乙)藥王。

第十四題 辯駁異端之四 七六

提要 (甲)關羽。
(乙)觀音。

第十五題 辯駁異端之五……………八二

提要 (甲)孔門非是宗教。(乙)孔子的言論。
(丙)爲什麼不拜孔子。

第十六題 辯駁異端之六……………八八

提要 (甲)佛教來歷。(乙)六道輪迴。
(丙)戒殺放生。(丁)佛教無益。

第十七題 辯駁異端之七……………九四

提要 (甲)道教的來歷。(乙)道教的宗旨。
(丙)道教的法術。(丁)道教的現狀。

第十八題 辯駁異端之八……………一〇〇

提要 (甲)沒有死的時候……呼天號地，黃落氣飯。(乙)死後……下頭鷄，舍口飯，
拿飯團，桃子靛，頂標竹，七星燈，拜死屍。(丙)入殮……買水，子孫釘，
子孫燈，放水鴨，放水燈。(丁)出喪……蘆荻竹，担幡，散米，疾呼跑走，
買路錢，繞塚，號地，撒土。

第十九題 辯駁異端之九……………一〇八

提要 (甲)靈牌。(乙)祭奠。
(丙)燒紙。(丁)回魂。

第二十題 辯駁異端之十……………一一五

提要 (甲)超度亡魂。(乙)破地獄。
(丙)過火煉。(丁)十殿閻羅。

第廿一題 辯駁異端之十一……………一二二

提要 (甲)祭的意義。(乙)追究祖宗。
(丙)敬祖正禮。(丁)犯着祖宗。

第廿二題 辯駁異端之十二……………一三〇

提要 (甲)山墳。龍穴沙水。
(乙)屋宇。方向吉凶。

第廿三題 辯駁異端之十三……………一三七

提要 (甲)擇日。(乙)算命。
(丙)看相。(丁)問米。

第廿四題 辯駁異端之十四……………一四六

提要

(一)正月：偷青，人日，掛燈。(二)二月：社日。(三)三月：清明。(四)五月：端午。(五)七月：七夕日蓮節。(六)八月：中秋。(七)九月：登高。(八)十二月：送灶君。

第廿五題

天主真教

提要

(甲)怎樣是真教。(乙)真教的要素。(丙)真教的牌號。(丁)真教的源流

公教論真

第一題 傳教的動機

提要

(甲)辯明不是外國政府及資本家所委派
(乙)辯明不是市面傳教
(丙)辯明不是外國教士
(丁)說明是爲救已救人
孫總理遺教

各位兄弟：今天我們是第一次到貴處傳教，是給各位傳播天主的福音；但天主教的道理，千頭萬緒，真不知從何說起，記得從前有一件事，是與傳教有密切關係的，讓我簡單地向各位先述一下。

有一次，我去喝喜酒，同我一桌的，其中有一位朋友，是姓黃名叫文山的；因爲大家同席，一面喝酒一面談話，這位黃先生問我是做什麼職業，我說是傳教；他又問我傳什麼教，我說天主教，黃先生一聽我說「天主教」三個字，就不客氣的說：「好的，好的，我有一件事，想了很久都不明白，你是一位傳教先生，我想請教一下。」他接着說：「爲什麼有許多外國人來我們中國傳教，他們傳教的動機究竟爲了什麼呢？」我說：「外國教士來我們中國傳教，絕不是求名求利，是想把光明正大的真理來傳給我們，說明天地萬物的根源，引人順從正理，信奉真教，使人得到永遠的福樂。」

黃先生又說：「外國的傳教士，不遠千里而來，川資費用，已是不少，到後，又要建築教堂，傳教經費的開支，及自己的衣食住，消耗大量的金錢，來替人家求利益，我想天下間，不會有這樣的人吧？」黃



先生一面說一面笑，而且又帶有譏笑的意思，我說：「照平常人的心理想來，這件事是很奇怪，但照天主教的宗旨說來，這是應做的事；因為天主教的宗旨，上愛造物主於萬有之上，下則愛人如己，中國的聖賢也說『汎愛衆人』，孫總理也說過『博愛』。『博愛』，是愛人不分界線的意思。口說愛人是很容易的，但實行愛人的工作就是難事了，說到能負起愛人的責任，惟有天主教，這些傳教士，是終身服務于天主教的，所以他們不怕路遠，不辭費心勞力，不惜犧牲與金錢，就是爲實行愛人的責任。」

黃先生又說：「我們中國，開化最早，自古稱爲禮義之邦，產生了許多聖賢，如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等，又有四書五經，講忠孝，說仁義，已經講得透徹無遺，中國人，幾千年來，都是奉守這些名教，外國教士，還有什麼更好道理呢？」我又說：「須知道那是無窮無盡的，不是幾個古人或幾本古書就可以說得盡的，古時的聖人，都不敢有自滿自足的心。孔子說過：『學而不厭，』孔子到老還是求學，文王這麼大的德行，還要拜呂尚爲老師；我們怎能說幾本四書五經之外，就沒有別的道理呢？我暫且據幾件眼前常見的事來說：天地是什麼時候有的？世上的第一個人是誰生出來的呢？世界上二十萬萬人，生從何來，死後何去呢？這幾件是最普通的事，古人沒有澈底的講過，怎麼說古人的學理是完備無缺的呢？」

黃先生又說：「據說外國教士傳教，是由外國政府委派他們來的，外國人想侵佔中國的地方，所以先派教士來中國，借傳教爲名義，實際是想軟化中國的人心，作侵畧的先鋒。」我說：「你所說的，完全不

明傳教的內容，若傳教士是受政府的委派，他一定要替政府宣傳，說他本國的政治怎樣修明，風俗怎樣良好，教育文化怎樣高深，使人生崇拜之心，這樣才能收軟化人心的效果；但是傳教士所講，祇是天主教的道理，教人信奉天主，教人孝親敬長，教人愛國愛羣，對於他們本國的政治，風俗，教育等，沒有絲毫涉及，如果是受政府的委派，一定不是這樣辦的，外國神父來中國傳教，是以愛人爲宗旨，不分國界和種族的。

黃先生說：「有人說是受資本家的委託，傳教士來中國是調查地方礦產，所以傳教士都是到鄉村去，將偵查所得一一報告，教士以傳教爲名，實際上是替資本家做偵探的。」我說：「這話有甚麼事實可以證明？傳教士來到中國傳教，已達三百多年之久，試看中國的礦產，有那一處是由傳教士報與其本國而開發的？如果教士在中國調查三百多年還沒有查出一個礦區，那末資本家是將本求利的，如果無利益可求，他們怎肯白花這麼多的金錢，供給傳教士用呢？」

他又說：「照你這樣說，教士不是受政府的任命，又不是受資本家委派，究竟是誰派他們來傳教呢？傳教的經費，又是誰供給他們呢？」我說：「管理天下的教務，祇有一位教皇，教皇所住的地方，就是羅馬，在羅馬的境界內，有一塊地方叫做華蒂岡，這是常聽說的「羅瑪教廷」，這是管理教務的總機關，華蒂岡的面積，雖然不大，但是獨立的，不受任何國家管制；管理教務的權，又是超然的，任何一國的政府，都不能干涉他，無論什麼國籍的教士，都屬教皇管轄，教皇派去甚麼地方，就去甚麼地方，一點也不能

反抗，至於傳教的經費，是由普天下的教友所捐助的，因為每個奉教人都有傳教的責任，是按照有錢出錢，有力出力的主義，集少成多，這就是傳教經費的來源了。」

黃先生又說：「我聽別人說，天主教是帝國主義的教會，傳教士仗着他本國的勢力來收服民心。」我說：「天主教與帝國主義根本是相反的：帝國主義，是自尊自大，高己抑人。天主教是以謙遜仁愛爲本，沒有上下階級的分別，與帝國主義立于對敵的地位。教士們無論對於富貴貧賤，都一律平等看待，無論什麼時候，有一個教友染了重病，請神父去替他行聖事，神父就不管路程遠近，不分白天或黑夜，風雨陰晴，都要親身到他家裏，無論病人怎樣的污穢，都慈愛地安慰他，況且外國神父來到中國傳教，亦要守中國的法律，隨着中國的風俗，穿中國衣服，說中國語，吃中國的東西。更有些進了中國的國籍，自己承認是中國人，同化于中國。至於管理教會的權柄，也不是外國教士所專有，中國人做神父，已經有幾千人了，中國人做主教，也有二十多位，但求有才幹有德行的人，就可以做主教或神父，不是自尊自大，輕視我們中國，中國外國的權利和職位，一律平等，何嘗有一點帝國主義的氣味呢？」

天主教爲培植中國人，使他們能晉陞教士的職位，設立很多專門的神修的學院，現在全國不下五六十所，訓練中國的青年學子，使他們將來領受神職，管理教務。

黃先生又說：「天主教所設立的學校，不過想侵奪中國的教育權而已，天主教的學校，是文化侵畧的大本營。」我說：「文化侵畧，是那些野心的國家，要用武力來征服人的土地，又想用文化來征服人心，

但是天主教不是想侵奪人家的土地，爲什麼要侵奪人家的文化呢？天主教開化人心，是用正道真理，並不用文化侵奪的手段，試看天主教所設立的學校，所用的書籍，完全是中國文字；所辦的學校，完全是遵照教育部所頒行的章程；所用的教科書，一概是經過教育部所審定的；用中國書來教中國人，怎樣算是文化侵奪呢？

黃先生又說：「照你這樣說來，外國教士來到中國傳教，總是在一點愛人的心；但是他們所傳的是外國教，我們中國人，是不應信奉的。」我又說：「產物不分中外，風俗和學術，有中外的不同，惟天主教就沒有中外的分別；因爲天主是天地的大主宰，五洲萬國，都是天主的地方；五種民族，都是天主的兒女，天主是萬民的大父母，所以天主教是人類的公教，人人都有奉教的本分，人人都有恭敬天主的義務，譬如天上的太陽，你說是中國人，抑是外國人的？這個太陽不能說是那一國人的，而是人類共有的，天主教也是一樣，不是那一國的，而是天下萬民共信共奉的惟一真教。」

說到這裡，已經散席了。

各位兄弟：剛才辯論的話，大概各位都聽清楚了，我們傳教的人四方去傳教，不是求財，求利，而因爲我們奉教人，誰都要負擔傳教的責任，要將自己所知道的真理，及自己所得的利益，傳授於人，單是自己奉教，不算是功勞，還該引導別人進光明的道路，同沾天主之恩，孟子有一句話說：「君子莫大乎與人爲善。」孟子的意思，是說單自己一個人行善，不算是大善，要引導別人一致行善，才算是大善，我們

率教人的宗旨，不但是自救，還要救人；不肯救人，就連自己也救不了。

天主教是最公最正的教，凡是一個明智的人，都會一致承認的，民國二年，孫中山先生在廣州天主堂演說，他說：「極願各位同志皈依宗教，與各主教神父傳教士，努力宣揚之。」孫總理是一位有智識的人，也很明白天主教的宗旨的，他既表明贊成傳教，便可知天主教是有益於國家，有益於社會，有益於人心，有益於風俗的真教。

第二題 奉教沒有害處

提要

(甲)挖眼睛及挖心肝的辯明
(乙)進教滅種的辯明
(丙)用迷魂藥的辯明
(丁)奴隸人民的辯明

自那一天，跟黃文山先生辯論了一些關於傳教的問題，幾天後，黃先生又到我家裏來，相見時，先講了幾句客套，黃先生又提起傳教的事來了，他說：「前幾天我聽你說外國人來中國傳教，完全不是爲求名求利，單單是爲救己救人，所以不怕艱難辛苦，來造福中國，這真是一片慈心，令人拜服；但是我又聽人家說：所有的傳教士，抱着這麼大的犧牲來中國傳教，實在是另有用意的，考查他們傳教，爲引人進教，先用種種的慈善手段來待人，待人喜歡親近他，與他慣熟之後，他就暗中用迷藥來迷人，使人信從他的教；進教後，他又出法子來騙人說：「如果你想升天堂，就把眼睛和心肝挖掉才行。」迷信的人，就相信他的話，他把挖出來的眼睛和心肝，便寄回本國，製藥品；這些話，我初不相信，後來各處的人異口同聲都這

樣說，我想也許是真的。」我說：「眼見的事，還怕不是真，耳聽的話，豈能完全相信？如果將這話分晰一下，用心來考察，真假立刻就可以判斷，合情理而有真實證據的，就是真事，兩者缺一便是假事，畧有一點理智的人，對於這類說話，都不輕易相信的；用迷藥這事，在繁華的都市，不久以前確有這類事情發生，這是行騙的匪徒所爲的迷藥迷人，不久便會清醒，醒後，便知是受人騙了；迷藥祇能够迷一會兒，不能長久；我們傳教的人，長期在一地方傳教，並非一天半天的事；而且各處也有奉教人，你不信可去調查，有誰是被迷藥迷他進教的？傳教的工作，是用真理勸化人，或者用道德感動人，什麼事情都是公開的，還有，用迷藥是犯法的事情，現在中國政府允許自由傳教，自由信教，這可證明不是用迷藥來迷人了，說到挖眼挖心肝的事，更是無稽，那一種藥是用眼睛，用心肝來製造的？中國人做西醫的，不知多少，中國人賣西藥的，也不知多少？你問中西醫生，中西藥房，什麼藥是要用人的眼睛和心肝製造的？你又去查問一下已經奉教的人，有那一位是被挖眼睛挖心肝的？你再去看問一下各郵政局和稅關，有沒有人寄人的眼睛和心肝出國的？說這話的人，簡直是沒有理智的。」

黃先生又說：「聽人說進教是會滅種的。」我說：「世界上有很多國家，如意大利，奧大利，法蘭西，西班牙，葡萄牙，其餘還有許多國家，全是奉教的，如果進教就滅種，所有奉教的國家，早已消滅了，爲甚麼他們經過千百年，依然有這麼多人呢？中國人進天主教，已經有三百多年的時間，現在滅了種嗎？」黃先生又說：「有人說教士是奴化人民的，進了教的人，好像進他的牢籠一樣，受他管轄，受他拘束

。」我說：「奴隸人民要有威權有勢力才行，教士沒有勢力，也不是有武力階級，用甚麼力量來奴化人民呢？況且奴化人民，必要從「閉塞民智」着手，使一總的人民，個個都沒有智識，現在教會培養人材，提高人的智識，因此，開設學校，興科學，育人材，如上海首創的中學——徐滙中學，設立於一千八百四十九年，（即前清道光二十九年）徐滙女中，已有八十三年歷史，還有一所聖嘜學校，開設於一千八百九十一年（即光緒十七年）是專教聖嘜的人，徐家滙戲書樓，是上海第一所圖書館，又是現在最有名譽的圖書館，在宣統年間，又開設震旦大學，上海教育機關，多數是由天主教發起，其他如天津的津沽大學，北平的輔仁大學，也是天主教所辦的，就北平輔仁大學來說，是華北有數的大學之一（北京，輔仁，清華，燕京）天主教對於培育人材，實在是不遺餘力，他們說天主教奴化人民，未免是與事實相反了。」

黃先生又說：「我聽人說天主教的規矩很嚴厲，有十誡，有四規，幾乎剝奪了人生的自由，對於我們中國的風俗習慣，有許多也是在嚴禁之列的，一奉了天主教，樣樣都不能同人合作。」我又對他說：「天主教是爲慈母般的教會，對於所愛的兒女，沒有半點苛刻存在，但求兒女有利的事，如求學，學工藝等等，絕不禁止兒女做無害的事，如遊戲，運動等，天主教對於教徒，也是一片慈愛的心，所立的規矩，不是刻薄，實使他們的靈魂及肉身免受其害，至於風俗習慣及各人的嗜好，如果不是妨害人的靈魂及肉身的，天主教一概聽人自由，絕對不會禁止，隨便說幾件事來證明奉教沒有害的例子罷。」

（1）天主教對於中國的倫理：我們中國是開化最早的國家，自古就稱禮義之邦，最重五倫五常，五

倫是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五常是仁，義，禮，智，信。這種美德，在四千年以前，已經顯著了。幾十年前，有人提倡打倒舊道德，打倒舊禮教，於是發生了家庭革命，夫婦離婚，種種不道德的事來，社會上就現出許多奇形怪狀，政府知道道德可以挽救這種弊病，於是下令重新講道德，天主教的十誡，是道德的根源，用十誡來治家，治國，治天下，有最大的效力；天主教的道理，更可以發揚中國的道德，進教對於中國的倫理，不獨沒有妨害，且有堅固而有道德的效能。

(2) 天主教對於風俗習慣：中國的風俗，也有很多，其中以婚姻喪事兩樣爲最重要；天主教雖然有婚喪禮規的訂定，但有許多是可以隨着風俗習慣來做的，除開拜神拜鬼和迷信吉兇以外，天主教一概不加禁止。

如死者穿壽衣，壽被，孝子穿孝服，啼哭，輓聯壽帳，親朋弔唁，出殯儀仗等等，可以任人採用，又如同父母壽誕，小孩做滿月，新屋進伙，也可以順從社會風俗去做，聖教會也不禁止，總而言之，奉教人不許做與天主教相反的事，如果屬於人情，社會風俗習慣，與教理教規沒有觸犯的，聖教會一概不禁，以上所說，就是天主教對於社會風俗習慣沒有妨害的事實。(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八日，教皇已把以前所禁止敬孔子，敬亡人，和供牌位的禮節一概寬免了。)

(3) 天主教對於職業：士農工商，俱是正當職業，天主造人，叫人在世界上負擔應有的責任，如父母養兒女，兒女養父母等等，這就是應當負擔的責任，如果一業不做，怎能生活呢？所以奉教人必要專心

毅力，維持各人的本業，仕農工商軍政學各界，可以任人自由選擇；如果不務正業，遊手好閒，就是不合奉教人的天職了。職業之中，也有能害人的，如賣鴉片，開娼寮，設賭館等等，就不算是正當職業；職業之中，也有迷惑人心的，如看風水，占卦，算命，擇日等等，這些不算是正當職業，所以天主教不許做的。

(4) 天主教對於人的嗜好沒有妨害；人的嗜好，各有不同，烟酒兩種，是最普通的嗜好品，酒是有益也有害的。因為喝酒可以通暢血脈，壯人筋骨和興奮精神，但酒有麻醉性，酒氣進腦，就會亂人思想，失人常態，所以喝酒過多，會顛倒昏迷，容易發生事端，如打人，罵人等等。又會發生酒瘋病症，所以天主教不禁人喝過量之酒，愿意人得酒的益處，不愿意人受酒的害處，這些規矩，都是按照情理而規定，沒有一點苛刻或嚴厲性存在，抽生煙熟煙，雖然沒有大益，但也沒有大害，所以天主教不加禁止，任人吸煙。

黃先生又說：「這樣說來，天主教不獨沒有害，而且對人情風俗習慣，反有改良的能力，可以說得是一個光明正大對社會有利的教會，但孔教講仁義，佛教講慈悲，道教講清靜，天主教也是講仁愛，將這幾種教比較起來，前者各有所長，但天主教却不見得怎樣！」我正想對黃先生解釋，湊巧他家裏有要事派人請他回去。

各位兄弟，這位黃先生本來是一個極端反對天主教的人，與我辯駁兩次道理，現在他雖然還沒有信教，但他對於天主教的宗旨，早已明瞭，所以他說天主教是一個光明正大的教，又說教士是一片慈心，因為

天主教的道理是純正的，能使人人悅服的，那些沒有考查過天主教理的人，就不能分出好壞，胡說教士會挖人眼睛心肝，又說用迷藥來迷人，其實天主教是有益於人而沒有害於人的。

第三題 奉教有益

提要

(甲)以奉教人的聰明爲証(乙)以奉教人的博愛心爲証
(丙)以奉教人的科學進步爲証(丁)以中國人迷信阻碍進步的事實爲証

一天我剛吃完早飯的時候，有人送一封信來給我，這是黃文山先生先約我去他的家裏，信裏寫着：「茲有敝友二人欲研究教理，請於十二時前後，到草舍一叙爲盼，黃文山鞠躬。」隨後我對來人說：「好，我在今天十二點鐘去拜候。」正午，我到他家的時候，他的兩位朋友，已經在他家等候了；黃先生介紹我們彼此認識之後，大家就坐在一起談天，漸漸地便談及天主教的道理了，黃先生說：「我前幾天想請教的一個問題就是儒釋道三教的宗旨，各有好處，而天主教與這三教的比較，有甚麼特別的好處呢？它對於我們的國家，社會和個人，又有甚麼益處呢？」我說：「教有真假的分別，以情理分析，真假自然明白，如假藥不能醫病，假鈔票不能買東西，這是一定的道理，現在先畧述天主教如下。

第一，真教能使人得永遠的幸福；人有一個靈魂，靈魂是神體，永遠不死不滅，人生幾十年後，必有一死，人體雖死，但靈魂依然存在，生前信奉天主，修德行善，靈魂就昇天堂，永遠享福，生前爲非作惡，靈魂下地獄永遠受苦。佛教所說的輪迴，再生，或是成仙變鬼都是無稽之談。想求福免禍，除掉奉天主

教以外，沒有別的法子。

第二，道德：道德是發揚人格的原動力，譬如一個沒有道德的兇暴的人，被道德感化了他的心，他會變爲善人，奸滑的人，因道德的感動，也會變成一個忠實的人。在天主教裡，有許多聖人，從前是作奸作惡的人，後因受天主教的道德感化，痛改前非，最後竟成了聖人。

我國先哲所著的四書五經，是講道德說仁義。天主教的道德，完全包含在十誡內，十誡是天主十條誡命，總括起來，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哲理，和孝悌忠信，禮義廉恥，都包含了，若人人能遵守天主十誡，國際上可以消滅了侵略戰爭的禍患，社會上可以消滅了作奸犯科的事。

民國初年，有人問孫總理說：「爲什麼國家有這麼多內亂呢？」孫總理說：「國家有內亂的緣因，是因爲缺少宗教道德。」又問：「欠缺什麼宗教道德呢？」孫總理又說：「宗教道德中，惟天主教的道德是最可靠的。天主教改良人心的感化力，最奇妙的，可稱爲萬國的法律之基，人類生活的標準，我們想國家昌盛，全當以宗教爲基礎，當信仰天主教。」（譯神學雜誌袖珍叢書第三册。）

第三，博愛：博愛是由道德發生出來的，天主教有兩大宗旨，第一個是愛天主在萬有之上，第二個是愛人如己；因爲實行愛人如己的宗旨，天主教辦了許多愛人的事業，如開設安老院，孤兒院，育嬰院，癲瘋院等，癲瘋院分爲兩座，卽是男院女院，專收養患癲瘋的男女老小；由地方官保送進院安置。又爲窮苦

的孤兒設立學校，教縫衣，做皮鞋，木匠，印刷等等，學生的膳宿及用具，均由學校供給，畢業後，能自己謀生。這些慈善事業遍佈全球，都是教友捐款興辦的；不分畛域，一視同仁。

孫中山先生在國民會議的時候，他講過：「中國平時要改良社會，急時要賑濟水災，旱災，風災，有誰來盡這種義務呢？只有幾個傳教的慈善家，本着悲天憫人的心理來救濟。」這幾句話，是孫中山先生親口說的，可見改良社會，救濟災殃，都完全由教士們來負担義務；天主教博愛的神精，使社會人士都受其益，實在是人所共見的。

第四，天主教對科學的貢獻：歷來都有許多大發明家，都是天主教的信徒，發明地球圓形學說是教士高貝爾，又有一個教友，叫做富高，他首先發明光學，及顯微鏡，和望遠鏡，最著名的探險家哥倫布，也是天主教人，其餘還有無線電，電影等，都是天主教人發明出來的。在明朝萬曆年間，有四個外國神父，卽利瑪竇，湯若望，龐迪我，熊三拔等，他們是精於天文學及推算曆數學的人，當時中國的大臣徐光啓，李之藻等非常歡迎，上奏皇上請用神父改正曆法，後來，任用神父爲欽天監正，至清朝嘉慶年間，仍由天主教神父主理，科學傳進中國，亦是由這幾個神父爲媒介，啓發了中國的新思想。

陳錦波接着口就說：「有人說天主教是有益於人的智慧，莫非一進入天主教，天主就會給他特別的聰明嗎？」我說：「不是這樣說法，古語說：『勤能補拙，書可破愚。』凡是念書的人，可以打破人的暗昧，何況天主教教人以光明正大的道理，豈不能增加人的智慧嗎？因爲天主教要破除迷信，解人的迷惑，故

考究物理，如太陽有光有熱，東昇西沒，那迷信的人，不知道太陽因為甚麼有光有熱，又因為什麼從東升而西沒，就說他是神，一般人就對他燒香跪拜，這是因為看見不易明瞭的便說是神，看見奇怪的事，又說昇鬼，不用理智來分清真假，不問邪正，一人說起，萬人盲從，不管牠合理不合理，一味盲從，故此叫做迷信，迷信的害處，輕則累及一身一家，重則累及民生國計，比如人有病，那迷信的人，就去拜神求佛，求神治病，廟堂的神方，是印版的藥方，有寒藥有熱藥，隨手執一條，如果拿了一條對症的法子，碰巧治好一個，拿着對攻的法子，食錯了藥，性命就有很大的危險，因迷信而死的人，實在不少，你想外國怎樣能够這麼富強，就是由科學進步得來的，科學天天進步，所製造的物品，就日新月異，我們中國人，因固守迷信，不肯求長進，故此樣樣都是落了人後。」

還有迷信風水的，更沒有意識，將先人的骨頭來做求福求財的工具，甚麼白虎青龍，說可以求功名富貴，人丁興旺。迷信的害，中國許多豐富的礦產，但是人民迷信風水，不敢動土，挖這個地方說是會損人丁，挖那個地方又說有殺氣，你們須知道，不開釐就沒有製造的原料，樣樣都要倚靠外國供給，金錢就要外流，我們中國的國計民生，就大受其害了，想要做改造迷信的心，當用天主教的真理才行。

天主教的真理，是無窮無盡的，所以講天主教的益處，也不是幾樣就算完了，況且天主教的教理，樣樣都是真確純正的道理，沒有絲毫怪誕謬妄的參雜其中，這些是一等的真學問，無論立身，處世，齊家，治國，如果按照天主的教理做去，自然就得到無限的益處了。

我們幾個人不覺談話已到了四點多鐘，黃先生強留我們晚餐，入夜而歸。

第四題 奉教的原因

提要

(甲)奉教的真宗旨(乙)天主二字怎樣解釋
(丙)爲什麼要恭敬天主(丁)救自己的靈魂是什麼意思

一次晚餐間，胡子英先生說：「我的鄰村，也有幾十人進天主教的，他們進教之後，神父非常優待他們，失業的人，神父就給他介紹職業，或請他傳教，或請他教書，窮苦的人，無力供給子弟求學。神父又送他去念書，教友有病，神父贈醫施藥。幾個月前有一個教友死了，神父帶同幾位男女先生，一齊到他家裡去幫助辦理喪事，而且又幫助多少錢給他買棺木，怪不得有許多人想進教！原來進教是有很多益處的；所以我們本村的兄弟，已經有人發起，想請神父派人去傳教；因爲有些人生活艱難，就希望教會的幫助，一來救濟失業的窮人，二來可以栽培失學兒童；救濟孤兒寡婦，這樣算起來，進教是不錯的。」我就對他說：「聖教會對於賑濟窮人，維持教友的生活，是愛人的事，如果神父的力量能辦的，不能不做，但是進教的人，專爲謀衣食和職業而進教，就失掉進教的純正宗旨了，進教不是謀生活職業的事，也不是求名求利的事，進教的唯一目的，是恭敬天主，救自己的靈魂。」

陳錦波先生聽到這段話，就搭口說：「你說恭敬天主，究竟天主是什麼神呢？天主的名詞，出自什麼經典呢？天主兩個字，有什麼意思呢？」我說：「我們恭敬的天主，是造天地，造神人萬物的真神，這位

眞神，本來是無名可名的，因為他是無形無像的，他的本性本體，又是超出天地萬物以上，不是人不是物，不是氣不是理，所以沒有法子想出一個適當的名字，但又不能不用一個名字來稱呼他。我們很所見的事物以天爲最高，人的地位，以主爲最尊，所以稱爲天主，天主不過是表明最大最尊的意思，又因爲他是天地神人萬物的大主，就用一個簡單的名詞，稱他爲天主。主是屋主，舖主，田主的主，你有一間屋，你就是屋主，他有一塊田，他就是田主，天，地，神，人，萬物，都是天主所有的，故此稱爲天主。」

黃文山先生又說：「恭敬天主，可以不用進教啦！比如我們每一個月的初一十五向天跪拜，朝朝夜夜向天上香，又何嘗不是恭敬天主呢？」我說：「外教人所敬的天，不過是蒼蒼沒有形的天，這個天是什麼呢？是一個空虛，廣大，無邊，無際的境界，我們中國的舊名詞，叫他做長空或太虛，你向着這個空虛來拜，是沒有用的，它既然是空虛，怎能有靈性呢？既然沒有靈性，怎樣知道受你的敬拜呢？恭敬天主，應當用天主親自定下的規矩，引導人遵行這種禮節，就是天主親自立的聖教會，所以進教是爲恭敬天主；要恭敬天主，必定要進天主教後，才有效果。」

黃先生又說：「進教的緣故是爲恭敬天主，到底恭敬天主，又爲什麼緣故？」我見他這樣問，就將恭敬天主的緣故，對他分別的說：「第一：天主是至尊至貴，自有萬萬美善，值得我們恭敬的，比如我們對於一個地位尊高的人，自然表示出恭敬的心；又比方一個有德行的人，自然會受人尊重。我們讀孔子的書，領了他的道德言論，想着他的德行，心裏就欣然起敬，又如提起諸葛武侯，和岳武穆等的事跡，也是

令人欽敬的，但是世界上人的尊貴，德行，才幹，完全是由天主來的，綜合全世界尊貴人的光榮，古今中外善人的善，才人的才，加上五洲萬國的繁榮富貴，天地萬物的奇妙精華，也比不上天主萬分之一，一想起天主有無限的尊榮，無窮盡的美善，就不能不五體投地，欽崇敬拜這位天地的真主了。

第二：在良心上要恭敬天主，天主是造成天地萬物的真主，我們所住的地方，所食的物品，所穿的衣服和材料，用具等，樣樣都是由天主造成，我們的身體和聰明才力智能，也無一不是由天主所給的，有些人或許會駁我：「衣服是我自己做的，穀米是我自己種的，器具是我自己買的，有甚麼理由說是天主的物件呢？」要解釋這些理由，我可用一譬喻來講，你有一塊地，地上生出一株果樹，樹上的花，果，當然是你所有的東西！若我摘樹上的果來吃，不承認是你的東西，而說這些果是樹上長出來的，是我自己摘的，這話講得通嗎？地方是你的，地上的樹，樹上的果，當然也是你的。天地是天主造成的，天地間所出的東西，自然是天主的東西，古人說得好：「食毛踐土，具有天良。」我們承受天主的大恩，如果不肯恭敬天主，實是一個良心有愧的人呀！

第三，在希望上，要恭敬天主，我們無論做什麼事情，都有一個希望，如耕田，是希望豐收，做生意，是希望賺錢，念書是希望成名，想達到這個希望，都要受很多勞苦，費許多精神，才可以達到所希望的目的，但是人類的壽命，不過是幾十年，在這幾十年中，辛苦的時候居多，快樂的時候有限，在年紀幼小的時候，不懂人性，不知禍福，不知痛苦，到七八歲以後，就要念書，念了幾年書，又要謀生活，經過幾

十年的奔波勞苦，都是希望年老的時候享多少福樂，但是這個希望，不是一定可以實現的，縱然一定可以達到，也要辛苦幾十年，才能博得十年八年的快樂，這個希望未免太小，用三四十年的勞苦來換幾年的快樂，太不值得了，況且短期的快樂，不算是真幸福，我們還有一個無窮盡的希望，萬萬年的富貴，永遠長生不死，不會老，不會病，沒有災難，是心想不到的快樂，出人意外的光榮呢，這是天主預備賞報善人的真福，我們希望得這個真福，不是難事，不過要真心實意奉教，實行恭敬天主，必能達到所希望的目的。

俗語說：「人生在世如行路。」在世幾十年，走了幾十年的道路，究竟走到甚麼地方才止步呢？人從天主來，自然是回到天主的地方去，那時敬慕天主的人，和不肯恭敬天主的人，就有很大的分別了。生時恭敬天主，死後必得天堂的真福，不肯恭敬天主的人，要下永苦的地獄，所以恭敬天主這件事，是人生第一重要事情。

胡子英先生又說：「恭敬天主的緣故，大畧我都明白了，但怎樣又叫做救自己的靈魂呢？」我說：「人有靈魂有肉體，靈魂與肉體相合，就是一個生人，靈魂與肉體分離，就成爲死尸，肉體雖然死掉，靈魂依然存在的，靈魂是無形的神體，不隨肉體而死亡的，肉體死亡之後，靈魂立刻就到天主跟前；天主以公義來判斷其生前的善惡，善者升天堂，惡者下地獄；天堂的福，不是人的腦力可以想像得出的，假使將全世界的榮華富貴，全歸一個人享受，也比不上天堂的萬分之一；地獄的苦，也不是人的明悟可以推測出來

的，假使就將全世界上的毒刑慘苦，完全加在一個人身上，也比不上地獄毫厘的痛苦，所以人活在世界上，萬不可虛度時光，對於永遠禍福，要認真注意，俗語說：「一失足成千古恨」。所以天主教大聲疾呼，叫人恭敬天主，救自己的靈魂，就是這個緣故。」

黃文山先生又說：「我聽說所有的傳教士，口口聲聲都說救人靈魂，你們傳教先生也說救人靈魂，既然你們出來負擔救人靈魂的工作，為什麼又教人救自己的靈魂呢？」我說：「救靈魂這件事，不能倚賴別人的，譬如有一個病人，想自己的病好，必要他本人肯信任醫生；又要他肯服藥，然後才能把病治好，如果不肯求醫，不肯食藥，雖然有千百個醫生站在他的跟前，也救不了他的性命。救靈魂也是一樣，必須用救靈魂的法子；這些法子，不是人造的，乃是天主自己定的，誰愿意救靈魂，神父就用天主制定的方法來救他，我們做傳教員，不過是一個介紹人，指示救靈魂的法子，但是用不用，就在乎各人的主意，如果自己不肯用，就是有一千個神父，也是不能救他們的靈魂，救靈魂這事，別人不能替代，自己所修的德行，和所犯的罪過，死了之後，仍是限着自己，所以要救靈魂不是單靠別人就可以得救，必須要恭敬天主，恭敬天主，必須要進天主教。」「恭敬天主，救靈魂，進教。」語是三句，其實是一件事情。」

我這一大套話，黃文山，陳錦波，胡子英三位先生都聽得津津有味；但是時間已九點半鐘了，我就向黃文山先生告別，陳胡兩位，也各自回家。

第五題 神的真假

提要

(甲)真假神的分別
(丙)有真神的憑據

(乙)怎樣謂之假神
(丁)真神對於人的關係

有一天我遇陳錦波先生，他見了我，高興得很。他說：「我正想去找你談天，今天我們一同去散步好嗎？去領畧野外的風景罷！」我很喜歡的說：「很好！很好！」我們一邊走一邊談話，他對我說：「拜神這件事，古今中外，都是一樣的心理，無文明的，或是未開化的野蠻人，都信有神，不懂人性的生番及苗獠等，所信的神，雖然各有不同，但是，信神的心理和拜神的目的，就不謀而合，可知神是一定有的。講到我們中國，自古至今，都是以神道設教，以神鬼肅應的事，警戒人們，故此歷代皇帝，都有敕封古人爲神，使那些愚夫俗婦，心目中常有神明監察的觀念，使他們存心正實，民國約法第二章，允許人民信仰自由，沒有取締人民求神拜佛的規則，國家這種辦法，是有很深遠的意思的。」我聽他說完這些話，就知道他有迷信的根底，要想宣揚真理，必先要破除迷信，所以我不老實對他說：「依你所講，你是認定世界上是有神的，用神道可以維持人心，但神有真假，務須把他分得清楚，拜真神，信真理，當然可以改正人心，改良風化，如果拜假神，信假理，自然沒有效驗的。中國人拜神拜了幾千年，爲甚麼人心一天比一天壞呢？那些不好的人，也常常拜神，爲甚麼不能改正他的心呢？這就是拜假神的害處，越拜越壞的憑據了。」

他說：「你說神有真假，那末何謂真神？何謂假神呢？」我說：「天主就是獨一無二的真神，『獨一

無二」是只有一個的意思，古人說：「天無二日，民無二王。」天空中的太陽，國家的元首，尚且是獨一無二，何況至尊至貴的神？反過來說滿天滿地都是神，如外教人說天有天神，地有地神，街頭巷尾有神，牛欄豬屋有神，廚房床底有神，處處都有神，其實真神只有一個掌管天上下地，而且真神不是由父母所生，也不用皇帝敕封，亦不用人民公舉，而是自然而有的，他是天地萬物的根源，他的本性，是全能全知全善，至尊無上，至聖無比的；他的本體，是無始無終，無形無像，無限光榮，無窮美善的，他是上天下地，獨一無二的真神，所以世界人民應當尊敬他，信仰他才對。

世上最初有人類的時候，人人都是恭敬天主，天主教中的古經裡很明白的記載，當時天主的命令，與及敬拜的禮節，都是用口傳受，代代相傳；太古時因為沒有文字，口傳的道理，漸有錯誤，因此正理失傳，于是就有拜邪神，信假理的事發生。

中國的古書中，常常有講「上帝」兩個字，禮記說：「天子乃命元月祈穀于上帝。」書經又說：「惟皇上帝，降衷于下民。」詩經又說：「皇矣上帝，臨下有赫。」中庸又說：「郊社之禴，所以事上帝也。」細心考查一下古人所崇奉的，也是一個上帝天主，可知人所敬拜的神，也是造物的真神，而且在古書中，除掉上帝之外，什麼彌佛，菩薩，一概沒有提到，由這點推測，中國古時也許是拜天主，後來人心日變遂將敬天主之禮，變換第一類為死物，如天地日月，山川木石等，第二類是有性無靈的動物，如牛馬蛇龜等，第三類是古人，如關羽，華陀等，第一類的天地日月，不能說是神，中國的學說說：「氣之輕清，上浮

者爲天，氣之重濁，下凝者爲地。」然則輕氣清氣，昇上空中，就叫做天，重氣濁氣，墜於下者，就叫做地，在天空中能够發光發熱的就是日月，天地日月，均是天主造成的物體，沒有知覺，沒有靈性的死物，天氣有冷熱，有晴雨，地面會生長花果草木，出產各種金屬；日月會運行，發光，有白天，黑夜，全不是牠本身的能力，而是天主所安排的。所以他就依照天主的安排，依着次序運動，一點也沒有錯誤，天地日月，既然不是有靈性的東西，絕不能成爲有靈性的神，更不能接受我們的敬拜。」

陳錦波又說：「天覆地載的恩，日月照臨的德，我們都應當感謝的，拜天地日月，不過表示感謝的意思。」我說：「你須知道天地覆載，日月照臨，不是天地日月的恩典，是造天地日月的真神的恩典，我們應當感謝造物的真神，比如你父親留下的田地房屋，給你享用，這是你父親的恩典，心中要感謝你的父親，不應對你父親所遺下的田地房屋來跪拜，這是很顯明的道理。」

第二類，畜牲禽獸的神，如拜牛馬騾驢等，這都是天主造來給人食的，或代人勞力的工具，禽獸是沒有靈的動物，單有知覺運動的能力，不知分別是非邪正，怎能叫他做神呢？假如有人，說你是牛是馬，你的心一定不舒服，因爲他說你是牛，有羞辱你的尊高，何以你又肯犧牲你的人性，跪在牛馬跟前，燒香叩拜呢？

第三類，拜古人爲神，中國人最崇拜的古人，如孔子，關羽，岳飛等，孔夫子是一個有道德，有學問的人，我們欽仰他，就是效法他的道德，學他的學問。關羽，他不過是三國時代的武將，忠義爲國，封爲護國大臣。岳飛，是宋朝人，生時有功于國，得人崇拜，後代皇帝就封他爲鄂王。總之古人多大的才德功

動，都是與我們人是一樣。有靈魂有肉體，有生有死，也是受造的人，人不是神，神不是人，性質不同，種類相異，物不能變人，人不能變神，這是自然的道理，不明白道理的人，以為古人可以變為神，有賞罰善惡的權柄，須知道天地間，管理賞罰的大權，祇有天主，如果向着古人求福求壽，與向着一個士兵求委任你做軍長無異，這種狂妄的舉動，不獨無益，而且得罪了至尊無上的天主。」

他又說：「我們敬奉古人為神，因為他是生在中國的，他們生前建大功，立大業，造福中國，雖然同他求福求壽，也許他們沒有賞福免禍的權，但是他們對於我們是有種族的關係，我們沾了他的德澤，當紀念他們，也是應該的。天主教發源于外國的，與中國格格不入，且我們沒有見過天主，有什麼恩惠給中國？我們中國人對於天主，有什麼關係呢？」我說：「天主造日月以光照大地，生五穀以養人，不分種族。我們對於天主，豈能分爲中外種族之別呢？世界上的人不感謝天主的恩典，妄拜邪神，天主爲憐憫我們世人，親自降生救贖，以身作則，做我們的模範，親講道理教訓我們，立聖教會指導我們救靈魂的工作，他在世界上三十三年，千辛萬苦，最後死在十字架上立了無限的功勞，爲救贖萬世萬民之罪，又給人們天堂永福的希望，人在世上，都要受天主保佑和照顧的恩典，如果沒有天主照顧，一秒鐘也不能生存，如呼吸，一刻不能間斷，還說天主與人沒有關係麼。」

陳先生一面聽我說，一面頻頻點頭，我說完了，他又接着說：「你說天主與我們的關係，是有真正的理由；但怎樣知道有天主呢？這個問題，我還要澈底研究，希望先生不吝雅教，可惜時近黃昏了，下次有

機會再來領教。」于是各自回家。

第六題 證明有一個天主

提要

(甲)用天地萬物爲証
(丙)用名人的言論爲証

(乙)用人之良心爲証
(丁)用古經新經爲証

兩天後，陳錦波又來了，他專意要研究這端道理，他對我說：「前兩天我聽你說，我們所拜的天地日月，關帝岳王，統統都是假神，獨有你們所信奉的天主是真神，你說的天主，到底有人見過天主沒有？」我說：「如果要証明天主，有物質的証明，有心理的証明，有古今名人言論的証明，有古新聖經的証明，這不是憑空假造的話，而是有真實的証據的。」

第一，有天地萬物爲証，我們雖然親眼看不見天主，但見了天主造的萬物，就可以推想宇宙間，必有創造者，比如一間屋，它不能自然而有的，必是人建築而成的，我雖然不見建屋的人，但我相信必是有人建築的，又比如在地裡掘出一個古錢，這個古錢，一定不是本來如此的，一定有人鑄成的；我雖然看不見鑄錢的人，但我斷定一定有鑄錢的人。你看見無邊際的天空，光輝的日月，無數的星宿，千萬年如一日，看大地，有山川河海，又有飛禽走獸，魚蝦蟹鼈，有穀有麥，瓜菓菜蔬，地下又藏有金銀鐵錫和其他金屬，這一切的物件，豈是人力能造成的嗎？你細心想想，就自然的想到必有一個萬能的真神，才能造出天地萬物，這個真神，就是我們所稱的天主。

陳錦波又說：「有人說天地是自然有的，萬物是天演進化而成的，你說天地萬物是天主造的，又有什麼理由呢？」我說：「如果天地是自然有的，為什麼千萬年後還是一個天地？總不會有第二個天地呢？自從開闢天地到現在，沒有看見一隻貓進化而成虎，一塊鐵進化而成黃金的事。一個初生的小孩，沒有人撫養，他自己就不能生存，世界上的進化，只是有人工進化，走路，或步行或騎馬，現在有了汽車和飛機，就能一刻千里，快捷而舒適，這是人工的進化，人工雖然能做出汽車飛機，但做汽車飛機的材料，從何而來的？不都是天主造成的嗎。想到這一點，就知道有天主了。」

再想我們人的肉身，是從那裏來的？每一個人都知道由父母所生的，但父母又從何而來？是祖父母所生的，再上一代的人，就是曾祖，曾祖以上，是高祖，一直推去，千代萬代以前，第一個始祖，是從何而來的呢？世界上的第一人，必定是天主造的，如果天主不造人，一定沒有第一個始祖。這樣追究，也證明有一個天主。

再想，天地萬物，樣樣都有一定不易的次序，有一定的軌道，日月星辰，都是東起西沒，春夏秋冬，週而復始，花草樹木，依時生長，依時成熟，飛禽走獸，依種類而生育，千萬年以來，沒有絲毫錯亂，這些沒有靈性的東西，為什麼有這種秩序呢？一定是有一個最靈明的天主來安排和掌管，才有條不紊。」

陳錦波又說：「照我們中國的古書記載，說起初有一個盤古，開天闢地，從此就有這個世界，照你說，又說是天主造成，天地究竟是天主造的，還是盤古開闢的？」我說：「古書所記載的，盤古也是一個

人，他既然是人，未有天地以前，盤古的身體住在什麼地方呢？天地既然沒有，他食什麼？人必有父母，父母必在兒女之前，難道盤古會自己製造父母嗎？沒有這個道理。中國人講太古的事，多是捏造的，所以孔子追述古事，說到堯舜爲止，孔子一生沒有說盤古的事，近代科學昌明，什麼物件都能製造，但召集全世界的科學大家，叫他們造一個螞蟻，造一粒沙，也沒有法子，何況盤古是草昧未開的人，他怎能造成天地萬物呢？這種說法，是不能相信的。」

第二用人的良心，也可以證明有一個天主，格言說：「爲人不做虧心事，半夜敲門也不驚。」換句話說，就是做了一件虧心的事，良心日夜是不安寧的，爲什麼要驚慌呢？因爲人的良心，冥冥中知道有一個全知全能賞善罰惡的主宰，所以有良心責備，自己自然地不安。

無論男女老少，都有一個良心，凡想做一事之前，在心裡計劃的時候，就有一個公正的聲音在心裡告訴你可爲，或不可爲，善事就應當做，做了善事，良心上很得安慰，如果做了惡事，良心一定驚慌，這都是由良心發現的結果。這是由人的良心，知道有一個公平正直的神，執行賞善罰惡，雖然是最秘密的事也瞞不過他。在口頭上講不出天主的名，在心目中已經明白是有天主了。

無論什麼人，當遇着急難時，就會大聲求天，這種聲音，都是由良心發出來的，往往到了驚慌無主的時候，良心立刻發現，感覺有一個絕大能力的眞神，倚賴他就可以挽救急難，這也是良心証明有天主的表現，有天主的證據。有時凡遇着一件意外的事，就說：「出於天意的。」如果要表白自己的心地就說：「

存心自有天知道。」這類的話，都是不由自主地，隨口而出，換句話說，也是從良心流露出來的。這就是人的良心，自然而然，承認在天有一個主宰，明鑒普世的善惡，這又是證明有天主的證據。

第三用古今名人的言論，也可以證明有一個天主，中國先哲的言論。如五經中當可找到敬天敬上帝的話，如詩經說：「小心翼翼，昭事上帝。」詩經又說：「天生蒸民。」孟子說：「天之生此民也。」以上所說：是說天主造人，孔子又說：「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就是說天主不用言語來發命令，春夏秋冬，都是依着次序運行，動植物，也是依時生長，書經又說：「皇天無親，惟德是輔。」天主待人，不分貴賤窮富，只有寵佑有德的人。又說：「天道福善禍淫。」就是說天主賞善罰惡的意思，詩經又說：「畏天之威。」就是說天主的威嚴可怕，又說：「上帝臨汝，毋貳爾心。」就是說天主臨格人心，不可做違反良心的事，孟子說：「莫之爲而爲者天也。」就是說做事不能專靠人力，成功失敗，是出於天主的意思，這種話，在四書五經裡頭，仔細考查他講天講上帝，完全是講有靈明的造化天帝，這個天帝，就是天主了，可見在古人的言論中，也可以證明有天主。

陳錦波說：「古人講天講上帝，沒有講到天主兩個字，你說上帝就是天主，好像是太勉強點。」我說：「天主實在沒有名字，用人的思想，總是想不出一個適當的名來稱呼他，自明代利瑪竇神父入中國後，就按中國字意天是最大，主是最尊的，故合用天主兩字來稱呼這造物之神。古人敬天，絕不是敬空虛的天，必定是敬在天的主宰；上帝兩字，與天主兩字大意相同，況且古今的名稱，也有許多同意不同字的，如

現在稱呼省長，就是從前的總督一樣，名稱的改變，不足爲奇，只可以按住道理去考查，如果古人所講的道理，與天主教的道理相合，就可以證明古人是信天主的，易經說：「七日來復，用見天心，先王以至日閉關，商旅不行。」明明是古教守罷工日的規矩，七天有一個罷工日，到罷工那一天，無論是做生意，或行旅商人，都一律休息，專務敬拜天主，古人是守古教的禮，這是禮節相同，在四書五經裡，有許多修德的話，都是與天主教道理相合的，如「克己復禮」，「誠意正心」，「汎愛衆」，「居義以俟命」等語，還有其他的許多的話，也與天主教的道理相合。中國古人所信奉的宗教，實與天主教無異。

法國的拿破倫，身經百次勝仗，佔了半個歐洲，到臨死的時候，他要請神父來給他領臨終聖事，有一個人對他說：「你是一個偉大人物，也要行宗教的禮節，你不怕人恥笑嗎？」他說：「我不怕人，但求自己安心，做完我的本份就是了。」拿破倫領了聖事之後，就對一個將軍說：「因爲我已經做完我的本份了，我的心感覺很快樂，我終身沒有失過信天主之心，平時聽聞聖堂的鐘聲，我的心就感覺很愉快，每次見到一個神父，我的心就非常感動。」拿破倫是個英勇霸主，平生不怕一切事情，但對天主，終身不敢失信，迦爾圭尼 Galvani 是科學界的名人，他生前說過幾句極有意義的話，他說：「未有科學智識的人，容易信天主，到有了些科學的皮毛的人，就會不承認天主了，如果到了科學最高程度的時候，却更會全心信仰天主的。」又利物氏 A. Della Porta，他也是一個科學大家，他臨終時，對一個朋友說：「天文學與物理學，最易引人認識天主的，研究這兩種科學的人，簡直沒有一個是無神派。」因爲研究這兩種科學，深知

萬物的奇妙，不是人力所能做的，必由一個全能的天主所造化的。

崇禎帝，光緒帝，士大夫中徐光啓，李之藻和楊廷筠，及國父孫中山等，都是虔誠信服天主的，承認自己是耶穌的信徒，他不獨自己信教，還勸人信教，一個平常的人，信有天主，或者你會說他是無知無識，說他是盲從，說他是迷信，那些智識階級的人，都是信有一個造物主，難道他們都會盲從，都會迷信嗎？

第四，用天主教的聖經，更可以證明有一個天主，如因歷史記載，便知道有商湯夏禹，聖經就是天主教的歷史，看聖經就知道實有天主，聖經與歷史，大有分別，歷史所講的，是人做的事，聖經所講的事，有許多是人所不知的，更不是人所能做到的，這是天主默啓的，他提醒人的明悟，使人知道天主的事理。

聖經分爲兩部，一部是古經，一部是新經，聖經內所載的事，分爲四大類，第一類是誠命，第二類是歷史，第三類是道理，第四類是預言，兩部聖經，共有七十二卷，共一千三百二十四章，聖經所講的道理，精妙細微，雖有大學問的人，有時也想不到，非天主默啓，人的才智，萬不能懂得其中的奧妙。不是同在一個時代，由最初著聖經的人，到最後的人，相隔一千六百年，他們不是同一國的人，所以這七十二卷聖經，亦不是一樣文字寫成的，但道理意義的終向，却沒有絲毫衝突，幾十人的心理，不約而同，幾千年的事跡，前後融貫，好像一個人所著的，這種奧妙，絕不是用人力所能做到的，一定是由天主所默啓的。

聖經中所載的許多事情，始於未有天地之先，終於世界末日，天堂地獄，天神魔鬼的事，聖經中都有本有源，又有很多疑惑難明的事，從未有人能够考查得出，聖經上載得清清楚楚，科學家按住聖經所說天

主造天地的次序，又用科學的觀測法來做比對，都可證明聖經的話，先知們所著述的，遠在科學發明以前，這絕不是人本性的明悟所能想像到的，一定是由天主默啟的。

過去的事，樣樣已經應驗，耶穌沒有降生以前，一千五百幾年，在聖經上，已經說出耶穌誕生的時候，地點，情形，以及耶穌一生經歷的事：受難，釘死，復活，升天等等，樣樣相合。在新經裡頭，又預言耶穌升天後的事，一直到現在，都沒有絲毫舛錯，獨天主教的人相信聖經是天主的話，就是福音教，希臘教，也是相信聖經的，最反對耶穌的猶太人，他們也不敢說聖經是假的，以上各種證明，足以証實有天主，我們還用懷疑嗎？

第七題 人有靈魂

提要

(甲)魂有三等……生魂，覺魂，靈魂 (乙)靈魂不死不滅，不與草木禽獸同朽
(丙)靈魂有三司……明悟，愛欲，記念 (丁)靈魂天主造，肉身父母生

有一天，陳錦波帶了他的鄉長李文光來，他是個無神派的尾巴。當他們一進到我房裡，看見桌上放着一本問答書，他拿起來，看見頭一句：「你爲什麼進教？是爲恭敬天主求自己的靈魂。」他就問：「靈魂是什麼東西呢？近代明達的人，都不注意這事，何必來說教靈魂，人一天有生命，就一天有靈魂，人死靈魂散，難道說教靈魂，就不會死嗎？」我見他這樣說，就答道：「照你說來，到底人有沒有魂的呢？」他說：「魂也許有的，但人有魂，禽獸也有魂，爲什麼禽獸不懂得教靈魂，牠又安然無事呢？」我說：「你

既然承認人是有魂的，我就與你研究魂的道理罷。俗語說：「人有三魂」。三魂不是有三個魂，是說有三等魂，上等是靈魂，中等是覺魂，下等是生魂，生魂是植物的魂，無論花草樹木，均有生魂，這種生魂，是由於水土的蒸氣生養而成的，牠的能力，只可以使植物生長，開花結果，生魂是沒有知覺運動的，水土一乾，植物枯槁，生魂同時消散。覺魂是動物的魂，無論飛禽走獸，都有覺魂，這種覺魂，是由於禽獸本身的血氣化成，的覺魂的能力，可以使禽獸生長，又有知覺運動，但是沒有明悟，不知推想事理，又不知道有道德，如果禽獸血氣消散，覺魂又同時消滅。上等的靈魂是人的魂，靈魂不是由蒸氣而生，也不是由血氣而成的，是人在母胎初成人形的時候，天主就賦給人的。靈魂不是由人的肉體生出來的，牠當然不會隨着肉體的死亡而消滅，花草禽獸，都是身死魂散的，但人就不是了，人的身體雖死，靈魂依然存在，永遠不死不滅。」

鄉長又問：「你怎樣證明靈魂是不死不滅的呢？」我說：「證據有很多，先從最近的事實說罷。那些有形質的物件，才有死亡的，人的身體，是有形有質的，所以肉體有死，靈魂是沒有形質的神體，看不見，摸不着，不是倚賴飲食或空氣而生存的，所以一切的災殃疾苦炮火刀鎗更不能傷害，因此，就沒有法子能夠消滅靈魂，況且靈魂與肉體結合，不是由肉體內部產生的，既然不用倚靠肉體來生長，自然不會隨着肉體而死亡，雖然肉體化為灰土，靈魂依然生活，這是在物理上推測出來的證據。」

佛教說人死魂就下地獄，要經過閻王的審問定斷，再打發去投胎。道教則說人死即登仙界。

「人死魂散。」這句話，不合情理，在世界上有許多人，一輩子是行善，一輩子窮苦，又有些人一輩子作惡，但他一輩子富貴，如果人死魂散，那些善人沒有賞，惡人沒有罰，我相信那善人也不會做善事了。如果善惡沒有賞罰，爲什麼還要提倡仁義道德，孝悌忠信呢？善有善報，惡有惡報，這種是萬古不易的定例，不報在生前，必報在死後，肉身一死，已經是無知無覺的了。不能受報，必定報在靈魂，靈魂要受善惡的賞罰，一定是不死不滅的。」

鄉長又說：「行善的人，不過是求名譽而已，真是有求善報的心麼？」我說：「如果行善是爲求名譽的，一定不是真善。試問死後是流芳百世，或遺臭萬年，爲死者，只留一個空名在世界上，跟自己沒有一點關係，這樣何益？」身死魂散，」這句話是增長惡人的僥倖，培植惡人的惡性，消滅善人的善心，是一句毫無忌憚的話。

李鄉長又問：「禽獸的靈魂，與人的靈魂，有什麼分別呢？」我說：「靈魂與靈魂大有分別，靈魂有知覺，覺得喜惡，覺得飢寒，靈魂除開生魂覺魂的機能以外，還有靈明，這種靈明，會推論道理，會分別善惡，可通天理，可達人情，古今奇異的事跡，世界上精微奧妙的事理，都可以研究一個人的身體，重不過一百斤左右，可以製造幾萬噸重的大輪船，有移山填海的能力，有馴服猛獸的聰明。所以人是萬物之靈，爲什麼人是萬物之靈？就是因爲人有靈魂，靈魂的聰明才智，是出于靈魂的三司。」

鄉長又問：「什麼是三司呢？」我說：「三司就是明悟，愛欲，記含，這三樣。靈魂有明悟，所以能

通達事理，分別是非，會推論事理，這種推斷和思想的能力，就是明悟。

愛欲？心所愛，心所好，就是愛欲，愛欲可分做三等，即：上等愛欲，是愛正義，愛真理。中等愛欲，是愛學問，愛才能。下等愛欲，是愛虛榮，愛聲色。人有自主權，愛惡是由自己做主，人與禽獸不同，禽獸的愛欲，不過是愛飲食，愛配偶。一身以外，沒有什麼可愛的事物，這樣的愛，是本性的愛欲。禽獸沒有自主權，什麼都是出于本性的，像綿羊的本性是善的，牠不得不善，狼虎的本性是兇惡的，牠不能不兇惡，人的本性就大不相同了，人可以蒙閉住自己的良心而作惡，也可以壓制着自己的惡性而行善，所以爲善爲惡，都是自主的。人有自主的權，一善一惡，由自己作主，所以有功罪的分別。自主權，是個無價的寶貝，善用它，就能壓服了自己的惡性去行善，不難成聖成賢。若放棄了這自主的權，放縱作惡，靈魂就給罪惡包圍了。

記念就是記憶，凡是眼見耳聞一切事情，都可以牢記在心裡，人的心窩能包羅萬事，全賴這個記念，天主給人有記念，是給人善用在恭敬天主的事情上；若誤用記念，如記恨人及記着害人害物的法子，這樣與自己的靈魂不但無益，反受其害。

靈魂既然有明悟愛欲記念，又有自主權，這樣看來，靈魂的寶貴，實在超過生魂和覺魂之上，靈魂是這樣寶貴，絕不是由有死亡的肉身產生出來的。而是天主特別賦給人們的。天主造成這樣奇妙的靈魂，一定不許他像肉身一樣的死亡。」李鄉長又說：「人在母胎的時候，已經有生命了，既有生命，就有靈魂，

靈魂與肉身是一同出世的，這明明是由母親生出來的了，爲甚麼又說是由天主造的呢？」我說：「依科學家研究的結果，知道天然的物類中，有機體物，有傳生種類的機能，無機物，就不會傳種的。甚麼是有機物呢？是湊合幾種或幾十種的原質，組成一物，就是有機體，人的身體是鐵質，蛋白質，澱粉質，脂肪質，湊合種種的原質而成，肉身是有機體的，所以有生育的機能，父母產生兒女的肉身，是由有中生有，不能由無中生有，靈魂是神體，不獨是無機，連影形也沒有，當然沒有傳生的可能，父母的肉身，不能產生兒女的靈魂，父母的靈魂，也不能產生兒女的靈魂，但兒女的靈魂是那兒來的？道理告訴我們：是天主造的。人在母胎裡頭，初成人形的時候，天主就給他一個靈魂。

「聖經說：天主初造天地萬物的時候，一命就有，造人時，就用黃土先造一個人身，有限不能看，有口不能吃，有手不會動，有腳不會走，這是爲什麼緣故呢？因爲還沒有靈魂。後來天主依照自己的肖像，造了一個靈魂，教靈魂與肉體結合，立刻就成爲一個有生氣的人，這個人就是人類的原祖亞當。亞當就一代傳一代，傳生了天下的人類，現在我們人的肉體，雖然是父母產生出來的，但我們的靈魂，仍然是天主造成的。

「天主造人的靈魂，爲做肉體的主宰，有明悟，能分別善惡，又有自主的權，所以靈魂必要執行這個自主的權，來管治自己的肉身，一方面要他棄邪歸正，另一方面要他行善避惡，肉身行善，是由靈魂主動，所以善功歸於靈魂，靈魂受賞，肉身雖然有死，將來還有光榮的復活。一同受賞，可惜世人，多是反僕

爲主的，以肉身爲主，以靈魂爲僕，要靈魂順從肉身，靈魂替肉身求快樂，謀幸福，肉身作惡，歸罪靈魂，靈魂受罰，但將來肉身，復活後也一同受苦，所以人生第一件要緊的事，就是救靈魂。

「人的肉身，實在和禽獸沒有兩樣。人的靈魂靈明活潑，不會傷損，不會死亡，像天神一般，聖經說天主照他的肖像來造成人的靈魂，天主的肖像是怎樣呢。天主是沒有形像的神體，靈魂也是沒有形像的神體，天主是永遠不死不滅。靈魂也是永遠不死不滅。天主有絕對的聰明，靈魂有適用的聰明，天主是天地萬物的主宰，靈魂是肉身的的主宰，天主一個有三位，靈魂一個有三司，天主造人的靈魂，本來是要他向善避惡的，三字經開始就說：「人之初，性本善。」一個人初生的時候，本來是天性純厚，絕沒有半點奸詐虛僞的存在，到長大後，却隨着異端邪說，加以肉身的私慾偏情，和魔鬼的引誘，那性善的靈魂，漸漸地也趨向罪惡的途徑了，靈魂的善性，就給惡性征服了善性，萬惡從此侵進人心，因此死後靈魂，更要下地獄受苦。天主教講救靈魂，就是用天主的眞道正理來開化人心，使人復回原有的善性，又使人領受天主親自立定的聖事，用聖事來消除靈魂罪惡，罪惡消滅，善性復原，將來的永苦，就變爲永福。」

第八題 耶穌救世

提要

(甲) 耶穌是天主降生
(丙) 耶穌的言行和苦難

(乙) 天主降生的緣故
(丁) 復活後親立教會

第二天，李村長又來了，他問道：「你們常說要敬拜一個天主，爲甚麼又敬拜耶穌呢？」我就說：「

耶穌就是天主，是天主第二位聖子，因為天主降生爲人，取名耶穌。」李村長又問道：「爲甚麼一個天主又有第二位呢？」我說：「天主只是一個，但一個之中包含有三位，就是聖父聖子聖神，三位同是一性一體，說到天主三位一體的道理，是非常奧妙的，非是人的明悟所能澈底明白的，人性與天主性不同，人性不能透徹懂得天主性，如同禽獸不透徹懂得人性一般，如果想畧畧明白三位一體的道理，可以找一個適當的譬喻來解釋一下吧，比方足下是李文光先生，是鄉長，又兼鄉校校長，又兼隊長，管理一村的事務，就是村長，管理學校的事務，就是校長，管理一隊民團的事務，就是隊長；人是一個，但一身兼三職了。天主造化天地，就是聖父；降生救贖，就是聖子；寵佑世界，就是聖神。可是，造化天地，降生救贖，寵佑世界，均是一個天主。」李村長又問道：「天主怎樣救贖世人呢？」我說：「天主降生到世界上，做一個窮苦的人，受了三十三年的辛苦艱難，最後犧牲自己的生命，死在十字架上，把自己受難的功勞，救贖世人，世人倚賴他的功勞，就得罪赦，就得救靈魂。」李鄉長又問道：「爲什麼天主要親身來贖人的罪呢？」我答道：「因爲人的罪是很重很大，非有重大的功勞，不能補贖，好比平常人得罪了他的朋友，這是小事，可是兒女得罪了父母，就是大事，平民反對元首，共罪極大，我們是卑微的世人，得罪了至尊無比的天主，這正所謂彌天大罪，自己沒有功勞可以補償，天主憐憫世人，就親自降生到世上來，替人贖罪。」李鄉長又說：「到底天主在甚麼時代降生，降生在甚麼地方呢？」我說：「按中國的年歷來計算，是在漢朝哀帝元壽二年，到現在已經有一千九百四十九年了。他誕生的地方，是在猶太國的白冷縣城外的一間馬棚

裡，他出世的日子，是在陽歷十二月二十五日子時——午夜。當耶穌出世的時候，天上放出異光，馬棚附近有些守夜的牧童，忽然看見這個奇異的景象，一方面驚奇，一方面害怕，不久，就有一位天神來告訴他們說：「你們別害怕，我特來報告你們一件喜訊，今天晚上，救世主誕生了，在那邊馬棚里你們可見用布包着，睡在馬槽裡的嬰兒，這個就是，你們去朝拜他罷！」這位天神說完了這些話，空中跟着就有一大群天神，同聲歌頌，讚美天主說：「天主享受榮福於天，善人享受安和於地。」牧童們聽了天神的話，大家就聯群結隊底去了，果然，在馬棚的馬槽中，睡着一個嬰兒，和天神所說的一點不差。他們就跪在地下俯伏叩拜。

在耶穌誕生以前一千五百年，有一位名叫能拉益的先知，預先說過將來救世主降生，天上必有異星出現，果然，在耶穌降生的晚上，有一顆奇異的大星，光耀奪目，與別的不同。當時猶太國的東邊，有三位賢明的國王，精通天文學，一見了這個異星，就想起了能拉益的預言，知道有真主降生了，就不約而同底跟着異星的方向，去找尋救世主。去到猶太國的京城，那顆異星就忽然不見了。他們就去見猶太國的國王黑落德，訪查救世主誕生地方，黑落德也不知道，就向學者查問，他們說：「據古經所載，救世主降生的地方，是在白冷縣。」黑落德知道了這件事，心裡很不高興，他恐怕耶穌長大了，會奪去他的王位，於是就假意的對三王說：「請你們先去朝拜救世主，再回來告訴我，我也去朝拜他。」三王出了猶太京城，那異星又再發現，就跟着異星而行，走到耶穌誕生的馬棚，那星就停止不動。三王進入馬棚裡，看見耶穌睡在

馬槽中，就跪下朝拜，並奉獻黃金，乳香，末藥三樣禮物，後來三王又在夢中得了天主的默示，叫他們改路回國，不可再見黑落德。黑落德經過很久的時候，不見三王回來報告，就急起來，立刻決意殺害耶穌，但又不知道他降生在什麼地方，就下命令，凡是白冷縣兩歲以下的嬰兒，一概殺掉，他以爲這樣就可以把耶穌殺掉，怎知道他的命令一下，天神立刻就報告聖若瑟，叫他連夜帶耶穌和聖母去埃及國避難。在埃及國住了七年，黑落德死了，天神又報告聖若瑟，叫他們回本鄉。聖若瑟就帶着耶穌和聖母瑪利亞回納匝肋居住，耶穌也漸漸底長大了，在家中孝順父母，勤勞職業，一直到三十歲。

耶穌三十歲的時候，就開始他傳教的工作，那時，有個名叫做若翰的人，在曠野裡隱修，天主默示了他，叫他勸人改過，預備迎接救世主，所以他就在若爾當河岸，大聲疾呼，勸人改過，他對衆人說：「你們快些痛悔改過，因爲天國快要到了。」猶太人聽了他的話，都到他跟前，承認自己的罪過，他用河水，替人付洗，表明痛悔改過的意思。耶穌從納匝肋來到若爾當河邊，見了若翰，就請若翰給他付洗，若翰很謙遜地對耶穌說：「我該受你的洗，我怎敢洗你呢？」耶穌說：「你照這樣做罷，凡是義德的事，都應當全做。」若翰就依從耶穌的話，用水來洗耶穌。當耶穌受洗的當兒，忽然天門開了，天主聖神就借白鴿的形狀，降在耶穌的頭上，同時天空發出聲音說：「這個是我最可愛的兒子，最能悅樂我心的。」這是聖父的聲音，聖父明明說：「這個是我最可愛的兒子。」由此就可以證明耶穌是天主聖子了，同時聖神又顯現在耶穌的頭上，又是證明一個天主有三位了。

若翰有兩位徒弟，一個叫安德肋，一個叫西滿，他們聽聞師傅讚美耶穌，就起愛慕耶穌的心，安德肋首先去跟隨耶穌，跟耶穌住了一天，就回去對西滿說：「我已經得見救世主了。」後來又帶西滿去見耶穌，耶穌一看見西滿就說：「你是若翰的兒子西滿，從今以後，你就叫做伯多祿了。」第二天，耶穌又去加里肋亞地方，看見一個名叫斐理伯的，就對他說：「你來跟隨我罷！」斐理伯，安德肋，和伯多祿都是同鄉，斐理伯又引導巴爾多祿茂去，自此以後，跟從耶穌的人，一天多一天，計算起來，總共有十二位宗徒，和七十二個徒弟。

耶穌傳教三年，天天講道理，常常顯聖跡。耶穌三年的言行中，他所講所做的事情，都不是人力所能做到的，足以證明他是真天主。有一天，耶穌在京城過贖禮，進到伯多祿的家裡，伯多祿的岳母有病，就求耶穌醫治她，耶穌一走近她的床前，她的病立刻就好了。從此以後，遠近的人沒一個不知道他的名字，因此求他治病的人，源源不絕。耶穌醫病，不用診脈，也不用藥物，只說一句話，或用手一指，病就立刻好了。又有一次，耶穌和門徒們坐船過海，剛到海中，忽然起了大風，波浪衝進船艙裡，全船的人都恐慌起來，但耶穌正在船上睡着，他的門徒就立刻叫醒他，對他說：「師傅！我們快要死了，你還不救我們嗎？」耶穌醒來，只發一個命令，風浪立刻停止，船到了岸邊，耶穌就登岸，岸上的人們看見耶穌來了，非常歡喜，其中有一個紳士，名叫若一祿，立刻走到耶穌的跟前，求耶穌去醫好他的女兒，他求耶穌說：「我的女兒今年十二歲了，遭了重病，快要死，求你去伸手摩一摩她，她的病就會好了。」耶穌見他的誠意

，就答應了他，走到半途，又有一個患血漏十二年的女人，用盡了種種方法，也不見效，她看見許多人跟着耶穌，便擠進人堆裡，她一面走，一面這樣想：「如果我能够摩一摩耶穌的衣服，我的病一定會好。」於是她便偷偷伸手去摸耶穌的衣服，耶穌就回頭來對她說：「你的信德醫好你的病了。」正說着，若一祿的家人跑來對若一祿說：「你的女兒已經死了，不用請耶穌去了。」耶穌聽了這話，就對若一祿說道：「你不用憂心，如果你相信我，你的女兒必會復生。」耶穌到了若一祿家裏的時候，有痛哭的，有悲傷的，耶穌就對他們說：「你們別哭，女兒沒有死，她不過是睡着呢。」說完了就帶着三位門徒，和女子的父母，一齊走進她的房子裡，耶穌便拉着她的手說：「你起來罷。」那死了的女子，立刻就起來，耶穌命死人復活，啞子會說話，跛子能走路，瞎子能看見；種種奇跡都有。

耶穌除了顯聖跡以外，又常用善言來教訓人，他所講的道理，最能感動人心，常常有幾千人同在一塊兒聽他講道理。有一次，耶穌看見有許多人，老是跟隨着他，就走上一個山，坐在一塊大石上，跟他的人，也就坐在山坡，耶穌先說真福八端的道理，他說：「神貧的人是真福，因為他已經得到天國了；良善的人是真福，因為他已經得到安樂的地方；哭泣的人是真福，因為他將有安慰；好義如飢渴的人是真福，因為他將來必得飽飲；哀矜的人是真福，因為他將來必受哀矜；心中潔淨的人是真福，因為他可以看見天主；和陸的人是真福，因為他是天主寵愛的人；為義而受害的人是真福，因為他已經得天國了。」耶穌講這八樣真福，有很深奧的意思，而且這八樣真福，又是每個人都可以修得到的。

耶穌又說：「我來到世界，不是廢除古聖人的善言，是要完成他的道理。古人說不許殺人，現在我再解釋。凡是有仇恨別人的心，都要受天主的審判，說咒罵人和凌辱人的話，也要受地獄的苦刑，當你走到祭台前獻祭的時候，如果你的心，還有仇恨人，你要先把禮物放下，去同你的仇人和好，然後再來獻禮物，如果你不肯寬免你的仇人，天上的大父，也不肯寬免你。古人說：「愛你的朋友，恨你的仇人。」現在對你們說：「當愛你的仇人，凡是怨恨你的人，你們都要施恩給他；凡是妄謬你們和難爲你們的人，你們都要爲他求天主，如果能够這樣去做，你們才稱爲天主的義子，你看！天主命太陽光照善人，也光照惡人，命天下雨，滋養善人，也滋養惡人，如果你們只愛愛你們的人，是不得天主賞報的。」

耶穌又教訓人不可專務世俗的事，他說：「你們的寶物，如果藏在地下，會長鏽，會被虫蛀，又會惹強盜來搶，若你們的寶物是藏在天上，就沒有這些弊處，因爲你們的寶物藏在天上，你們的心，就會向慕天上，一個人不能事奉兩主，所以你們不能一方面事奉天主，另一方面又事奉金錢，你們爲養活生命，天都憂愁沒有筋吃。沒有衣穿，你們看看空中的飛鳥，牠們不用播種，不用收割，也不用儲藏穀米，天主自然會養活牠們，難道你們不比雀鳥寶貴嗎？你們再看看地下的百合花罷，牠們不做工，不用紡織，到底牠們穿的非常美麗；田裡的草，今天長出來，明天就放進爐燒，天主尚且給牠生得這麼美麗，何況你們是人，天主豈有不給你們要緊的恩典嗎？」

耶穌傳教三年，信從他的人很多，當時有些掌教和祭師，見人民信從耶穌，就因羨生妒，常常想殺害

耶穌，但又害怕人民不服，故此不敢動手。在耶穌的十二位宗徒之中，有一位名叫茹達斯的，向來是個貪心的人，他知道那些祭師想殺害耶穌，但又沒有法子，就負賣耶穌，他去對那些祭師說：「如果你們肯給我多少錢，我便有辦法使你們逮捕耶穌。」他們便給他三十塊錢，因此他就常常等候機會，帶他們去捕捉耶穌。

古教時有一個巴斯卦贖禮，每逢贖禮的時候，家家都要屠一個羔羊，把羊血塗在門外，又在晚上大家同吃羊肉，耶穌和十二位宗徒，也守古教的規矩。在一塊兒吃羊肉。在席上，耶穌拿着一個麴餅，望天祈禱，祝聖之後，就分給宗徒們吃，他一面分一面說：「你們吃罷，這是我的身體。」隨後又拿着一杯葡萄酒，祝聖過，又分給宗徒們喝，一面分一面說：「你們喝罷，這是我的血。」宗徒們喝完之後，耶穌的心突然有所感觸，就對宗徒們說：「在你們的當中，有一個是辜負我的。」宗徒們聽了這句話，大家就很不安心，若望坐在耶穌的身邊，低聲向耶穌說：「我的主，是誰辜負你呢？」耶穌說：「和我一齊放手，在盤子裡的就是。」茹達斯是個利慾熏心的人，他吃完了餅，立刻就離開他們，去幹他賣耶穌的事。耶穌再教訓他們，然後帶着十一位宗徒，到日色瑪尼山園去，進了山園以後，又對宗徒們說：「我非常苦悶，你們坐在這兒，等我去祈禱罷。」耶穌跪在地下，祈禱三次，同時他的心，非常憐憫世人的罪，大發愛情，寧願忍受萬苦，可是還有許多忘恩負義的人，辜負了他的愛。耶穌在祈禱的時候，全身出汗出血。祈禱完了，回去看他的宗徒，宗徒們正酣睡着，耶穌便叫醒他們，對他們說：「賣我的人已經來了。你們都起來看

看罷。耶穌還沒有說完，幾百人拿着刀槍火把，蜂擁進園，把耶穌圍住。茹達斯也在其中，耶穌便近問他們找誰，他們說找耶穌，耶穌說：「是我。」他剛說出這句話，幾百人都倒在地下，要耶穌讓他們起來，伯多祿把劍拔出對耶穌說：「主！許我下手罷。」便一劍向人羣中砍去，把一個軍士的一隻耳朵砍了下來，耶穌就喝止伯多祿，然後又在地上拿起已經砍下來的耳朵，輕輕放回那人的原位，那隻耳朵立刻如故。一羣惡人，就跑到耶穌跟前，抓住了耶穌，如同捕捉盜匪一般，先把他送到司教亞納府中，再送到蓋法衙門去，蓋法審問了一遍，找不出耶穌有罪的憑據，最後又問耶穌說：「你是天主聖子嗎？」耶穌說：「不錯！」蓋法就抓住耶穌這句話，說他是凌辱天主，應要殺死，當時有人把口水唾在耶穌的臉上，又有人拿布包着耶穌的眼睛，向耶穌的嘴巴，一面打一面說：「你是天主聖子，你知道是誰打你呢？」雖然萬般凌辱，耶穌仍是默不作聲，甘心忍受。

第二天的早上，蓋法就把耶穌送交比辣多，求比辣多定耶穌的死刑，比辣多是猶太的總督，有權判人死刑，當時那些祭司和掌教們，就在比辣多跟前妄告耶穌，說耶穌教人造反，叫人不納糧稅，比辣多審問以後，明明知道耶穌沒有罪，想把他釋放，就對衆人說：「這個人沒有罪，不如把他打幾下就釋放罷。」惡人們聽說要打耶穌，立刻把耶穌拉出綁在公堂外的石柱，用粗繩來鞭打，打得耶穌混身皮破肉爛，鮮血淋漓，後來又用荆棘，編成一個尖冠，戴在耶穌的頭上，那些刺鋒，刺入耶穌的頭腦，最後又用一件破爛的紅袍，給耶穌穿上，人們就恥笑耶穌說：「你想做國王。」隨後又假意跪在耶穌的跟前說：「拜見國王

「拜完又打，把耶穌凌辱後，又把他拉進公堂，要求比辣多判他釘十字苦刑，比辣多又說：『耶穌沒有罪，不能釘死他。』惡人們不服的說道：『如果你不肯釘死他，我們就去總王跟前告你。』比辣多是個貪戀官位的人，聽惡黨說要告他，就害怕起來，於是便順從惡人們的話，判耶穌十字死刑。

當比辣多判了釘死耶穌後，惡黨立刻拿了一個又重又大的木十字架，放在耶穌身上，要耶穌背上加爾瓦畧山受釘，惡人們手拉腳踢，耶穌因爲流血過多，力盡筋疲，在路上跌倒了三次，才將重大的十字架負到山上。惡人們剝去耶穌身上被血沾實的衣服，連耶穌的皮肉都拉下來，就把耶穌的手足，釘在十字架上，釘畢，又把十字豎立起來。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到下午三點鐘才死，死的時候，天黑地動，石頭對碰，當時的人看見這樣的情形，都知道是釘死了真天主。耶穌死後，有一個兵士，把長槍刺進耶穌的肋旁，直透到心中，耶穌的血和水，就在這個傷孔流出來，到天快要黑了，耶穌的門徒就收殮耶穌的聖屍，葬進一個石洞裏。耶穌由出世到釘死的那天止，在世的期間，共計三十三年零三個月。耶穌埋葬後，惡黨又派兵士來看守着他的坟墓，恐怕別人來偷去他的聖屍。

耶在受難前，預先說過，他死後第三天就復活，耶穌死後的第三天果然復活了，那些看守墳墓的兵士見耶穌就在墳墓中出來。全身發光，把看守墳墓的兵士嚇倒了，過了一會兒，守兵站起來了，已看不見耶穌了——耶穌已經復活去了。

耶穌復活以後，還在世界居留了四十天，在這四十天中，屢次顯現給宗徒弟子，耶穌升天前，親自設

立了聖教會，又立伯多祿爲聖教會的元首，叫他管理聖教會；又把行聖事和赦罪的權交給宗徒們，又許下打發聖神來保護聖教會。復活後第四十日，耶穌便領着門徒，到阿里瓦山去，囑咐宗徒說：「我將上天下的權交給你們，你們往天下教訓萬民，因父及子及聖神的名，給人付洗，凡是我教訓你們的道理，你們都教人遵守；我常常和你們在一塊，一直到世界窮盡，誰相信我而領洗進教，誰的靈魂就得救，誰不相信我，必下地獄。」耶穌說完了這些話，就舉手降福了宗徒們，降福以後，耶穌聖身就漸漸的離開地面，升上天空，當時天上放出異光，又有無數天神，從天降來迎接，各門徒個個抬頭看着耶穌升天直到看不見，還不願意回去。後來有兩位身穿潔白衣服的天神，對他們說：「爲甚麼你們還在這裡看天呢？耶穌已經升回天國去了。他坐在聖父的右邊，他將來有一天會再到世界來，審判生死者。」衆人聽天神這樣說，大家就向天叩拜，又讚美天主，然後才返回城中。

耶穌這些事跡，都足證明他是真天主，天主自己立的教，就是最真最正的教會，所以相信耶穌的真教，才能跟隨耶穌升天，李鄉長又問道：「既然耶穌是真天主，爲甚麼又會給人釘死呢？」我說：「這是他自己甘心情願受苦受難救贖人的罪。如果他稍有一點不願意，就沒有人能近他的身邊，你想，那些惡人剛進到山園，說是找耶穌的，耶穌說：「是我。」這句話剛說出口，幾百人就一齊倒在地下，但耶穌隱藏着他的天主性，任人鞭打凌辱，釘死，他也不出一聲，可見耶穌受難，完全是出於他自願的，並不是他沒有抵抗的能力，也不是應要受苦的。」

第九題 私審判

提要

(甲)審判的情形 (乙)天堂的賞報
(丙)地獄的苦刑 (丁)畧說煉獄

耶穌傳教三年，在這三年中，天國的道理，實人不易明白，所以他常用比喻來解釋，使人容易了解其中的深意。有一次，耶穌教訓人說：「有一個家主，給資本與他的下屬做生意，有的給十元，有的給五元，有的給兩元，也有給一元，後來主人要到別處去了，就對他們說：『你們拿錢去做生意，到我回來的時候，你們就要把所得的本利歸還我。』於是各夥計就拿着所有的資本去做買賣，有些掙十元，有些掙五元，兩元一元都有。主人回來時，那掙十塊錢的夥計，就連本帶利交給主人，主人就對他說：『你是一個忠實的僕人，現在你進來和我享福罷。』又對其他幾個掙五元二元的也是這樣說，但其中有一個，把主人所給的錢，埋在地下，不拿去做生意，主人向他要本利的時候，他就在地下掘起他所埋的錢，交回主人，主人問他說：『爲什麼你不把這本錢去做生意呢？懶惰的奴僕。』那個時候，主人大怒，立刻鎖起他，拉他去受刑。

耶穌說這個比方，有什麼意思呢？家主就是比喻天主，那些下人，就是我們世人，本錢是比喻天主的恩寵，主人叫他們去做生意，便是天主命我們人修德行善，所掙的利錢，便是我們人所立的功勞。所積的德行，主人回來，便是我們將來去見天主的時候。天主造人，安排人在世界上，我們人的靈魂和肉身所

需要的物件，天主樣樣都完全供給無缺，肉身所需要的，如衣服住屋和食物，靈魂所需要的，是道理聖事聖寵，這都是天主給我們的本錢，天主的意思，是要我們人用他所造的物件，來養活肉身，倚賴他的寵佑，來修德立功行善。這便是天主叫我們人將本錢去做買賣的意思，我們天天用天主所造的物件，天天受天主所施的恩典，所以我們應當聽天主的教訓，謹守天主的誡命，修德立功，這便是我們所掙的利潤。等到主人回來，見了天主，就要將本利交還主人，就是我們死後，去見天主時，天主便向我們算賬，你受了我多少恩寵，你立了多少功德，天主見你有功勞，必定會對你說：「你是一個忠實的僕人，今天你進來享我的福罷。」若一個人生在世界上，不恭敬天主，不信奉天主所立的教，枉用了天主所造的物件，辜負天主的恩典，死後，靈魂到天主跟前，天主必責他是一個無用的人，不配享天主的福，罰他永遠在地獄和魔鬼一齊受烈火！做地獄的柴草了。

什麼時候天主審問人的善功罪過呢？是在私審判的時候，我們已經說過人的靈魂是不死不滅的，靈魂既是不死不滅，那麼身後的問題，便不能不注意了，靈魂是天主造出來的，一離開了肉身，自然要回到天主跟前，那時天主便審判人的功過，有功的賞升天堂享永福，有罪的罰下地獄受永苦，天主的審判，無論貴賤窮富，善惡智愚，都不能避免的。

人在世上時，天主用無限的慈善和仁愛待人，無論犯了怎麼大的罪，若真心痛悔改過，領洗進教，都可完全赦掉，領洗奉教後再犯了罪，若誠心痛悔告解，還可因告解聖事得赦的。天主願意人在世上改過，

領受他赦罪的恩典，如果執迷不悟，到死也不肯回頭，到審判時，天主就照公義審判。審判是一個最可怕的關頭，按天主教的道理，也可以知道審判的情形，上有威嚴的天主，審判一生的思言行爲，下有一個猛火的地獄，準備收容罪人，一邊有兇惡的魔鬼，控告人罪，一邊又有護守天神，報告人一生所受的恩，所犯的罪，又有良心自作證明，那時，否認不能，想逃不得，想求赦罪，而赦罪的機會已過去了。任你生前有絕大的權威，絕大的勢力，到這個時候完全沒用了。

天主的審判，不同世上法官的審案，法官只可以審出人外面所做的事情，不能審判人內心諸事的動態。天主是無所不知的，就是最秘密的思想，最細的舉動，也瞞不了他。天主是至公至正的，小善功也有賞，微毫的罪惡也要罰，天主有無上的權威，一經判決，就無由上訴了，永遠的禍福，都由天主的一句話決定。

我們在生的時候，魔鬼嫉妒人親近天主，所以用盡諸般方法來阻擋人進教，又百般勾引人犯罪，人上了他的當，他就牢牢記着，到審判的時候，他就把人所犯的罪不論大小輕重，在天主跟前，盡量控告了，魔鬼不只控告人所犯的罪，還多加一層攻擊人的語氣，他會對天主這樣說：「最公最義的天主！這個本來是你所造，和所養育的人，你教訓他，赦贖他，當他是兒女，他竟不承認你是父母，你用光明正大的道理教訓他，他不肯信從。我用些邪神鬼怪的話去引誘他，他就死心塌地的信服，你用了無窮的功勞來救贖他，他又不接受，我用一點微賤的代價來買他的靈魂，他就把他的靈魂兩手奉送給我，你引他走天堂的路，

他看也不看，我指揮他走進我的地獄，他就謹謹遵從我的命令。天主啊！這偶是一輩子跟隨我的人，聽我的命令，他是我的手下人了，應當交還給我，他犯了無數的罪，滿身污穢，天堂是潔淨的地方，斷不能容納他的，要判他下獄，才能顯出你是最公最義啊！」

罪人的靈魂，聽到了魔鬼所控告自己的，句句都是真話，自己不能推辭，又沒有什麼法子和魔鬼辯駁，又看見自己的護守天神在跟前，就哀求他幫助，可是護守天神不獨不肯幫助，反要懲罰自己，又將自己一輩子所受天主的恩典，和所犯的罪，完全在天主跟前證明，他說：「你在世的時候，我常常在你的左右護衛着，引導你走正大的道路，你不肯跟隨我，我感到你的心，使你知道天地有真主，世界有真理，雖然你有一點覺悟，但你因為貪戀世俗的虛榮，不願向真理，又放縱慾情快樂，怕受道德的束縛，你還引用那說來遮掩自己的良心。」不信有天主，不信有靈魂，你不獨是害了自己，連別人也因信你的邪說，受了你的害。你自作自受，我不能替你辯護，今天到了天主跟前，惟有聽天主的定判。

人生在世時，有肉身的私慾偏情蒙閉了自己的良心，不知道自己的醜惡，靈魂脫離肉體以後，良心沒有什麼的阻隔，樣樣都看得很清楚，能看清楚自己一生的罪惡，自從開明悟起到死那天止。眼睛所見的天地萬物，樣樣都是證明有天主，耳朶又常聽人講天主的道理，到處都有人傳教，勸人改邪歸正，常時都有奉教的機會，又有許多修德立功的時間，但總不注意以為是不關重要的事情，把良好的機會，寶貴的光陰，虛度過去，自己又感覺一生的罪惡，驕傲的性情，嫉妒的心理，貪財好色，損人利己，一樣一樣的，都

擺列在眼前，不單看見了自己的罪惡，連犯罪時的鬼惡，犯罪時的醜陋，都完全表現出來，這時候，又見天主大發義怒、要依罪定罰；又見魔鬼兇惡的樣子，預備拉往地獄，又見地獄的火，猛烈非常，那個時候，驚慌的情形，悲哀的景像，不是用口可以說牠的萬一。

天主還沒定罪以前，先向罪人嚴厲的責備說：「你是可惡的罪奴，我造天地萬物來養育你，你用我所造的物，又不承認我是造物的主。我賦給你一個靈魂，使你的地位在萬物之上，怎知道你的卑劣行爲，反居在沒有靈性的萬物之下，我設立聖教會來引導你，你又反對我的教，譏謗我的道理，我爲救贖你，而降世爲人，受盡種種的凌辱，希望你得享光榮的安樂，我被人釘死在十字架上，希望你得常生，你又不念我的愛情，不報我的恩德，反而輕慢凌辱我。你在世時，順從魔鬼而背負我，今天你應當跟魔鬼去受地獄的苦，魔鬼聽見天主判下地獄，就蜂擁上前，把罪人扯進地獄去。

審判的光景，這樣可怕，如若一個人常能默想，必能一心歸向天主，專心行善立功，人有行善的心，天主必然護佑，有天主護佑，就很容易行善。善人到審判的時候，毫無驚慌，因爲天主不用威嚴來待善人，只有安慰善人的心，叫善人去親近他，好像耶穌所說的話：「你是一個忠直的人，今天你進來享我的福。」如果一個人進了教之後，或偶然犯罪，若能立刻痛悔告解，做補贖。到審判的時候，天主不但不會再追究你的罪過，而且同樣地慈愛許你升天堂。

天堂的福樂，究竟有多麼大，多麼快樂呢？這個問題，沒有人可以答覆，因爲天堂的福，不是人的明

悟所能想像的，也不是人的口可以說得出來的，

按聖經的意思來推想一二。第一是享見萬美萬善的天主榮福衆樂的總匯，善人在天堂上，常常看見天主的美善，常常同天主結合，天主自己的福，與善人共享，這就是天堂上最大無比，至榮無極的福，從前的君主時代，開國的皇帝，要獎賞他的功臣，賞到沒有東西可賞了，就用幾句話來歡他的心說：「外託君臣之義，內結骨肉之親，言必聽，計必從，禍福共之。」那些功臣聽了這幾句話，就覺得恩深似海，無限光榮了。但是皇帝也是人，同是人類，尊卑的地位，差不了多少，天主是造物的主，人是受造的物，尊卑的分別，不是君臣的階級可以比較，惟是天主不嫌人的卑賤，自願與人結合，卑微的罪人，能和尊貴的天主結合，這種光榮體面，比較與皇帝結骨肉之親，何止萬萬倍？善人在天堂，祈求天主，有求必准，況且天主又是沒有辦不到的，皇帝說言聽計從，未必可榮，因爲人的話，多半是假，很多事情，大都是口說得出，力辦不到，可是天主沒有半句假話；又沒有半點假意待人，比較皇帝的所謂言聽計從，真有天淵的分別，天主只有福樂，與善人同享，沒有禍患，要人同當，天主的福是純粹的，不獨沒有禍患，就是小小的憂愁煩悶，都沒有混雜其間，這幾種福樂，真是意想不到的，其餘眼見的美麗，耳聽的和悅聲音，四肢百體所享受的安樂舒服，真是難以言形。

天堂的福，是永遠的，萬萬年仍如一日，經過萬萬年也沒有絲毫減少，享受萬萬年，也不會厭煩，永無窮盡期。

天主預備天堂來賞報善人，自然也有地獄來罰惡人……地獄的苦，也非口舌和筆墨能形容它的萬一苦有兩樣，一是失苦，一是覺苦，失苦就是失掉天主，永遠不能親近，失了天堂，永久沒有再得的希望。覺苦就是知覺所受的苦，像受火燒，受寒冷，受魔鬼的苛待，地獄的黑暗，罪人的臭味，惡人咒罵涕哭的聲音，魔鬼的猙獰面孔；毒蛇猛獸等，至慘至酷的刑具。

人在世時，所犯的罪，不外歸於兩樣，一是輕慢天主，一是貪戀世福。輕慢天主就是不信天主，或不進教，或進教而不守規矩，這些都是輕慢天主的罪。貪戀世福就是專愛現世的快樂，只知有肉身。把那眞道正理，當作閒話，虛文，醉心利祿，專務虛榮，這些都是專貪世福的罪。人有兩種罪，故此地獄也有兩樣苦，輕慢天主的罪，比專貪世福的罪大，所以地獄的失苦又比覺苦大，怎樣知道失苦比覺苦大呢？有些人身患重病，或受重傷，還可以忍受，如果他突然聽到他的親人死了，或有一件大事忽然失敗，他就忍不住要放聲大哭，這就是失苦太過覺苦的証據了。何況下地獄的人，永遠失掉可愛的天主，失掉永福的天堂，豈不是更覺得難受嗎？

覺苦就是肉身上所感受的痛苦，人生在世的時候，用四肢五官來犯罪，到了地獄，四肢五官，也要受相當的刑罰，在世界上眼愛看邪淫美色，在地獄裡眼要看見魔鬼的猙獰醜狀，在世界上耳愛聽稱讚自己，毀謗別人的說話，在地獄裡，常聽見咒罵怨恨的聲音，在世界上鼻子愛嗅犯罪的氣味，在地獄要受臭穢寒烟的氣息，在世界上口愛食美味，愛說人的是非和長短，在地獄要受飢渴；四肢五官貪安逸愛舒服，放縱

慾情，隨意犯罪，在地獄要在猛火中，內外都是火，求生不行，求死不得，地獄的苦，是永遠的。

人到死的時候，有一個大罪，就要罰下地獄，如果大罪已經赦掉了，未做够補贖，或有小罪未得赦，就要下煉獄，因為天堂是最善最純潔的宮殿，有微毫的罪過，也不能到那裡的，要在煉獄煉清靈魂的罪，才能升天堂。

第十題 救靈魂

提要

(甲)救靈魂是最要緊 (乙)靈魂的寶貴
(丙)靈魂的仇敵 (丁)靈魂需要的功德

救世主耶穌，有一次對他的門徒說：「誰願意救自己的生命，必要失掉了自己的生命，誰爲我棄掉自己的生命，就得到自己的生命，人得了天下，但失了靈魂，爲他有什麼利益呢？」耶穌說的這幾句話，意思很深遠，對於警醒人心，有很大的效力，有許多人，因爲常時把這幾句話牢記着，便得救了自己的靈魂。

耶穌說：「誰願意救自己的生命，當捨棄自己的生命。」就是說誰要救靈魂的生命，必要有堅決的心，不畏艱難，不怕危險，甚至喪失肉身的生命，這句話是指明救靈魂的重要。耶穌又說：「誰爲我失掉了自己的生命，就得到自己的生命。」耶穌的意思，就是說誰因爲信從我而捨生，一定得到靈魂的生命，肉身的生命，最多不過活到一百年，靈魂的生命，是沒有窮盡的，把沒有窮盡的時候，與一百年來比較一下，就好像拿一秒鐘來比一萬年一般。我們爲信從耶穌，喪失了一秒鐘的生命，耶穌就賠償我們萬萬年不死

的生命，這句話是指明救靈魂的大益處。耶穌又說：「人得了天下，若失了靈魂，對自己有甚麼利益呢？」就是說把普天下的光榮富貴，完全給一個人享受，但失落了他的靈魂，也是沒有益的。耶穌這句話，是指明靈魂的寶貴，寧可失去普天下的光榮富貴，也不可捨棄靈魂，得了天下，而失了靈魂，無異是因小失大了。耶穌的聖言，有無限的價值，能喚醒古今普世的人，個個都知道救靈魂的重要。

靈魂的永遠大事，只有兩件，一是享天堂的福，二是受地獄的苦，因為有這兩件事情，耶穌就屢次提醒和囑咐世人，叫人把這兩件事情常常記在腦海裡，不要當作閒事。我們想想耶穌的教訓，就知道救靈魂是人生最重要的事了，一失了天堂，就是下地獄，一進了地獄，永遠不能補救，所以我們活在世上，萬不可虛度生命的光陰，對於這兩個永遠的禍福關頭，切實注意。俗語說：「免至一失足成千古恨。」的地步，所以問答書中，第一句就說：「爲恭敬天主，救自己的靈魂。」

問答書說救自己的靈魂，自己這兩個字，就是指每一個人的意思，即是說救靈魂是要自己救的，別人不能替辦的，俗語說「同權食飯，各自修行。」就是這個意思的。奧斯定聖人說：「天主造人，不用人幫助，天主救人，就要各人自己去救，人自己不肯去救，天主就不能救人。好比一個人染了病，想病快好，就要自己信醫生的話，自己肯服藥，然後才醫得好，如果他自己不肯求醫服藥，雖有良醫聖藥，也不能痊愈的。救靈魂也是一樣。」

世俗的事情，並不完全是自己的，惟有救靈魂的事，是自己獨自享受，好比你買了一間屋，死後便留

給子孫，一件衣服，死後便留給別人，人死的時候，田地房屋財產衣服，都不是自己的物件，就是親生的兒女，也不能跟你一同去，而做靈魂的事，是留給自己用的，自己所有的功德，仍然跟隨着自己。做別樣事情，一大半是替別人做的，惟有做救靈魂的工作，是自己自己的事。

救世主耶穌說：「得到全世界，而失落靈魂，也是沒有利益。」耶穌把靈魂講得這麼寶貴，就是世界上什麼寶貴的東西也比不上，世界上最寶貴的算是火鑽和寶玉了，一粒火鑽，價值幾十萬，一件寶玉，價值連城，如果拿這兩件東西來和人的生命比較，那末生命又比火鑽寶玉貴重得多了，因為人寧可失了這兩件寶物，也不願失掉自己的生命；但如果拿生命和靈魂比較，那麼靈魂又比生命寶貴的多，寧可喪了生命，也不可喪失靈魂。凡物越寶貴，越要小心保存，任誰不肯把寶貴的東西放在危險的地方。靈魂的價值，比全世界的金銀寶石尊貴得多，況且這個世界，又是極危險的，有搶靈魂的強盜，有騙靈魂的匪徒，明偷暗騙的事情，佈滿了整個大地，一不當心就要失落靈魂，所以要常常留心，注意自己的靈魂。

怎樣見得靈魂這麼寶貴呢？因為靈魂是有靈明的神體，超出萬物以上，靈魂的寶貴，第一；因為靈魂是永遠不死不滅，俗話說：「天長地久。」天地雖然是長久，也有盡頭的一天，惟有靈魂是永遠沒有盡頭，天窮地盡之後，靈魂依然存在着。

第二：天主造天地萬物，毫不費心力，一命就成，天主造人，和造天地不同，按聖經所說，天主造成了天地萬物以後，天主就說：「照我的肖像造一個人。」天主所說的這句，是有考慮和鄭重的意思。世上

的萬物，沒有一樣是像天主的，惟有人的靈魂，是照天主的肖像造成。

第三；天主造人以後，又特派一位天神來保護人的靈魂，天主第二位聖子，親自降生爲人，生在馬槽，死在十字架上，爲救人的靈魂，犧牲了自己的生命，流盡自己的寶血，都是爲贖人的靈魂；由此可見天主看重人的靈魂，實過於天地萬物。

第四；魔鬼用盡千方百計，晝夜誘人犯罪，到底有什麼目的呢？他不是想金錢珠寶，也不是求富貴功名，只想得人的靈魂。魔鬼要搶人的靈魂，耶穌要救人的靈魂，可知靈魂的寶貴和價值，實在沒有甚麼可以比得上的。靈魂既然是這麼寶貴，爲甚麼不說護衛靈魂，又不說保守靈魂，只講救靈魂呢？救字的意義，非常重要，有一刻不容遲慢的意思，救的方法有兩樣，有急性，有長期，救火救命，屬於急救，救國救種族，屬於長期，救靈魂，要利用急救，也要用長期救，因人的生命，不能斷定在什麼時候終結的，沒有一人知道，許多強壯的突因急症而死，有因種種意外而死的人，有生命，才可以救靈魂，生命一斷，靈魂離開世界，如同閃電那麼快，沒有法子使它多延一秒鐘。所以要趁着有生命，靈魂還沒有離開的時候，要立刻救他。救靈魂比救生命還要緊，救得靈魂，就得了永遠的生命，永遠不死。所以我們救靈魂要急救，別說今天不救有明天，今年不救還有來年，光陰如流水，一去不再回，今天不救，恐怕明天沒有救的機會了。

爲什麼又要用長期救呢？救靈魂好像救國一樣，救國家，不是三兩點鐘能夠辦到，也不是十天八天可以成功，最少要用十年或二十年的工夫，從來也有說：十年生聚，十年講武，天天要練兵，年年要增加國

防的設備；因野心國常時懷侵畧的政策。一有機會，就實行侵吞別人的國土，如果不是常有救國的準備，一旦敵兵壓境，就沒有抵抗的能力，就會國喪家亡，爲人牛馬了。所以救國必要有恒心毅力，救靈魂也是一樣。

靈魂三個仇敵，常時侵畧人的靈魂，不停地明攻暗襲，這就是魔鬼，肉身，和世俗三仇，常找機會來侵害人的靈魂，人一時不小心，就很容易被侵入而做他的奴隸，人有一天的生命，三仇就攻擊靈魂一天，所以要用全副精神和力量來作長期的抵抗，救護自己的靈魂。

第一個仇敵魔鬼，他的性情，是最嫉妒世人的，因爲人們在世界上，常常受天主的恩寵，魔鬼被天主棄絕，什麼恩寵得不着，每一個人都有升天堂的希望，魔鬼却永遠不能進天國，所以他深深懷恨，想謀害我們，想所有人類，都跟他下地獄，他害人的唯一方法，是引人犯罪，對那有心進教的人，他更加惱恨得利害，因爲人在未進教之前，靈魂還是在他的手里，一進教之後，就脫了他的牢籠，能承受天主的產業，魔鬼想在天主手中搶人的靈魂，就用千方百計，引人離開天主，魔鬼引人，有明攻暗襲，明的是附在邪神的偶像裡，顯出奇異的怪事跡，引人迷信，暗是擾亂人的明悟，使人創造異端和邪說，一唱百和，比如你聽天主的道理，他就在你的心中搗亂，使你思疑天主道理是假的，你將要念經的時候，他又擾亂你的心，使你想起別樣的事情，令你念經沒有興趣，在你將領洗時，種種謊計，因人而施，人要救自己的靈魂，魔鬼却要害人的靈魂，所以說，魔鬼是靈魂的仇敵。

第二個仇敵，是自己的肉體，本來肉體與靈魂結合，才成了一個人，靈魂是肉體的主人，肉體是靈魂的奴僕，靈魂有靈明，肉體有私慾情情，靈魂應該管治肉體，壓制牠的私慾，使牠順從正理，但肉體強橫，反客為主，把靈魂所有的明悟愛欲記念，都做它求福求快樂的工具，肉身的私慾邪情，相反正理，聽淫聲，看邪色，說邪話，貪世物，這種邪情私慾，專做魔鬼的內應，靈魂軟弱，不能抵抗肉身，任由肉身作惡呈兇。靈魂因受肉身的害，以致受地獄永苦的，自古至今，不知幾千百萬。肉身好像一匹脫鞍的馬，絕對不能任牠，必須嚴厲的控制牠，稍有不聽命，就要把牠鞭撻，那末，就可以使牠順從正道。靈魂管治肉身，也要用這樣方法，肉身一有毛病，就要用尅苦的工夫來制治牠，如果愛惜肉身，終歸害了靈魂，你不克服你的肉身，肉身就會拉你的靈魂下地獄，所以肉身也是靈魂的仇敵。

第三個仇敵是世俗，世俗包含世情，風俗，人事等，普通人稱為環境，常常聽人說：「某某人因為環境壓迫，以致要自殺。」「某某人因為環境壓迫，不得不做賊。」環境壓迫就是世俗累人，自殺和做賊，當然會害到靈魂了，世俗牽引人犯罪，不外乎虛榮，見人做官，財雄勢大，自己又想學人做官，見人賭博，又想發橫財，樣樣都講體面，爭虛榮，因此就做出了很多不安份的事情，不道德的行爲，這就是世俗累人犯罪，奉教人住在外教人的地方，有時會受到外教人譏笑或歧視，因此就會生出背教的思想。在風俗上，有許多人喜歡打架，迷信異端，人情上又有許多人好奢侈的，又有許多人是過於執迷的。頹風敗俗，處處都有，若把自己的精神才力，完全沉迷在世俗中，這樣的人，好像一條蚯蚓一般，整天在黑暗中過活。

全心傾慕這個黑暗的世俗，以爲世俗是最可愛，最快樂，拿世俗爲永久安身之所，想不到福音的眞光，想不到天堂的永福和地獄的苦。這種醉生夢死的人，眞真可嘆亦復可憐，這都是世俗害人的結果，所以世俗也是靈魂的仇敵。

三仇，不分晝夜，不分時刻，緊緊底攻擊人的靈魂，我們爲救靈魂，必要鼓起勇氣和這三個仇敵奮鬥，惟有奮鬥，才能戰勝三仇。誰想戰勝這三個仇敵，拯救自己的靈魂，就要信奉天主教。天主教就是戰勝三仇的大本營，耶穌是救靈魂的總指揮，天主道理是救靈魂的兵法，七件聖事是救靈魂的糧食和器械，除掉奉天主教以外，就沒有第二條路可救靈魂了。但奉教以後，仍要立善功，修德行，因爲善功和德行，是靈魂護身保命的銅盔鐵甲。

常有人說：「行善功，修德行，不一定要進天主教，本着良心做事就夠了。」我說：修德立功，須要入修德立功的軌道，又要有修德立功的方法，適合這兩個條件，才是眞的功德，否則，便是求名譽，爲人情，無目的，這種假功德，實際上不過是用本來買名譽吧了，沒有眞行善的心，不能算爲眞善。

第三種無異於用金錢，撒在路傍，白費財力，對靈魂沒有絲毫的益處，也沒有一點光榮。要行眞善，必要有正確的目的，就是爲天主而行善，才算是眞善功和眞德行，如孝敬父母，是爲守天主的誡命而孝敬，救濟窮人，是爲天主愛人的事，耕田或買賣，是爲盡天主交給我們的責任，這種善功，就是眞功德。要得到眞功德的効力，必要先奉天主教，不肯奉教的人，雖然行善，也是沒有功德的。好比一個大種植家，

開墾一塊荒地，要請許多人來幫忙他，你想去做他的工，必要先見過主人，或管理人，得他答應，指定你做什麼工作以後，你就依照他所定的規矩來做，自然會得他的工錢，如果沒有見過管理人，未經管理人的許可，你即使整天勞力，他不但給你工錢，還要把你驅逐。所以無論誰，要行真善功，修真德行，必先奉天主教，依照天主教的宗旨來行善，才是真善。因為守天主的戒命來盡自己的責任，才是真德，要有這樣真德，才能救靈魂。

第十一題 辯駁異端之一

提要

(甲) 灶君
(乙) 土地

有一天，我到陳錦波家裏，見他的家人預備了酒肉拜神，陳錦波一見了我，就站起來迎接。坐後，我就問他道：「今天是不是土地誕辰？」他說：「不是，今天是灶君誕。」我問他：「你府上拜灶君，有沒有查過灶君的來歷呢？」錦波說：「拜神是不必研究來歷的，人家這樣做，我也這樣做，循行故例好了。」我說：「不是這樣說的，大凡幹甚麼事，都要明其意義，豈可人云亦云？」錦波說：「我回來都沒有注意到這點，所以我很不明瞭，想你一定會說灶君是邪神的，究竟怎樣邪法，請你告訴我罷。」他講這句話的時候，面上顯出笑容，表示喜歡聽我的言論似的。我說：「我本來不願意跟人辯論的，你願意知道灶君的來歷，我就把我所知道的提出來研究一下；；灶君的來歷，實在複雜得很，記載灶君的書籍，也有

多種，各有各的說法，有一本叫做儀禮疏，灶君是最先發明煮飯的老婦人，又莊子達生篇，又說灶君的名，叫做巫髻，他穿紅衣，貌美女。又西洋雜俎，說灶君是姓張，名子郭。還有一本說灶君是蘇吉利，又說是掌火的祝融，又有人說是天廚灶神，地廚灶神，最奇怪的說法，莫如敬灶全書所講，說有曾灶、祖灶、灶母、灶夫、灶婦、灶子、灶孫、還有灶姊、灶妹、灶媳婦，好像一大夥兒的灶神，要在人家的灶上開一條灶家村，我見有些人家的灶上，安着一個長鬚老人，究這個長鬚子是姓甚麼，名叫甚麼，一點也不知道。又有人用一張紅紙寫着「司令定福灶君」幾個字，我問他這是甚麼意思，他就好像講故事一般的告訴我：「張定福，他有個太太，因為家道貧窮，夫妻兩人都要挨肚餓。有一次，他餓已經三天沒有飯吃，張定福就和他的太太商量說：『我們兩人乾坐在這裏受餓，不是辦法，不如我把你賣給別人，也許可以得一筆錢去做生意，將來賺回本利的時候，就把你贖回來，比現在白白受餓好得多了。』他的妻子本來不願意，但終於順從張定福，於是張定福就演賣妻的活劇，賣得幾十塊錢，張定福心里急得很，他想『做生意賺錢，要什麼時候才能贖回自己的妻子呢？不如把這幾十塊錢去賺一下，儘快博得一本幾利。』誰知給人殺得光了，賣妻子所得的幾十塊錢，已經輸得一乾二淨，妻子已經賣掉了，銀子又完全輸了，以後怎樣打算呢？無可奈何，惟有乞食，有一天乞到他妻子賣處，她前夫這樣淒涼，也就給吃飽。有一天，恰巧她丈夫已經出街去了，張定福又乞食，天氣很冷，丈夫又不在家，就叫張定福走進廚房，給他飽吃一頓，正在吃飯的當兒，她的丈夫忽然回來，嚇的全身發抖，若給丈夫看見，一定不得了，情急計生，立刻叫張定福抓

進竈裏。怎知道她的丈夫和幾個人拉了一條狗回來，要進廚房宰，張定福在灶裡聽得明白，嚇到心驚胆戰，他想：「不走出來一定活活地燒死，但跑出來連累前妻。」結果「還是不出來爲妙，寧願燒死，以免連累她」終於張定福和狗一樣命運，他的前妻想安一個靈位來紀念，想出一個很好的法子來，她就買了一張紅色的紙，叫人寫了「定福竈君」幾個字，把它貼在竈頭上，每夜燒香點燭，敬拜她的前夫。她的丈夫見了，就問她拜什麼，她就哄她的丈夫說：「我每天煮飯都是肚子痛，晚上發夢，夢見一個灶神，他怪我不拜他。」又說：「如果我敬這位灶神，他就保佑我們一家長命富貴。」她的丈夫聽她這樣說，也就不追究了。她的丈夫是個勤儉的人，過了兩年，就有多少積蓄，他的妻又養了一個小孩子，附近的人就說是灶君保佑他了。家家都效法他拜灶君。從此以後，定福灶君遍行全國，究竟這件事，是不是確實，人是這樣說，我若按照書中來考查，又說是當初煮飯的老婦人；又說是穿紅衣服的亞鬚，又說是張子郭，到底誰管真的，拜灶君的人也不知其所以然，既然不能指定是那一個，這就是假的了。如果真有這個人，不會一人說一樣的。比方說世界第一個耕田的人，人人都說是后稷。第一個養蠶的人，人人都知道是嫫祖，因爲這是歷史的記載，是情真理確的事，沒有錯誤的。那些拜灶君的人又說：「灶君是管理人家的善惡，每年十二月廿五的那天，他就把那一家人的善惡上天報告玉皇大帝。」所以每年十二月廿四的那一天，就把灶君燒掉，叫做「送灶君上天」。到了除夕，用紅紙再寫張貼在廚房裡，叫做「接灶君」。送灶君那一天，要用糖膠糯米果來拜他，待他飽吃一頓，去見玉皇大帝的時候，張不開口，以免他說人家的惡事，這話說得

很好笑，這竈君也趕不上一個吃乳的嬰兒，用糖膠糯米果粘住了他的口，就沒有法子張開了，一點兒本事也沒有，又怎能管理人家的善惡呢？如果怕他上天報告，就不敬他在廚房裡，他有甚麼法子知道你的善惡呢？何必送了他又要接他回來呢？不是自我麻煩嗎？這些神和敬神的禮，真是像弄戲一般，不能算爲正常的事，不正是邪，想不說他是邪神都不行了。」

我正在說竈君的時候，有許多人進來想聽我講，男女，老幼，塞滿了整個大廳，我剛剛說完了竈君的事，忽然又有個小孩子說：「先生！請你再講第二個菩薩罷。」我一看他，見他戴布帽，穿綿衣，我覺得非常奇怪，因爲八月裡的天氣爲甚麼他穿上這些衣服？一個老太太告訴我：他是我的孫兒，名叫亞福。已經病了好幾天了；我去開一個南藥，說他是犯了土地，叫我天天在土地跟前跪拜；今天當我拜土地的時候，見你剛進到門口；他的病很奇怪，每天正午就混身發冷，冷完又發燒，我已經替他拜了三天土地，食了三次香灰了，還沒有好。」我就對她說「這是發冷症，不是犯着甚麼土地，你別要給他再食香灰，香灰會食壞人的。天主堂有藥贈送，你明天去取幾粒發冷丸給他吃吧，食兩三次就好，你別要相信土地，讓我講講土地的來歷，你就知道不能信他了。你猜猜，土地到底是誰呢？相信問起來有許多人是不懂的；因歷史有記載，全是傳說的，土地是個管理地方的神，好像以前的地保一般，一個地方分做五大段，即是東西南北和中央。究竟這五段地在那兒分界纔呢？我就說不清楚了。東方有清帝土神，南方有赤帝土神，西方有白帝土神，北方有黑帝土神，中央有黃帝土神，因此便叫做五方五土龍神。這五個土神是土地的總名

目，還有一府，一縣的土地，一鄉一村，一間屋，和一條橋梁的土地，總共計算起來有多少呢？這數目就很難統計了。在什麼地方找出這麼多的土地。有人說世界上的人平生正直，死後就做土地，依我說平生正直的人，應當把他放在極面來敬奉才對，爲什麼把他放在地面呢？又說他從前本來是放在極面的，因爲明朝的時候，明太祖朱洪武，有一次假裝平民，到鬧熱的都市去玩，偶然遇着一個秀才，明太祖就邀他進酒店喝酒，進了酒店，看見了週圍都坐滿了人，找不到一個坐位，太祖就走近那張敬土地的桌子，把土地搬下地面，一面搬一面說：「請你讓位給我罷。」他們就坐下喝酒，太祖問秀才是什麼地方的人，秀才說：「我是重慶人。」太祖聽到「重慶」兩個字，他就說：「千里爲重，重水重山重慶府。」秀才不用思想，順口就答道：「一人爲大，大邦大國大明君。」太祖見他文才敏捷，就讚不絕口，喝酒完畢，各自回酒店，酒店的店主就把土地搬回極面，店主就在那天晚上發了一個夢，夢見土地對他說：「皇帝要我坐在極下，你別要把我搬上極面了。」店主一覺醒來，覺得非常奇怪，忽然又有聖旨到來，要召昨天喝酒的秀才上殿，這一起昨天搬土地的人是太祖皇帝。自從那件事發生以後，一傳十，十傳百，家家都把土地放在極底下。直到現在，成了慣例。剛才說過正直的人死後做土地，但是我見得土地總不是正直，既然他是一方的神，應當保護所轄的地方，現在各村各家都有土地，爲甚麼總不能保護鄉村的人民呢？土匪猖獗，劫殺擄掠，土地總不理會，疫症流行，人命危險，土地又作不知，他不能幫助人，但食東西就少不了他的份子，初一十五，過年過節，人家有酒有鴨，他就坐地分肥，誰不去拜他，他就弄誰的肚子痛，弄人頭昏，這

些卑鄙的神，怎能說他是正直呢？人沒有東西給他吃，他就弄鬼弄怪，弄得人雞犬不寧，只是怪飲怪食，稍爲大方的人，都不肯出這種卑劣的手段，何況是個神麼？有這樣的神，真是神格破產了。天主教的人，一律不拜土地，他們總不敢怪，可知邪不能勝正了。

我告別了陳先生剛走到門口，一大群孩子大聲喊道：「先生！明天再來講菩薩罷。」我說：「行！你想聽我說菩薩是很容易的。」

第十二題 辯駁異端之二

提要

(甲)社公(乙)財神(丙)門官(丁)床頭婆
(戊)豬牛欄神(己)田頭伯公

有一天我在路上看見快要下雨了，這裏距離陳錦波的家不遠，不如到他的家去避雨罷，走了不兩里，便到錦波的村前了，那一大群村童見了我，便大聲喊道：「講菩薩的那位先生又來了！」我進了錦波的家裏，坐下之後，跟錦波談了一些話，錦波又提起那個發冷的亞福。他說：「那亞福的祖母聽你的話，跑去天主堂取藥，取了幾粒發冷丸，分作兩天服，服完已經好了。現在他的祖母因你所說的話，已經減少了心神的心。」這時大雨傾盆，而且天又快黑了。錦波便說：「下雨是天留客，今天晚上是天留你在這兒的。」有幾個小孩聽到這樣說，便大聲嚷道：「今晚講菩薩！今晚講菩薩！」我見雨下得這麼大，知道一定不能走，不如暫借這個地方，做一夜宣傳工作好，就開始對小孩子們說：「你們要我說菩薩，講什麼

呢？你們想聽那一個？」有的說講社公，有的說講財神，有的說門官，床頭婆，豬欄神，牛欄神，田頭伯公。他們一人說一個，好像要把那些菩薩來點名似的，我說：「你們不要鬧！等我說完一個再一個。」外教人聽到要講菩薩了，很多都進來聽講，不久坐滿一廳，我便先講社公：

「無論那一條村，都有一個社公的神，但許多人都不知道社公的來歷，以爲社公是個神，其實是古代所祭的社稷，就是土神，拜土神，爲想土地肥美，五穀豐收。又有人說古時有個人叫做勾龍的，他有填平土地的功。又有一個叫做夏禹的皇帝，他有疏通九河的功。沒有勾龍夏禹以前，地方上常時都有水災的禍患，自從他們兩人填平土地，挖通河流之後，萬民就豐衣足食，不會受凍餓了。後人爲紀念他們的功勞，就敬他們爲社神，神農的兒子亞柱，教人種菜的法子，帝嚳的兒子亞稷，研究出耕種的時節，什麼時候播種，什麼時候揀秧，這兩個人，都是有功於後人的，故此後人又敬他們爲社稷神，又有人說社公是后稷，后稷是堯帝的農官，即是管理耕種的官，他看見農人掘田掘得這麼辛苦，他就想起天上有牛王，他就求牛王下來替人犁田，初時牛王不肯，后稷就百般哀求，後來又騙牠說：「世界是很好的，穿錦繡，食珍饈。」牛王不信，要他發誓，后稷就在他跟前發誓說：「如果我騙你，我就永遠受風吹日晒，沒有屋住。」牛王聽他這樣說，信以爲眞，就答應了他。誰知道一下了世界，就給人穿着牠的鼻子，要牠耕田，要牠拉車，走慢一步，又打又叱，豬和狗都有糟糠米食，牠只吃草料，耕田耕到老，又要把牠宰殺，牛肉拿來食，牛皮拿做鼓打，牛王立刻回到天上，在玉皇跟前控告后稷，說后稷騙牠，玉皇就執行后稷所發的誓言，永

遠不許他住在屋裡，要他在村外受風吹日曬，直到現在，社稷都是安在村外的，土地也有一間小屋，惟有社稷住在樹陰下，籍樹葉來躲避太陽風雪就是了。這就是社公的來歷了，講起來好像說夢話，但你們信不信有社公這一回事呢？如果你們不相信，以後就別要拜他了。

「講到勾龍夏禹亞柱亞窆這四個人，的確是有功於後人，我們應當紀念他們，但是不能當他們是神，因人的聰明才智，都是由天主所給的，天主給人明悟，是要人利用它來幹有益於人的事，不是用明悟做人的神，要人敬拜，所以古人研究出什麼好辦法，發明了各種物件，都是由天主而來，我們受古人的恩惠，也是要感謝天主，比方你有一個朋友，使他的工人送一件寶貴的東西給你，你應當感謝你的朋友，不應當感謝他的工人；對於來人，最多只可說一句『勞你駕』就算有禮了。拜古人不拜天主，即是感謝送寶物的工人而不感謝送寶物給你的朋友一般。」

又有一個小孩子問我說：「先生，你說社公有四個，財神又有幾個呢？」我說：「財神更比社公多了。我單說幾個有根據的罷：大概最多人拜的，要算是玄壇菩薩，玄壇是姓趙名叫公明，是個宋朝的人，由姜子牙封他爲財神，這就是封神傳所說的話，你們想想姜子牙罷，他是周朝的人，趙公明是宋朝的人，由周朝到宋朝，相差八九百年，姜子牙怎樣會封得到趙公明呢？這是不合理之一。又有人說趙公明是趙子龍的兄弟；又有人說是回族的人，回族是住在新疆省，趙子龍是浙江省常山人，趙公明是新疆省人。地方不同，相差好幾千里路遠，怎能算兄弟呢？這是不合理之二。總之這個財神是無中生有的，故此一說出來

，就不值得相信的。一個無可稽考的神，一定是邪神。又有一個財神是姓何名何五路，所以有人在神位上寫：「五路財神」，這個何五路是江蘇省無錫縣人，在明朝時，中日戰爭，何五路就死在沙場上，後人便說他盡忠衛國，建廟來祭祀他，雖然爲他建了一間廟宇，可是終日都冷冷靜靜，看廟的廟祝，就常年沒有收入，於是就製造空氣，說何五路能够保佑人發財，有求必應，那些貪財的人們，就成羣結隊的來求他，那個時候的何五路，就由忠臣變爲財神了，那些倚靠財神找飯吃的人，又說何五路是正月初五誕生，因此那些想發財的人，在正月初五那一天，特別起得早，敲鑼打鼓的去迎接財神進屋，叫做接財神。

第二財神，是江蘇省姑蘇山的人，在姑蘇山有一座上方祠，敬有五個神像，叫做五顯靈官。這座上方祠，是由幾個和尚主持。蘇州人許多是迷信的，因此便有許多男女去拜神，這幾個老和尚便乘機發財，他們想出一個好法子，叫人拿錢去存在菩薩的庫房裡，他們說將來菩薩會千倍萬倍地交還他們，那些蠢笨的男女，於是有的存一百塊有的存五十塊，這幾個老和尚便張開他們的大腰包，等候收入。到了康熙年間，江蘇巡撫湯文正，查出了那些和尚的弊病，就立刻把他們驅逐出廟，又把那座廟拆爲平地。過了兩三年的光景，湯文正滿任了，那一班老和尚又來恢復舊業，重新建造一座廟宇，因爲不敢用從前的名目，就改爲財神廟，現在蘇州人拜財神，就是拜五顯。又有人拜財帛星君，又有人拜招財童子，又有人拜聚寶財神。這些神完全是不知道來歷的，隨便那些靠神食飯的道士指東畫西。總之是人心趨向利祿，由利祿的心便生出一個財神；本來財神是絕對沒有的，古代最著名的大富翁，要算是石崇和陶朱公了。現在開名的大財閥，便

是煤油大王，鋼鐵大王，你們去考查一下，看他們有沒有拜財神呢？他們根本不知道財神是什麼。古人有說：「富貴在天。」又說：「金銀無種，聚在勤儉之家。」一個人的窮富得失，完全是天主的意思，我們持身立世，第一要緊的是恭敬天主。第二要緊的是勤力樸素，自然日用豐足，實不用根根拜財神啊。

說到門官的問題，我研究過許多佛書，都沒有提到門官的名字。查問別人，也不知道門官的來歷，最後查到辭源，才知道門官並不是神，不過是一個官的名吧了；門官是個侍衛的官，皇帝出進，他便跟隨着，皇帝在宮殿裡，他就看守宮門。故此叫做門官，大概那拜神的人，喜歡替菩薩安一個官銜，如康公主帥呀，門神將軍呀，六甲元帥呀等等。門口安一個土地，沒有一個衙頭，似乎不大好看，所以便替他安一個官名，叫做：「門官土地福德之神」。後代的人，以爲門官是門官，土地是土地，門官與土地不同，把門官土地分開，另外叫做門官。那迷信神權的人，多拜兩三個神是沒有關係的，不過多費半張紙，寫上幾個字，便算是門官了。其實都是拜那沒有靈性的紅紙，紅紙是一張死物，隨便你整天向着跪拜，拜到膝頭起鼓，也是沒用的。

床頭婆，是安在床底下，底是最黑暗最陰濕的地方，我相信任何人也不肯竄進的。拜床頭神是杭州人發起的，所以杭州人有一句俗話說：「男茶女酒。」這兩個床頭神專管理人睡覺的事，拜一拜他們，便沒有不安睡的；如果真有其事，我沒有拜過床頭神，豈不是一輩子患失眠？又有一個是安在床底下的，這個床神叫做陳夫人，又有人叫她保產夫人，也有人叫她牀底的婆婆，大概是專管理人家生養的事情。陳夫

人是福建人，她有個哥哥，入山學法，陳夫人時常探望他，所以也學會了多少畫符念咒，又會請神召鬼，又會醫病開仙，可惜她醫不自醫，二十四歲便死了。她臨死的時候說：「我死了以後，一變爲神，專保護女人生產的事。」她死了之後，恰巧有個女人已經懷胎十七個月，還沒有分娩，那時候還沒有產科醫生，這女人見孩子難產，以爲是神作怪，便去拜陳夫人，事有湊巧，拜了不久，小孩子便生出來了。由此一唱百和，這個陳夫人似有靈了，那些臨產的婦人，個個都求她，更有些從沒有孕的人，盼望生個好兒女，便把陳夫人供在房子裡，早晚拜她；但又怕人看見會被人譏笑，于是又把她放進牀底下去，一人發起，萬人跟隨，從此以後，陳夫人便永遠住在人的牀底下了。

除了牀底神之外，還有豬欄神，牛欄神和田頭伯公，這些神完全是坐在地下過日子的。豬欄神是豬八戒；牛欄神是牛魔王，凡是看過西遊記的人，都知道豬八戒和牛魔王的歷史了。那些養豬的人，都是想養豬快大，所以便在豬欄裡頭供奉着豬八戒；因爲豬八戒是豬精，也許他有養豬的法子，把他供在豬欄裡頭，希望他管理一群豬羣，可以免掉豬瘟，豬便可以平安快大。

牛本來是很大力的，當牠沒有發脾氣的時候，一個小孩子也可以管理幾頭牛，倘遇到牛氣大發，便不是人力可以制止的。所以在牛欄裡邊敬一個牛魔王，利用牛魔王的力去鎮壓牛性，但是有時牛欄神也不能保護自己，常常給牛踢破了他的香爐。

田頭伯公是個耕田的人，耕田的經驗很豐富，他死了以後，人還想他幫助管理田禾，故此把他供在田

頭，中間燒紙錢，焚香，點燭來酬報他，使他整天坐在田邊，掌管禾稻，一年中大概是開始耕種的時候拜一次，收割禾稻的時候又拜一次，除此以外，便沒有了。」

以上所說的幾個神，都是在無稽縣，烏有村出身的，世界上的人，受着迷信的蒙閉，無論做什麼事，都要拜神，如長流瘋的人拜冉伯牛，土木匠拜公輸子，擲人勒贖的強盜拜宋江，狗偷鼠竊拜時遷。照這樣看起來，簡直一班菩薩都是匪類，強盜土匪都可以做神，沒有所謂神的資格和品質，你喜歡拜什麼神，就有什麼神，如果無論作什麼事，也有神來保護你，那末，殺人放火，完全不怕，弄壞人心，你說這些神是不是邪神呢？

天地間只有一個至聖至善的真神，有真神你不拜，偏要拜那些害人害物的邪神，如同有正路你不走，偏走邪路一般，有親父你不承認，偏要承認別人做父親，豈有此理。

第十三題 辯駁異端之三

提要 (甲)玉皇
(乙)藥王

第二天早上，我回家後，胡子英就到我家裡來，他是想來問道的。

胡子英說：「天主教的人，往往說人拜神是迷信，拜神的人，又說天主教是迷信，比如我們信一個玉皇，你們又信一個天主，爲什麼信天主便不是迷信，信玉皇就是迷信呢？」我說：「信有理的事，信有憑

據的事，便是應當信的，道理不充份，憑據不確實，空虛渺茫的事，都以為可信，這便是迷信了。你把天主和玉皇比較，實在沒有比較的價值的。」

天主是創造天地的真神，是掌管萬物的真主，是養育人類的大父母，沒有天地以前，先有一個天主，他不用心思，不用材料和器具，一命而造天地萬物，所以天主是個創造天地的真神。宇宙春去夏來，日月出入，循環不亂，飛禽走獸，五穀百菓，生長不絕，這證明天主又是管理天地萬物的大主。從無中而造成人類，給人一個靈魂，使人有聰明才智，又化生萬物供給人用，又設立教會教訓人類，所以天主又是生養人類的大父母，也是世人應當敬崇敬拜的真皇，你將玉皇來比較，真是風馬牛不相及了。

玉皇是誰？據搜神記所載，玉皇叫做玉帝，俗人又叫做玉皇大帝，道教的人說：上古時代，有一個妙樂國，國王叫做淨德，王后叫做寶月，他倆人老而無子。一天晚上，王后寶月發了一夢，夢見太上老君，把一個嬰兒給她，從此她便有了。懷胎一年，就在丙午年正月初九日，產了太子，這個太子，便是將來的玉皇了。淨德死後，太子便承繼他的王位，太子登位不久，就把王位讓給一個大臣，自己走去秀岩山修道，施藥救人，後來便死在秀岩山上。宋朝徽宗皇帝，迷信道教，他做了皇帝又想做神仙，就敕封他為太上天執符御曆昊天玉皇大帝，又頒發諭旨，命全國建玉皇廟，立玉皇像，那些道士，聽聞了這好消息，都得意洋洋了。

按玉皇出世於光嚴妙樂國，玉皇出世的年曆是丙午年，到底妙樂國是在那裏呢？現今又是什麼地名呢

？五洲的地圖，古今的地理誌，都沒有這個國名。又說是在丙午年出世，每六十年都有個丙午年，實在是那一個朝代的丙午年呢？國名不可稽考，年歷又是虛泛，這些渺茫的話，便知是無稽。幾百年前的人，因沒有科學的常識，所以給道士欺騙了。現在的人，智識漸開，這種荒謬無稽的話，是絕對不會相信的。就算有這個人，出來施藥救世，也不過是一個慈善家吧了，怎能稱做玉皇呢？如果一個慈善家便可以做玉皇，世界上無數的慈善家，我想天上就藏不了那麼多的玉皇了。

胡子英又說：「所說的話，太滑稽了，不是說慈善家便可以做玉皇，也不是妙樂國的太子能够做玉皇。因爲他有宋徽宗的封誥，一經皇帝敕封他便有玉皇職位了。」我說：「你這種說法，似乎更沒理由，皇帝的命令，只可以行於本國，一出了國界，便不生效。比如英國的皇帝，派一個人去法國做縣長，德國又派一人去日本做宰相，你說這種命令能不能行呢？宋徽宗是個宋朝皇帝，他的權力，只可以用在本國，一出了國外，就沒有效果了。國外已經不接受他的命令，何況要封一個人上天做玉皇呢！還有一層，宋徽宗信奉道教，對於妙樂太子，給他一個玉皇尊位，又命令全國建廟堂，立偶像，算是誠心了，後來不久，自己打败仗，連自己的兒子——欽宗一氣都給金國擄去，後來死在沙漠，後世的人，也罵他是昏君，玉皇受了他的大恩惠，如果玉皇有靈，必救他這大難，敕拜玉皇有沒有利益，查一查徽宗的事，便可以知道了。胡子英又說：「天主的來歷，又有什麼顯明的憑據？」我說：「天主的來歷，可以用八個字來包括，即是無始無終是自有的

無始，是沒有開始的時候，無終，是沒有終止的日子。萬物都是由天所造成，天主就是萬物的總根源。總根源之上，沒有第二個總根源，萬物都是由天主而來，又歸於天主。天地人物都有來源，是以有來歷。天主就超出天地萬物之外，是一個從無而來的靈明，永遠不滅的神體，所以天主沒有來歷可說。

講到證明有天主的憑據，就隨時隨地都可以證明有天主。比如你看見一隻雞，你想這雞是怎樣來的？雞是由雞蛋孵化來的，蛋又是從什麼地方來的？蛋是從母雞產生的；雞由蛋來，蛋由雞來，究竟先有蛋或是先有雞呢？沒有雞就沒有蛋，沒有蛋又不能產出雞來，這個問題，的確是難解決的。無論先有蛋或先有雞，如果先有雞，第一隻雞是天主造的，如果先有蛋，第一個蛋是天主造的。萬物都有一個本原，推想到萬物的本原，就知道必有天主。其次，一間學校，有校長，一間屋有家主，難道天地萬物沒有主宰？再其次，天主已經親身降到世界上，便是耶穌基督，他在世界住了三十三年，做了許多奇妙的事跡，說一句話，就可以令人復活。可以治好人的疾病，他死了以後，到第三天自己又復活。親眼看見這些事情的人，把牠記載在聖經裡，而且有許多人犧牲了自己的生命來證明這些的實事。由這一層，更可以證明是有天主。」胡子英又說：「耶穌治好病人，就算是奇跡，我們所拜的神仙菩薩，也有很多會醫好病人的。如神農、華陀等等。其中最多人信仰的要算是藥王。耶穌是醫人，藥王又是醫人，爲什麼耶穌便稱爲天主，其他的菩薩便不信他爲神呢？」我又說：「耶穌醫人，是用天主的全能，他不用診脈，也不用見病人，他一想病人好，病人立刻就好，跛的立刻會走，啞的立刻會說話，聾的立刻聽聞，就是已經死了的也會復活，

這種事，不是人力所能辦得到，才算是靈跡。

講起藥王的履歷，類似一個在街坊賣藥的先生，裝成一個奇形怪狀的樣子，俗語叫做食飯神仙，從前的人，少見多怪，以為他是一個得道的人，他講什麼，便信什麼；後人又加多一種神祕的話，便信他是神。

藥王是河北省任丘縣的人，姓秦名叫越人，別名扁鵲，因為他住在盧國，所以又叫做盧醫。他在生時，遇着一個神仙，叫做長桑君，長桑君給他一包藥粉，叫他用水沖服，又告訴他說：「你食了藥之後，經過三十天，你的眼睛，可以透視一切了。」又把一本秘方書傳授給他，他得了這本書，立刻就看不見這個神仙了。扁鵲食了這包藥粉，念熟了這一本書，果然，看人的病，可以看見病人的五臟六腑，晉國定公十一年，趙簡子有病，已經三天不省人事，請扁鵲去醫他，醫治了兩天半，趙簡子就醒過來，當時有個姓李的太醫，他看見扁鵲的醫術，比較自己好得多，就使人去暗殺他，他死了以後，便有人說他是神。又有人說他是藥王。

又有一個道士，叫做韋古，道號叫做歸藏，是天竺國人，唐朝開元三十五年到京城，頭扎紗巾，身穿雀毛袍，手拿木杖，身上掛着幾十個葫蘆，又帶着一條黑狗，到各處醫病。有些人問他的求歷，他就指東劃西的說：「我今年已經五百歲了。」又說：「由堯帝時候起，至唐朝止，已經有五次化身。」當時的人，都信他是神仙，又見他滿身掛着葫蘆，每個葫蘆，都載滿了藥，便叫他做藥王菩薩，後來的人，又生枝出葉的說他所養的黑狗，會化成一條烏龍，韋古騎上烏龍，就升天做神仙去了。現在的藥王廟，俱有兩

個偶像，上邊的一個，穿着一件草衣，披頭散髮，赤着腳，身上掛滿了葫蘆，這個是韋古；在下首的那一個，是穿漢朝的衣服，就是扁鵲，所謂樂王，就是這兩個了，這些事情，總是出于神仙傳說，照正史的記載，雖然有扁鵲這個人，說他是周朝的名醫，並沒有說什麼奇怪的事跡，那些靠神吃飯的人，說他遇着神仙，得有秘方，這超出了情理以外的話，明明是捏造出來的。說到韋古，他自己承認五百歲，又說五次化身，那有其事，當時的人，以為他是神仙，這樣的傳說怎能和天主教的道理相比。」

胡子英說：「我對於神仙菩薩的歷史，向來都沒有心去研究，現在聽你所講的這幾件事，使我增加了很多新知識了。可惜我跟你認識不久。」剛剛說到這裡，黃文山又來了。我就同胡子英站起來招呼他，大家坐後，黃文山又提出關公觀音來討論。關公是甚麼人，他平生做了什麼事？觀音又是什麼樣出身，有什麼特別的事跡？又有一番長篇大論了。

第十四題 辨駁異端之四

提要

(甲)關羽
(乙)觀音

黃文山說：「世俗人所拜的仙佛菩薩，雖然有許多是無稽的，或者沒有其人，也沒有其事，但有載在正史的，一定是事實。像關雲長這個人，載在三國誌，另外有武帝彙編，專講他一生的事跡，流芳百世。這光明正大的神，如果還說他是邪是怪，難免與公論相反了。」

我說：「這些無稽的神，固然是假造的，就是真有其人，而且他又確是篤行守道的，仍然是個人，人不能變神的道理，我以前已經說過，因為性質和種類的不同，人不能變神，是斷然的道理。好比一隻猴子，他的外貌和舉動，都有些像人。但他仍然是個猴子，不能因為他有類似人的舉動，便說他是人，因為牠的種類永遠不能改變，畜類不能變爲人，人類也不能變爲神，假使有一個有道德，學問淵博，最多可以稱他爲聖人，絕對不能稱他爲神，何況關雲長還沒有聖人的資格，就能勉強說他是神麼？他是人類，也不是有絕大的德行。我先把關雲長的歷史，大畧討論一下。

根據正史所記載，關羽字壽長，後改雲長，是山西解梁州人，少年時，勇敢過人，力大如虎，但性情放縱，不受管束，常常招引是非，因此他的父母便把他綁在後園的一間屋子裡。有一天晚上，他打破了窗門逃出來，聽到隔壁有啼哭的聲音，他便進去看看，看見一個老頭兒和一個女子相對啼哭，關羽便查問他們的情由，老頭子便說：「我的女兒已經受了別人的聘禮了，想不到本地方的縣官的舅氏，看見我的女兒有幾分姿色，強要娶她做姨太太，我去縣政府控告狀，縣官不獨不理，反要把我責罰，我們是弱小的百姓，有冤沒處伸，故此傷心流淚。」關羽聽罷，怒氣衝天，拿了一把刀，一直跑到衙門，看見縣官和他的舅氏在一塊兒，就刀下無情，結果了他們兩人的性命。殺死縣官後，關羽便連夜逃走，走到潼關的時候，關內已經掛滿了他的圖形，要捕捉他了，關羽知道勢難出得這關，偶然在河邊洗臉，在水影中看見自己的臉變了紅色，連自己都認不清楚了自己的面貌，於是放胆出關，守關的士兵，盤問他的姓名，他便順口說是姓



關·自從逃跑以後，有一次，他到涿州，走進一鄉村的飯店居住，適值劉備和張飛兩人在裏面喝酒，劉備和張飛一眼看見關羽，見他是個高長的大漢，魁梧奇偉的體格，便欽佩起來，便招呼他一起喝酒，彼此通了姓名，一面喝一面談論平生的志願，愈談愈有勁，愈說愈投機，彼此志同道合，便在飯店後邊的桃園，結爲兄弟。當時是漢靈帝當國，有黃巾賊作反，天下大亂，劉關張三兄弟，便召集了鄉村丁壯，攻打黃巾，愈招愈多人，便佔領了徐州城，到了漢獻帝建安五年，曹操東征，攻破徐州，劉備和張飛各自尋找出路，關羽守下邳城，給曹操的兵馬所困，曹操勸關羽投降，封他爲偏將軍，後來助曹操打仗，又加封他爲漢壽亭侯，以後關羽又跑回劉備那裏，至到劉備佔領江南幾郡，又封關羽爲漢寇將軍，劉備進西川的時候，交託他鎮守荊州九郡。建安二十四年，劉備派關羽出兵攻打樊城，生擒曹操的部將龐德，龐德不肯投降，關羽便把他斬首。曹操再起兵去救樊城，東吳孫權又命呂蒙督師攻打荊州，那時候，關羽前後受敵，因爲荊州是重要地方，關羽不得已放棄樊城，退守荊州，誰知還沒有回到，荊州城已給呂蒙佔領了。那時關羽無家可歸，想走進麥城暫駐，剛到北門，已經給呂蒙的部將潘璋派兵截住，關羽人困馬倦，給馬忠生擒，便拉他去見孫權，孫權勸他投降，他寧死不屈，孫權便叫人拉他去臨沮地方，把他殺掉，關羽死的時候，是五十八歲。劉備在西川做了皇帝之後，自己便引兵攻打東吳，替關羽復仇，正要攻進東吳的邊境，到猇亭地方，劉備張起幾十個帳幕，預備剿滅東吳，想不到給東吳的大將軍周瑜，用火攻的計策，一晚光景，把劉備的兵馬糧食，完全燒掉，打得劉備一敗塗地，不得已，帶着多少殘兵，走進白帝城，仇幫不到，

麼他又不用他的神靈去庇佑西蜀呢？任由阿斗諸地乞降，做亡國的廢帝，西蜀的王國，從此就奉送給人，這就是關公沒有靈的第二證明。魏兵進城以後，龐會要替父親報仇，把姓關的人，完全殺了，爲甚麼他不用他的神靈去庇佑他的子孫呢？這便是關公沒有靈的第三證明。替他報仇的人，他不能保護，他自己的王國，他又不能保護，自己的子孫，他又不能保護，與他有密切關係的國家和人民，他又不能保護，拜他祭他，想他認國保民，豈不是妄想嗎？」

胡子英說：「關公是漢朝的人，當時還有一個漢獻帝，關公不知道盡忠於獻帝，只是用死勁去輔助劉備，只有兄弟的私情，不知道有君臣的大義，說他盡忠於劉備，就可以講得去，說他盡忠於國家，就講不去了，這種都是一種公平的批評，講到人不能變神這句話，也是合理，但是我們人所拜的觀音，便與關公不相同了。關公純粹是一個人，雖然觀音也是人，但她與常人有很大的分別。常人所做的事，是由人道，觀音所做的事，近於神化，所以拜觀音，比拜關公可靠，而且觀音的事跡，很多變化，不是人力可以辦到的。我已經看過觀音的書了，觀音的來歷，也記得多少，有一本香山寶卷，說觀音叫做大士，迦葉的時代，在須彌山的西邊，有一個世界，有十萬八千里的面積，叫做興林國，國王是婆迦，王后叫做寶德，年號叫做妙莊，這個國王沒有兒子，單有三個女兒，大女兒名叫妙善，和一個文人結了婚，二女兒名叫妙音，與一個武人結了婚，三女兒名叫妙善，就是觀音菩薩了，她十九歲時，國王強她出閣，她不愿意，私自走去白雀寺做尼姑，那個主持者，就派她做煮飯的職位，廚房的灶君，一看見妙善，立刻上天告訴玉皇大帝，玉

皇立刻令三官神和五嶽神，點派六丁六甲，八部龍神，快快去白雀寺替妙善破柴洗米，又通知東海龍王，立刻在廚房裡頭開一個井，山上的豺獺虎豹，替妙善去搬柴，天空中的鳳凰孔雀，替妙善去摘菜，妙善在廚房裡優遊自在，什麼都不用動手，妙莊王查得妙善隱匿在白雀寺裡，怎樣叫她，她死也不肯去，於是就派二侯，帶領一班兵士，去放火燒白雀寺，妙善看見，立刻在頭上拔出一枝荊釵，揮進自己的口中，把一口血噴上天空，天上立刻一場紅雨，即時烟消火滅，國王大怒，又派兵去拘拿妙善，把她押出法場處死，忽然天上射下一道光芒，那些凌遲的刀，完全斷掉，行刑的人，也無法可施，後來又用一條繩子，把她的頸細綁着，忽然又有一隻老虎跑來，把妙善拉進松林裡去。一會兒，妙善甦醒過來，又去澄心隱香山修道，九年後已經得道了，恰巧妙莊染着瘟疫，無法醫治，妙善變成一個和尚，砍掉自己的手，挖掉自己的眼睛，製成藥品，治好她的父親。妙莊王的病好了，便把王位讓給別人，攜帶六宮三苑，文武朝臣，去香山修道。如來佛祖，說妙善有功，給她一千隻手和一千隻眼睛，又賞她一個大慈大悲，救苦救難觀音菩薩的銜頭，這些話，均是出於佛經的。子英繼續又說：「我聽人說，觀音顯聖，是常有的事，有求子的得子，求財的得財，又有人念觀音經，臨死還可以回生，如南史所載，王元謨去打仗，臨陣逃走，給人拉回頭，將近斬首的時候，誠心念觀音經，結果免了他的罪，還有其他同樣的事很多，觀音菩薩，的確是有靈，關公玉皇，我是不相信的，惟有觀音菩薩，就不能不信了。」我見他說觀音說得這麼神秘，心裏覺得好笑，他這樣迷信，一定有緣因的，所以我便對他說：「你說觀音的來歷，好像講滑稽故事一般，不過想引人

發笑吧了，實在並不是眞有其事的，如果要逐條辯論，就有很多話說了，我也不必詳細來指明。畧畧提出三兩件事，須彌山在甚麼地方？奧林國有十萬八千里的面積，現在在那裏呢？爲什麼現在總沒有人到過呢？和尚說瞎話，不過是欺騙沒有讀過地理的人吧了，妙善進到白雀寺，灶君報告玉皇大帝，六丁六甲，替她挑水洗米，完全是西遊記所說的神話，豺狼虎豹，替她搬柴，鳳凰孔雀，替她摘菜，是小孩子的寓言小說，一堆都是夢中說夢話。試問那些犯法的人，臨到行刑的時候，念觀音經，何嘗有一個可以免死呢？「念觀音經可以免死」這句話，實非眞事。

第十五題 辨駁異端之五

孔教

(甲)孔門非是宗教(乙)孔子的言論
(丙)爲什麼不拜孔子

有一回我到一條小村去傳教，正在講道理的時候，有一個人在門口外面說：「我們堂堂的大國，已經有孔子的聖教，爲什麼要信你們的外國教呢！你們的奉教人，是無父無君的。」張開他的大嘴巴，睜大他的眼睛，念幾句四書：「無父無君是禽獸也。」跟着又說：「攝諸四夷不與同中國！」亂七八糟的罵了一大套，我講完道理之後，跑到門口看看原來是個六十多歲的老頭兒，他是個鄉村的教師。我說：「老先生！爲什麼這麼生氣！」他很生氣的說：「你來我們這裡講天主教嗎？」我說：「不錯！我是傳教的。」他又說：「你講你的天主教，我說我的孔夫子。你信你的，我從我的，大家談不上的。」我又說：「既然你不

想談天主教，但我又很喜歡跟你談談孔子。我也是尊重孔子的人，欽佩他的才德。孔子是一位先師，也是中國的偉大人物，孔子是一個哲學家，因為他發明了許多道理；孔子又是一個教育家，因為他教出三千門徒；但是孔子不是宗教家，他一點沒有說過一句宗教的話，更不起稱爲教主；因爲孔子都是教天畏天的人。孔子說：「天生德于予。」孔子也是受天所賦的德行。他又說過：「獲罪于天，無所禱也。」他又是不敢得罪於天，由這點看來，可以知道孔子之上，更有一個無上尊貴的天，這個天必定有一個主宰。孔子的時代，還沒有天主的名稱，所以孔子所講的天，是隱藏有主宰的意義，而且四書裡頭，孔子沒有說過立教的事，所有的教字，都是教訓教育的教，不是宗教的意義。」他突然就駁我說：「孔子不能稱爲宗教，難道天主才能稱爲宗教嗎？」我說：「不錯。天主教是個唯一的真教，你要仔細分析一下，怎樣是教，怎樣不是教，請你讓我把孔教的來源說說，如果我說的不對，你才駁我吧。中庸有說：「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如果不肯審問和明辨，怎能分別出是教不是教呢？」他聽我這樣說，就一面用手捋他的鬚子，一面慢步踱進客廳裡，坐下之後，我便問他貴姓尊名。原來他是姓何的，整村的人都叫他做大伯公。他坐下了，我就開聲說：

「在我們中國，大約四五千年以前，便有堯，舜，禹，湯，文，武，周公，這些所謂中國上古的聖人，中國的五經，就是記載這七個古聖人的事跡，凡是念過五經，學過堯舜禹湯文武周公的道理，便是叫做儒學，儒學是什麼意思呢？是念書明理，通達古今的意思，所以從前的念書人，叫做儒生。沒有儒教的名

目，惟有儒學或儒家的稱呼。到了孔子時代，中國的道德完全敗壞，邪說盛行，一個中國，分爲七十二國，人民天天都談武力，說侵畧的問題，強國欺負弱國，大國滅亡小國。所謂弱肉強食，就是那個時候。孔子見得這個世界，便想挽回人心，改良風俗，雖然他的心很着急，周遊列國，一心一意想利國福民，但沒有人採納他的主張。——後來便設館教人，設德行，言語，政治，文學等科，他的門徒，有七十二個賢人，弟子三千。他又把上古堯，舜，禹，湯，文武的道德綜合起來，又刪改詩書，定禮樂，作春秋教訓後人，他自己說過：「述而不作。」「述」是伸述前人的道德；「不作」不是自己創作出來的。中庸又說：「仲尼祖述堯舜，憲章，文武，堯帝舜帝，是最重人道的人，所以孔子奉他爲祖，繼堯舜伸述他們的人道主義。文王武王：是法制最好的國君，所以孔子奉他們爲憲，表揚他們的憲法。」

孔子死後，他的學生，把他平生的言行，作成一本書，叫做論語。後來他的學生曾子及他的孫兒子思，又作書來說明孔子的道理——即大學中庸。子思的學生孟軻，又根據孔子的道理作孟子七篇。這些就是四書，就是孔門的書籍了。念孔子書的人，都是稱爲孔門子弟，極度也不過是叫做聖人之徒，從來沒有講過孔教的教徒或教友；後來佛教傳進中國，道教又在各地宣傳，那些反對佛教道教的人，便開始宣傳孔教，其實孔子並沒有教，所謂教，不過是教育，教訓的意思，不是宗教的教，你別把他弄錯了。□

大伯公說：「天主用道德來教人，孔教也是用道德來教人，爲什麼你說天主教是真教，孔教就不是教呢？」我說：「你要明白，真宗教必有宗教的內容，即是立教的重要條件，內容不完備，就是完備也不能

盡美盡善，也不能算爲真教。比方造飯，必定要有米柴水鍋爐等，才能做成飯。立教也是一樣，必須具有七個內體，七個內體中少一個都不行，不能算爲真教。什麼是立教的內體呢？就是教神，根源，道理，規誠，禮節，教主，終向。

先講到立教的根源，究竟孔教是什麼時候開始？孔子一輩子沒有主教。論語說：「死生有命，富貴在天。」可見孔子也是聽天地的主宰，死生貧富，由天所安排。孔子又說：「天生德于予」孔子的德行，都是由天所賦，如果天不給他有德行，他就是一個無才無德的人了。孔子的身體，是由天所生，孔子的德行，也是由天所賦，故此孔子說：「畏天命」又說：「知我者其天乎。」他明明說在自己之上，還有一個造化天地，造物生人，全能全知全善的天主，敬拜這個天主，便可以得他的寵佑，不肯信奉他，必受他的責罰。這個天主，教人行善，教人戒惡，便是真教。天主是立教的根源，孔教的人，只知尊崇孔子，不知道有生孔子和賦給孔子德行的天主。

道理：孔子的道理，是乎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這八樣講出了道理的題目，是人生處世的道理，這種道理未嘗不好，可是還沒有完全呢。即是不能引人歸正，祇能導人修行。好像講格物，有人入世，處世，去世三件要緊的問題麼？入世由那兒來，處世要怎樣做，去世之後，怎樣求蒼落，入世去世的道理，孔子並未詳提，處世的道理，怎能說得是完善的教理呢？

規誠，凡是一個教，沒有規誠，教人根據什麼做事呢？即如國家沒有法律，已不成國家，何況一個教

會沒有規誠，怎能稱得爲教呢？規誠嚴明，便可以證明是一個正教，完全沒有規誠的便完全不成爲教。孔教人守什麼規則？孔教有多少條誠命呢？所以不稱爲教。

禮節，進教有進教的禮節，敬神有敬神的禮節。禮節的隆重，要與神的尊貴相當，才能叫做正禮，孔教不外是燒香燒紙，陳設一點酒肉，人用的食品，便算是敬神的禮物，孔教本身沒有禮節，就要借用佛敎道教的禮節來代替，一教之中，沒有正當的禮節，便失了立教的要緊條件，孔教沒有專一的禮節，所以又不能稱爲一個宗教。

教主，教主就是一教的元首，世界上無論大小事務，都要有人料理，有人管理，然後才有秩序，有系統。比如一國有政府管理國事，一家有家長管理家事，何況一個教會，集合無數教友？教中有規則有禮節，進教出教，又有應保守的事，又有應進行的事，豈可沒有人管理呢？這個管理教會的人，不是任人選舉，乃是立教的教主，親自授權，然後才有職權，才能管理一教的事務。孔教有誰管理教務呢？怎樣叫做有功，怎樣謂之有過，沒有界綫和實際，只有一個孔教的名，故亦不能稱爲教。

最後是終向，終向是做事的目的，耕種求食，買賣求利，信教守規求真福，這種顯然的終向，人人都有，如果沒有終向，誰肯費心努力呢？孔子說：「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務民之義是專心向務人民的事情，敬鬼神而遠之，是敬鬼敬神，不用太過親切，照孔子的道理，是以人道設教，使人知道處世及做人的道理，要知道人生在世，不單是求世上的需要，還有靈魂的需要，比世務緊要萬倍，任你享盡人間的富

貴利祿，一旦魂離軀壳，就萬事皆休；靈魂的需要，是永遠沒有窮盡的，這種需要，就是進教求福的實際終向。孔子沒有講過這終向？孔子的教訓，不過是生求道，死留名而已，最大的終向，是齊家治國平天下爲止。如果一個人，雖然享盡齊家的福和平天下的快樂，但是靈魂就要永遠受苦，到底有什麼補益呢？」這位老先生又說：「到底你們的天主教人，專是反對尊敬孔子嗎？」我說：「天主教的人沒有講反對孔子的話，但尊敬孔子，就要分開來說，因爲尊敬要分開等級。譬如孝敬父母，叔伯，兄弟等，不能作同等的孝敬。孝敬父母的禮節當然比孝敬叔伯的大一點。孝敬叔伯的禮又比孝敬兄長的重一點。我們天主教的人，尊敬孔子爲萬世師表，要學他的道德和學問，尊重他的言論，不湮沒他的名譽，這就是敬孔子的禮節。因爲孔子是一個人，和我們是同類，所以不能稱他爲神。譬如有一個人，有十個同胞兄弟，兄弟之中，有一個是最有本事的，道德又好，這九個兄弟，就要推舉他做父親，你說合不合理呢？他雖然是有才有德，到底還是兄弟，他的身體是父母生出來的，他的才能道德，也是由父親母親教導而成的，既然他是有道德的人，任你怎樣推舉，他還是不敢承認。孔子也是天主所造的人，也是天賦聰明，天生德行，怎能說他是神，而用敬神的禮來敬他呢？而且孔門是謂死生由命，富貴在天，明明說生死禍福，是天所安排，孔子自己還不能做主，他又怎能將禍福來給人呢？念孔子世家那本書，就知道孔子一生不作越禮犯份的事，後人勉強把他當神來拜，不獨不合孔子的身份，而且還有傷損孔子的德行呢。所以敬孔子爲先師，是非常恰當了。

第十六題 辯駁異端之六

佛教

(甲)佛教來歷 (乙)六道輪迴
(丙)戒殺放生 (丁)佛教無益

前幾天晚上我跟大伯公辯論過孔教，自此以後，他每一天晚上都到我這裡來。

有一天，他看見一幅畫着天堂地獄的圖畫，就問我說：「佛教講天堂地獄，你們天主教也學佛家講天堂地獄嗎？」我說：「天主教所講的天堂地獄，和佛教所講的不同，佛教所講的天堂是宮殿花草，是一個繁華的地方，佛教所講的地獄，是刀山油鍋，拖枷戴鎖的監獄，這是由心裡推想出來的。天主教所講的天堂地獄，是由天主默示出來的，有時人的神目可以看見，天堂的福，地獄的苦，都不是世界上所有的東西，也不能用口可以說得出來的。」

大伯公又說：「天主教和佛教是那一教先有？」我說：「天主教自從開天闢地，世界開始有人類，就有天主教了。佛教呢，依照佛經所講，佛祖如來，是生在周朝昭王二十四年，四月初八日；由開闢天地至到周朝，雖然不能查得確實的年數，最少也在四千年以上。」

大伯公又說：「講起佛教，不能說他是不好，佛教講天堂地獄，爲勸人行善，做人作惡，也有五條戒規，第一條是戒殺生，第二條是戒偷盜，第三條是戒姦淫，第四條是戒妄言，第五條是戒喝酒，就是講輪迴托生，也有益於人心的。現世行善，來世就可以投生在富貴的家庭，現世作惡，來世就變猪變狗。還有

一層，佛教用燒香化紙，叩首跪拜的禮，正合我們中國的禮節，而且佛教任由人拜孔子，拜祖先，拜什麼都可以，不像天主教除了一個天主之外，絕對不能拜別的神。依我的意思，寧可信佛教。」我又對他說：「須先調查教的根源，不能因為有一兩條好規矩禮節的簡便，就說是好教會。凡是一個教，要是真神所立的，而且教裡頭的規矩禮節道理，樣樣都是盡善盡美的，現在我把佛教的來歷和道理，和天主教比較一下，就知道天主教不獨是真教正教，而且知道他是至聖的聖教了。」

依照二十四史中的魏書及釋老志所載，佛是天竺國的人，姓羅暎，名叫牟尼，又叫做如來，佛號釋迦，他是天竺國的太子，父親名叫淨飯，母親名叫淨妙，生於周朝昭王二十四年。釋迦一出生，啼哭的聲音好像獅子吼一般，一只手指着天，一只手指着地，大聲說：「上天下地，唯我獨尊。」他的身體是黃色的，指甲趾甲，均作紅色，手足如鉤，髮長拖地，滿身長有毛，均向上指，他長大以後，娶三個太太，產下一個兒子，到十九歲就出家，沿街討飯。後來收了幾個徒弟，立了五條戒規，就是（一）戒殺生（二）戒偷盜（三）戒姦淫（四）戒妄言（五）戒飲酒。到了七十九歲的時候，背脊長一個大瘡，因此死掉，他的徒弟就在天竺國宣傳他的教。

中國漢明帝時，一天晚上，發了一個夢，夢見一個金身的人，身長一丈六尺。明天早上，就把這個夢向朝臣們宣佈，叫他們解釋夢裏的意義。有一個大臣叫做傅毅，就對漢明帝說：「西方有一個如來佛，身長一丈六尺，身體金黃色，我想一定是這個人了。」漢明帝就派蔡愔秦景兩人爲出使大臣，去天竺國，請

他的徒弟來中國傳教，自此以後，中國就有佛教了。

第一，如來是有父母的，是個平常的人，當然父母的地位比兒子尊貴，其次，在如來還沒出世以前，已經有了天地萬物。造成天地萬物的真神，更比人類尊貴萬萬倍。如來一出世，就說：「上天下地，惟我獨尊」他不知道他是受造的人，連他的父母他也看不上眼。自己妄自尊大，說自己是獨尊，他的尊位，由那兒來的？顯然是一個反天逆地的人了，出世的時候，黃身紅爪，手足有鈞，毛髮逆生，髮長拖地，哭聲如獅子吼。種種的奇形怪狀，無疑地是個妖精。

第二，佛教講六道輪迴：就是分爲六條道路去托生，就是（一）天道（二）人道（三）畜道（四）地獄道（五）餓鬼道（六）阿修羅道。前三道——天道人道畜道，是托生入世界。後三道——地獄道餓鬼道阿修羅道，叫做：打進鄴都地獄。佛教說一個人死了以後，去到第十殿轉輪王的地方，把他一生的善功罪惡，計算清楚，按他的善功罪惡分發去投胎，投胎爲人叫做人道；投胎爲男或女，或窮或富，是因他的善功罪惡而定。如果是罪惡重大的人，就罰他投胎爲畜牲，先令鬼差，用一條桃子鞭，把他打死，改頭換面，投胎爲畜牲虫蟻等物，等他的刑罰滿期，再投胎爲人。

如果一個人死了以後，能够投胎爲人的，世界上就不用結婚了。如果要結婚，恐怕結婚的男女，是前世的母子，又恐怕是前世的姊妹，或者是前世的祖母所投胎。女子所嫁的丈夫，或者是祖父再世，由這點看來，法官不能殺犯罪的人，家主別使奴僕了。如果法官殺犯人，恐怕殺着前世的父親。如果使用奴僕，

恐怕使着前世的母親。更別要坐輪騎馬，恐怕拉輪的人是前世的叔伯兄弟，所騎的馬恐怕是自己的親人托生。說到投胎的話，不獨沒有理由，實在不合人倫的。

佛教說大惡的人，必投胎做畜牲虫蟻，大概世界上作惡的人很多，如果照佛教的理論，再過一兩百年，世界的人類，完全是禽獸了。爲什麼各國的人口，一年一年的增加呢？說起人死托生爲禽獸的事，耕田就別要用牛，走路就別要騎馬。甚至蚊子臭虫，都要隨便牠咬，別要傷害牠的生命，以免打死前世的父母兄弟，因此輪迴托生的道理，根本失掉理論的意義了。所以朱子說：「輪迴托生之說，只可以欺愚夫俗婦。」這句是很切當的評論。

又依佛教所說：「善人死後，送去西方極樂世界。」你問問那些和尚，這個世界有多麼大？有普通常識的人，都知道地球的一週，不過是九萬里，佛教說有十萬億里，毫無根據。佛經又說：「西方極樂世界，又叫做極樂國。」講起國內的情形，就像童話裡的「大人國」一般，爲什麼呢？他說：「佛的腦袋會發光，照到十方佛界，極樂國的地底好像玻璃一樣，叫做琉璃地，用黃金做繩索，七樣寶物做成地界，遍地發光，好像滿地星月一樣，又有七條寶樹，每條三十二萬里高，樹葉，有一千里寬，你計算一下，一條寶樹，有三十二萬里高，高到這個程度，可謂高到極了。又有八池妙水，用黃金做水渠，用金鑽石做池底，池裡有七寶蓮花六十億朵，每朵的圓週有四百八十里，統計起來，就是幾十個地球，也不够種蓮花的地方了。還有佛身的高度，高到二百四十萬億里。眼眉可做五個須彌山，眼睛如同四個大海。」噯呀！佛身這

麼高大，天地不能容受，用數目字來算，也算不了，其他還有許多大東西，大到不能計算。佛教的第四戒，禁人撒謊，而佛經的話，是真的還是假的。

第三條禁殺生命，無論大小的動物，都在禁止之例。他的意思是說：「人人都應當愛惜生命，動物也是貪生怕死，豈能殺牠的身體爲人的食料呢？並且人生所食的東西，是有一定的，食了相當的份量，就要死了。如果屠宰動物來做食品，現世殺畜牲，來世就要托生做畜類，就要讓人屠殺，賠償性命，賠够之後，才能投胎爲人。」這是什麼話？戒殺生的理論，也是由輪迴托生的中間推想出來的。他說：「現在的禽獸，就是過去的人投胎來的，因爲人殺畜牲，殺了甚麼就要投生做什麼，現世殺了一只鷄，來世就要變鷄。現世打死一個螞蟻，來世就變螞蟻。」這樣的變法，殺人就會變人，殺賊就變賊，殺父親變爲人的父親。那末我就專門殺人，又專門殺人的父親，來世變爲人，也變爲人的父親了，這真無稽得很。又說：「現世食肉四兩，來世還肉半斤。」譬如一個人每年食肉十斤，十年就食一百斤，就算一個活到五十歲的人，最少食了五百斤的肉，這樣來世豈不是就要還一千斤肉麼，我問你，一個人的身體有多麼重，連毛帶骨也不够一百五十斤，那有這麼多的肉來還呢？佛教又說：「殺一條命，要還一條命。」我想在世不過幾十年，要食多少魚蝦呢？打死了多少虫蟻？若樣樣都賠償，實在一萬萬世也賠不了，爲甚麼老虎吃猪食羊，貓食老鼠，佛家又不說牠要賠命的事呢？人殺動物，就要賠償，豈不是如來佛重禽獸輕人類嗎？古今中外

的聖賢，完全不說戒殺生的話，惟有和尚就說戒殺生，如果殺生食肉是有罪的，古今中外的聖賢也要變爲

豬狗了。那些沒有功德的和尚，食了幾十年的齋，就能享受西方極樂園，有這種的道理嗎？

第四，佛教勸人放生，他說：「屠豬屠牛，哭聲悲切，找魚尋鳥的人，將魚鳥縛翼穿腮，物類都是怕死的，將死的時候，仍然哀哀求活，如果施捨錢財，贖回牠的生命，放活了牠，不獨有愛物的慈心，並且積福無量。」佛教以放生爲仁愛，可謂見其小不見其大了。爲甚麼呢？「仁愛」兩個字，是仁人愛物，仁人就是以慈善待人，愛物不過是愛惜物力而已，用物要節儉，街頭巷尾，不少有病的和乞丐，未嘗見過佛教大發慈悲；人爲貴，物爲賤，不做救人的工作，專講愛惜豬狗牛羊鷄鴨的生命，這樣能算得仁愛嗎？

總之，守佛教的五條戒，不算是個有道德，有慈心，有仁愛的人。佛教說輪迴托生的道理，也不能勸善戒惡，佛教講的西方極樂園，又是虛渺無憑的地方，戒殺，食齋，與人情不合，立身處世，治家理國，一無可取，從前的達觀人士，如漢朝的宋均，唐朝的韓愈，已經指明佛教是異端，提倡僻除佛教，可惜那些迷信的人，只聽和尚，沒有澈底研究佛教的教理，不肯捨棄佛教，以致佛教的流弊，傳流到現在。」大伯公聽我說出這一番話，張開口，捋他那幾根鬍子，點點頭，一句話也不說。

因爲佛教的詭譎無理，更顯出天主教是最公最正的聖教，沒有一個能够指出一點謬妄的話和虛假的事蹟。根據地理或遺物來考查，都是確確實實有憑有據的事情。像耶穌誕生的地點，耶穌受難的所在，和耶穌埋葬的墳墓，升天的山嶺，都是有古蹟可以查考的。至於物件的証據，有耶穌住過的房屋，釘死耶穌的十字架和大鐵釘，遺下的衣服，現在還存留在世界上。所有的地點，人人都可以去，物件人人都可以看

見的。不像佛教的事跡，由這一點，便可以知道真教與假教，實有天淵的分別了。

第十七題 辨駁異端之七

道教

(甲)道教的來歷 (乙)道教的宗旨
(丙)道教的法術 (丁)道教的現狀

大伯公有一次問我，道家常說：「鬼附人身，鈎魂擄魄」而且道家有法術，能用符籙咒語，驅逐邪魔，驅病驅魂，這種法術，非常應驗，不可不信。」

我說：「人不死，魂不離體，魂一離體，便沒有法子可以贖回來的。如果有法子贖回魂魄的話，那些道士便永遠不會死了，你看過長生不死的道士嗎？」大伯公又說：「不是失了魂魄，爲什麼他會說亂話呢？」我又對他說：「按照中國的醫理說：『病人濕痰壅塞胸膈，濁氣薰蒸腦髓，便會令他腦亂神昏，發出亂語。』按西醫的醫理說：『腦膜發炎，病人會說亂話。』按中西醫學的解說，這都是關於腦部的弊病，不是失了魂魄的。」大伯公又說：「你很精通醫學嗎？」我說：「醫學我不懂，不過平常聽人說過，這些都是根據學理的話，你老先生也是一個醫界的人，爲什麼你都相信道士的話呢？」我又對他說：「你信道教的話，你先要研究道教的歷史，如果他是一個正教，所說的話便是正確，如果他是一個邪教，所有的道理都是邪理。信邪教，信邪理，實在受害不小。」大伯公又說：「你知道道教的歷史怎樣不正確嗎？」我說：「知道多少，一說出來，恐怕你也說他是邪教。」

道教是誰立的呢？創立的人，便無從查考了。按道家所講，是老子用道德經五千言來立教，所以道教的人都說老子是教祖，又說老子是洪濤中的正氣，隨時變成人身，上三皇的時候，化身爲萬法天師，中三皇的時候，化身爲盤古大王，下三皇的時候，又化身爲金闕帝君。後來又屢次化身爲鬱華子，廣成子。到了商朝，乘太陽日精，化作一顆丸，投進玄妙玉女的胎，玄妙玉女懷孕了八十一年，才在李子樹的根下，割開左脇，產下老子。老子一出世，便會走路講話，又用手指着李子樹說：「我姓李」又因爲胎中八十一年，所以出世的時候，頭髮完全是白色，所以便叫做老子。到了周朝敬王九年，在崑崙山升天，這就是道教人所講老子的來歷。照正史所載，「老子姓李名耳，字伯陽。楚國苦縣人，便是現在河南省鹿邑縣之東。他的父親叫做李乾，母親是姓洪的，生在周朝，與孔子同時。老子在周做官很久，後來感覺國家的政令不良，便想改革政治，但又沒權勢，於是便辭職退隱，經過一個關卡，守關的官，知道他是個有學問的人，就求他傳授學問，老子便做了一本道德經傳授給他，這本書裡頭所說，完全是無形的道理，所以後代的人，叫他做「虛無之學。」老子的道德經，人人都可買來看的，他並沒有講設教的話，也沒有畫符念咒的事，至於誅妖滅鬼的法術，顯然是後世的道士，想創立一個教，作認老子爲教祖。稱他爲太上老君，以爲這樣便可以證明他的教是有來歷的，便可以引人信奉了。

道教講一氣化三清，他的意思是講空中的氣體，化成三層天，三清就是三層天。一層叫做玉清，一層叫做上清，一層叫做太清，又說元始天尊管玉清，道君管上清，老君管太清，又有一說天寶管玉清，靈寶

管上清，神寶管太清，究竟是誰派他們去管天呢？他們管天有甚麼事辦呢？又說玉清有大帝宮殿，上清有玄都玉京，太清有太極宮殿。

凡是用人的聰明來推想天上的情景，一定想不來的。如果一個人聽過天主教所講的道理，使知道邪教所講天上的事，完全不可信了，因爲第一，上天下地，只有一個真主，斷不能有兩個，這是一定的道理。古人說得好：「一國三公，權柄分而不一。」依道理來講，天上已經有三個主，除三個主以外，還有四個上帝。就是金闕上帝，玉闕上帝，玄天上帝，玉皇上帝，好像一個國家有幾個皇帝，一個人有幾個腦袋一般。一國有幾個皇帝，國家必有內亂，一個人有幾個腦袋，必定是妖怪。天地間有七八個帝主，天上地下，便會弄到亂七八糟了。

道家說天上有金闕，玉京，宮殿，這都是世界上所有的東西，拿世界上的東西，來推想天上的情形，天上必然不用世界上的物件，金闕宮殿，不過是世界上的宮殿，用來躲避風雨的，天上沒有風吹，也沒有雨下，要金闕宮殿有什麼用呢？道家想形容天上的美處，就拿玉京金闕來推想，以爲金玉是較寶貴的東西。他不知道天上的奇妙，和世界不同，是不能用人的聰明才智來推測的。也不是用口可以說得出來的，如果金玉珠寶，宮殿樓臺，是天上的富麗，這些事物世界上也有了，怎能說得天堂比世界寶貴呢？

道教的宗旨，是清淨無爲，道教的工作，是採藥煉丹，養生運氣，道教的法術，是畫符念咒，驅除邪魔，道教的希望，是長生不死，羽化成仙。想將身體練到輕，變成一個汽球一般升上天去。

什麼是清淨無爲呢？就是不管世界的事，亡國也不管，火燒到眉毛也不管，整天整夜，都是盤起雙腳，端端正正底坐在蒲團裏。怎樣叫做運氣養生呢？眼睛不看東西，耳朵不聽聲音，心無思慮，手脚也不行。這就叫做運氣養生，難道這樣做，就能够得道成仙嗎？這樣看起來，真是活人變成死物。人生在世，修立功，謀衣求食，都要勞心勞力才行，絕對不是以清淨無爲，就可以成德成功的。照道教的辦法，在上人不用管理國事，在下的不用勞動操作，父母不用教養兒女，兒女不用孝養父母，這樣的世界，完全成世界了，還談什麼得道成仙呢？又說運氣成功，可以辟穀，又會羽化登仙，辟穀是不用吃飯的意思，化是俗人說退壳的意思，好像蠶虫變蠶蛾一樣，蠶蛾出了壳，只剩下一個蠶虫壳，簡直的說，就是修練功之後，不用吃東西，不久，就退壳升天，做快樂的神仙了。我所見的道士也不是少數，總沒有見過，沒有聽過一個是不用吃飯，退壳升仙的。又有一種是採藥煉丹的道士。吃了他的丹就會長生不死，如果長生不死的丹，世界上就有幾千幾萬歲的人了，爲什麼老找不出一個長生不死的道士呢？可見這些都是騙人的話。

一般迷信的人，凡是婚姻嫁娶，或家裏有人患病，就請道士來畫符念咒，穿起絳綬的道袍，開壇作法，整夜念經，搖鈴舞劍，就算了事。還有許多，有畫符念咒來驅魂的，就說能够驅除邪魔，治好百病，如標吊三角袋，門口掛紅，釘八卦等等，還有許多怪誕的事，我都說不了。現在畧畧講這幾件，就可以代一班了。

先講符籙，就是在一塊黃色的紙，用紅珠或墨，寫出幾個沒有人識的字，花不像花，畫一點古靈精怪的東西，畫一個珠印，就說是符。又有一種五色的符，是印上一個姜太公或財神的，也叫做符，道士就拿去賣給人，他說這種符可以驅除邪惡，又可以治好百病，人都信以為真，買幾張貼在門口或貼在床頭。更有掛在衣襟，以為真有驅邪去病的功效。其實這樣的紙，有什麼能够驅邪治病的能力呢？如果符籙是有靈，那些道士就一輩子不會病，也不須跟藥材店交易了。」大伯公說：「道士畫符籙，不是黃紙有靈，他一面畫，一面念咒，念出的咒語，就魂哭神驚，因為咒語有靈，鬼就害怕了。邪鬼就跑了，百病消除，這就是去病的法子。」我就問大伯公說：「道士用不用請醫生看脈呢？」大伯公說：「要的，我也醫過幾個道士。」我說：「道士既然會畫符念咒，可以驅邪治病，為什麼他又不驅他自己的邪，治自己的病，要請醫生治病呢？符咒的沒有效力，由這一點便可以知道了。」

請到惡鬼鈎魂攝魄，和道士會贖魂，一個人沒有死，他的魂必不會失掉的，不過他的腦受了病，壓住他的靈明，所以他就會迷糊，如同一個人，給厚布包着眼睛，什麼也看不見，好像一個瞎子一般，你說他是不是失了眼睛呢？蒙着吧。那裏有失了魂，贖回魂的理由呢？

道士又說天上有凶星，地下有惡煞，犯着凶星惡煞，就會損傷人口六畜，要請道士來替他想法子鎮壓，這便叫做飛犯。凶星是天上的九娘星，白虎星，太歲星，和披頭五鬼星。天文學完全沒有這幾顆星的名，顯然是道士臆造出來的。就是真的這幾顆星，它和世界上的人也沒有什麼關係，因為星與地球有幾千

萬里的距離，而且星又是沒有知覺的東西，爲甚麼人會犯到它呢？道士又有甚麼辦法，把他飛去呢？惡煞是死人的魂氣，這個魂氣，甚麼地方都去，有時會撞進人的屋裡，有時會纏上人的身體，纏上人的身體，必要請道士畫符咒來把他趕走，如果惡煞進到人的屋裡，就要請道士來念經作法，才能把他趕跑，這是一種邪說，一個人死了，他的靈魂就脫離了世界，有善的便可以升天堂，永遠享福，罪惡的下地獄，永遠受苦，那裏還有工夫在世界上飄流呢？如果是地獄的惡鬼，他的能力是非常大的，道士又有甚麼法術，把他趕跑呢？

我見有許多人，在屋邊沒蓋瓦以前，先上一條正樑，上樑的時候，又請道士念經念咒，燒一串紙炮，把一塊紅布掛在正樑上，又掛一個三角袋，袋裏裝上一些穀米和銅錢。我問他這是甚麼意思，他說：「掛紅布，是表示這一間屋常年興旺，吊一個三角袋，表示這一間屋的穀米，永遠不會斷絕。」我也見過掛有紅布的屋，蓋好不久，就有人死，我也見過吊三角袋的屋，蓋好不久，就吉屋出賣。又有些在門頭釘上一個八卦，或在門楣掛上一條紅，他說八卦可以治邪，你看許多人蓋造洋房，連正都認不要，整間大屋都是平頂的，甚麼正，紅布，三角袋，八卦，門紅，完全沒有，爲甚麼他們住得平平安安，舒舒服服？格言有說：「爲人莫作虧心事，半夜敲門也不驚。」人生在世，總要信奉正教，遵守正理，專務正業，按着良心作事，生死禍福的權，完全在天主的手中，順從天主的安排，甚麼地方都是安樂的。

試調查做道士的，多數是失意的人物，於是就籌劃幾十塊錢，去拜老道爲師，念熟一兩本喃呌書，練

習一點搖鈴舞劍的法子，如果有人請師傅去打齋，他也跟着去，這樣的幹了幾年，幹熟了，便可以自己去揮錢了，又依樣畫葫蘆，畫符念咒，由這點看來，簡直不是正當的事業，這教裏面除掉了少數道士之外，無所謂教友，也無所謂教徒，更沒有教會的組織。

民國初年，提倡改革陋俗，把所有的廟宇改作學校，把庵堂寺觀等等，改作公益的機關，有理智的人，沒一個不知道仙佛菩薩，都是邪神，道士和尚，應當淘汰，破除社會的迷信，但是，天下間必有一個真教。迷信有害、失信也有害。最眞最正最可信的最有利益的，就是天主教。我們中國的國父孫總理，和偉大的革命領袖蔣委員長，他們在演說的時候，屢次發表過他們的意見，要與天主教合作。教皇特派的代表，就是駐中國的總主教，常得中央政府的優待。由這一點，可以知道中國的偉大人物，對天主教，都是很欽佩的。

第十八題 辨駁異端之八

喪禮一

- (甲) 沒有死的時候：呼天號地，煮落氣飯。
- (乙) 死後：下頭鷄，含口銀，拿飯團，桃子，頂標竹，七星燈，拜死屍。
- (丙) 入殮：買水，子孫釘，子孫燈，放水鴨，放水燈。
- (丁) 出喪：蘆荻竹，担燈，散米，疾呼跑走，買路錢，繞塚，號地，撒土。

有一天，我問一個人說：「依你看來，人生最重要的是什麼呢？」他說：「最重要的要算是救人命了

「我說：『救命雖然是要緊，但還有一件事情，比救命還要緊的，就是救人的靈魂。』他又問我說：『你講救人的靈魂這麼要緊，有什麼理由呢？』我說：『一個人的生命，必有一死的，就是在危急的時候救得回來，不過也是死慢一點，到底死是免不了的，所差的，是時間問題。講到救靈魂的事，就大不相同了，在危急中救他的靈魂，一次救了，就永遠生活，不用再救。一次救不了，他的靈魂就永遠死亡，沒有辦法再救，也沒有給你再救的機會。所以救人靈魂是更要緊的，救命還在其次。」

奉教人有救人靈魂的責任，凡遇着有重病的人，無論是親戚朋友，兄弟，或不認識的人，若是知道他還沒有奉教，就要設法子來救他的靈魂，一救了他的靈魂，他就永遠感謝你，你在天主的眼前，又多一個大功勞。所以做愛人的工作，以救人靈魂爲最大。」

昨天晚上所講那發熱症的人，聽說第二天早晨，他的病勢更加嚴重，我就決定去看看他，趁這個機會，勸他進教，因爲我和他是不認識的，便找大伯公一塊兒去，到了他的家裏，他的家人們已經把病者抱出大廳，預備他死了。我便走近他的床邊，叫他一聲，他已經不會答應，只睜開兩眼睛，看我一看，我知道他還有知覺，就立刻便問他說：「你願不願意進天主教？」他的家人聽聞我叫他進教，故意用別的話來攔開，我姑且停一會兒，等有機會的時候，再來勸他。不一會，病人的眼睛朝上，嘴巴張開，他的家人，就立刻呼天喊地，有一個叫：「大步跳過去呀！」又有一個叫：「觀音菩薩救命呀！」病者那時氣還未絕，他的家人便哭，有些替他穿衣服，有些去煮飯，弄得亂七八糟。我看見那病人已經不會呼吸，便走回家去

，那天晚上我上課的時候，在學道理的人，有幾個是死者的同姓兄弟，也有幾個是跟生者有交情的，想去幫忙他辦理喪事，但又不知道合不合天主教的規矩，所以他們在上堂的時候，就起個明白，我便對他們說：「如果你們是誠心奉教的，便要守天主教規矩，別順着人情而犯規矩，凡是關於迷信和合不正理的事，都是天主教所禁止的，如果關於人情的的工作，便可以幫忙他，像替他買棺木呀，掘塚呀，做飯弄菜等等，都是屬人情方面的工作。」

有一個人問我說：「幫忙他煮落氣飯行嗎？」我說：「不行，這件事雖然不是迷信的事，俱也不合正理，所以不能幫忙他。煮落氣飯的意思，是以爲他將近要死，以後再沒有吃飯的機會了，趁着他還沒有死去，趕快弄一頓飯給他吃，等他吃了一頓飯才死，故此叫做落氣飯。凡是人到要死的時候，思想混亂，四肢無力，講話也講不出，還能吃飯嗎？明明知道他不能吃，特意煮給他吃，這便是假的，奉教人不應當做的事。父母活的時候，兒女要盡照顧父母的責任，肚子餓了要給他吃，渴了要給他喝，冷要給他穿，有病要請醫生給他醫治，這才是實際的孝道。臨死的時候，是最要緊的關頭，做兒女的別要離開他的身邊，要用話來安慰他，提醒他，勸他悔恨一生的罪過，叫他心中口中，密密地求天主照顧他的靈魂，勸他別要掛慮世間一切的事情，這就是臨死的時候，最要緊的事務。對於最要緊的事不管，忙着去煮落氣飯，對死者絲毫沒有利益，於道理也不合。天主教不許人做假道德，要人做實際的孝道，所以禁煮落氣飯的事情。」

又有一個說：「人死了以後，要綁一只鷄在死者的腳底，叫做下頭鷄。奉教人許用麼？」我說：「這

件事更不合理呀！下頭鷄的意思，是說人死了以後，他的靈魂下到陰間，要經過一個滑油山，恐怕他跌倒，所以綁一只鷄在他的腳下，等他騎上鷄背，走過滑油山，這些都是無意識的話，普通人叫做迷信，天主教叫做異端。人死了之後，靈魂一離開軀壳，就去到天主跟前，聽天主審判。那時天主用最公正的道理來判斷人的善功罪過，有善功的立刻就賞，有罪過的立刻就罰，那裏有走過滑油山這回事呢？而且靈魂是神體，不用走路，要去什麼地方立刻就到，油也不能滑得他倒，爲什麼要騎着一只鷄，慢慢來走呢！這件事是異端，萬不可做。」

又有一人問我說：「親人死了以後，把銀子放進他的口裏，給他含住，這是不是異端呢？」我說：「這件事雖然不是迷信的事，但是沒有意義的，因爲古時的太宰（即宰相）死了以後，他的同事和屬下的官員，就把金銀玉石等物送給他，裝進棺材裏，做陪葬的禮物。他的子孫，就把這些物，放進他的口裏，以後老百姓都效法起來，以爲用金銀陪葬，是尊貴人的葬禮，所以凡是父母或親人死了，都把銀子給他含着，這叫做含口銀。金銀不過是世上的財物，生前可以用，死後就用不着了，把金銀給他含着，他有什么處呢？不如把這些有用的金錢來救濟窮人，來補贖死者的過失，或把它獻聖祭，爲死者的靈魂，這樣來得實際。將有用的金錢，放進無用的地方，而且一誤會了，很容易變爲一件異端的事，所以天主教不許人這樣辦。」

又有一個人說：「捻飯團和拿梳子鞭，是不是異端呢？」我說：「這兩件事，是出於佛教的邪說，一

定是異端。佛教的和尙說：「人死了，魂魄下到陰間，要經過一度奈河橋，在橋頭有條大狗看守住，過橋的時候，那隻大狗就跑來咬他，桃子是預備打陰狗的；過了橋之後，恐怕那隻狗會追來，就把飯團丟給牠吃，使狗不追來。」這些話，好像欺騙小孩子似的，他以為陰間像陽世一般，世界上有橋樑，陰間也有橋樑，世界上有狗，陰間也有狗，世界上養狗，是防備盜賊的，陰間也要養狗，大概陰間也有盜賊了！既然死人要拿飯團去喂狗，爲什麼又不預備一點柴米，油鹽醬醋等，給死者拿去做飯吃呢？狗的飯要預備，人的飯就不用預備嗎？總之，都是說不通的，所以捻飯團，拿桃子鞭，是應當禁止的。」

又有一个人說：「七星燈和頂樑竹這兩件事，是不是異端呢？」我說：「七星燈，頂樑竹，自然是異端，在三國志演義說孔明出兵，到五丈原地方，染了重病，看着要死，孔明穿一件八卦袍，點起七星燈，按劍步罡向天求壽，點着七星燈，想測驗自己會不會死，如果經過四十九天，七星燈沒有熄滅，他就不會死，滅了一盞，他就死，已經點了四十八天，七盞燈還是光光亮亮，到了第四十九天的晨，敵人突然來攻打，孔明部下的軍官魏延，跑進營裏去報告，孔明正對着七星燈來拜斗，魏延恰忙忙跑過七星燈的旁邊，因爲他的身搖動空氣，便把七星燈撲滅了，孔明知道自己的壽數已盡，就吩咐一切後事。這些都是小說中的話，作小說的人，講不去的時候，就搬用神仙鬼怪的把戲。後人看小說，以爲他是事實，個個都效法孔明的事蹟，家中的人將近死了，就點起七星燈，替他求壽。現在的人，不知道點七星燈的意義，等到人死了以後才點，人已經死了，還點他幹什麼呢？死後點七星燈，固然是沒有用，就是未死以前點七星燈，

也是沒有用的。人的生死，天主老早就安排定了，死時一到，絕對不是用人力能够挽回的，只有聽天主的聖意，求一個善死，這才是正當理由。

頂樑竹的意思，是用一根竹頂住屋樑，等這一間屋不會倒下來；俗語說「人死像樑折」。所以用一條竹來頂住屋樑，屋樑就會穩固，屋樑不斷，人就不會死，須知道一個人有生必有死，自古時到現在，沒有一個人不死的，任你用一千一萬條鐵柱頂住，也保不住，何況用一條空心的竹就希望以後不會死。」

又有一個老頭子說：「這些古古怪怪的事，完全沒有研究的價值，但係父母生時，可以對着他跪拜，死了以後，就不能拜他的屍體，對於這件事情，我還不明白，難道父母死了，就不是父母了嗎？」我說：「論起孝敬父母的遺體，不算是違背正理，什麼是妄信呢？因為有許多人跪拜死屍，不是敬他的遺體，乃是說他死後有靈的意思，向死屍求福求利，如棺材叫做靈柩，神主牌的桌子叫做靈位，什麼都加上一個靈字，以爲他死了，什麼都是靈，以爲他有靈，所以拜他，這樣便是不合正理。我看見許多人，父母生時，一輩子沒有跪拜一次，父母死了，便在屍體的跟前跪拜，還有草草的人死了，做尊輩的跪拜他，這不是怪異的舉動嗎？」

將近入殮的時候，替死者洗乾淨身上的污穢，然後放進棺材裏，這是尊重父母的遺體，自然是合乎正理的事，但是那些俗人，凡做一件什麼事，都加入多少異端の意味，像替死者洗臉，本來隨使用一整乾淨的水就可以了，何必要到村外的河邊，用幾個銅錢來買水呢？他又說喪家的水，都是污穢的，所以要用村

外去買水，河流的水，是海龍王主管的，取海龍王的水，都得給錢，買水回家，把屍體洗得乾乾淨淨，他就可以安心去見閻王了。

收殮以後，又用三塊紅藍白的布，包着一包蘇木，釘在棺材的上面，叫做子孫釘。又在廳堂的當中，吊起一盞紙燈，叫做子孫燈，就是想那死人，保佑子孫，代代昌盛的意思。這些也是異端的行爲。

還有一個俗例，叫做放水燈，放水鴨，這也是佛教徒的話。他說陰府有一座滑油山，又有一條奈何橋，更有一個黑海。這個黑海是很黑的，什麼東西都看不見，黑海裏有許多蠶蛾（俗人叫做螞蝗）人死以後，魂魄要經過黑海，所以要放水燈，把他所走的路光照着，又放一只鴨在池塘，等那鴨遊到黑海，把所有螞蝗食掉，以免魂魄受害。我試問你，你們的父親坐船出外去，你在本村的池塘，放一盞紙燈，能不能照着你們的父親呢？外祖父的家有老鼠，你放一隻貓走出自己的門口，能不能把外祖父家中的老鼠捉個清光呢？一說出來，小孩也知道是假的，這也是異端。

我再把出喪的禮節說說，出喪的禮節，各有不同。孝子送父母上山，右手拿住一條用蘆荻桿做的棒子，左手撐住一枝蔭，起棺的時候，又有疾呼狂走撒米，沿途撒紙錢，到了墳地，又要繞一繞塚，跪地，撒土。孝子所拿的蘆荻棒子，有人叫做孝杖，又有人叫做趕鬼棒。按古人的禮制，孝子拿一條孝杖，是表示父母死了，兒女非常悲傷，連走路也走不起，所以送父母上山的時候，要拿着一根扶手棒，這個意思，本來不是異端，但現在的人，不是依照這個意思來做，他說父母上山的時候，路上有許多無主孤魂，阻住去

路，不許新鬼過去，向他要錢，要東西吃，種種留難。孝子的手要拿着一條蘆荻棒，預備沿途趕鬼，不准鬼來搗亂。孝子所担的旛，本來也是古人的禮制，因為新葬父母，還沒有碑記，恐怕會認錯墳墓，所以要插一枝旗子做標記，旛上寫有父母的姓名，當做臨時的碑記，以免弄錯，這個用意，本來是對的。但是現在的人，叫它做引魂旛，因為恐父母的魂魄認不着自己的屍體，要拿起一條旛來引住他的魂魄，使他容易找着自己的屍體，這個用意就不合理了。一個人死了以後，靈魂與肉身分離，肉身腐爛，靈魂去天主跟前聽審判，到了世界末日，靈魂和肉身，才能再相合。引魂旛也是異端的事。

起棺的時候撒穀米，有人說是撒給那些無主鬼，又有人說是撒給死人，等他拿到陰間。又有些人以起棺撒穀米，是表示後代子孫穀米滿倉，各說不同。一抬起棺材的時候，孝子和他的兄弟，大聲喊叫，以為這樣，鬼魂就會受驚，認不了路，出屋以後，不認得回家了，是拒絕父母的魂，不許父母的魂回家的意思，這樣做法，的確太不合情理了。父母一死就實行抵制，不許回家，一方面不許回家，一方面又在家裏安着他的靈位，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呢？本來人死之後，必沒有回家的理由，間或有時回家，也是奉天主的命令，回來報告一件事情。如果是奉天主的命而回家，無論你怎樣拒絕，也拒絕不來，因他不用走路，又不怕有銅牆鐵壁的阻攔，要進就進，要出就出，沒有什麼法子可以把他隔絕的。這樣對待父母，沒有孝敬的表現，是不合人情的道理。出山的時候，一路走一路撒紙錢，叫做買路錢，要知道無論那一條街，那一條路，都是公共的，人人都可以通行，撒紙錢究竟撒給誰呢？誰肯收你的紙錢呢？有些人說：「恐怕遇着

擺路鬼，所以要撒給他買路錢。這句話更不合理，明明是人的道路，為什麼要同鬼買呢？奉教人，什麼都是倚靠天主，有什麼鬼敢攔路呢？去到墳墓的時候，又要繞塚一週，就是引導鬼魂，繞着墳墓走一週，使他認識自己的葬身地。號地就是確定這個地方，就是某某人的墳地，不許別的鬼來佔據。撒土原是普通人的禮，棺材放進墳墓之後，孝子，親戚，朋友們，每個人都拾一盞泥土去進塚裡，表示是親手安葬的意思。這樣雖然不是異端，但迷信的人，又製造邪說，說撒一點土給他，等他帶到陰間蓋房子。因此正式的禮，就變為邪禮了。

常人所用的喪禮，合乎正理的很少。合乎正理的，聖教會是不禁止的，但是那些迷信的人，無論什麼事情，都加上迷信的話，聖教會為防備人的誤會，容易陷進迷信的事，並不是故意把中國的風俗改變，也不是故意違犯中國的習慣，那些與異端沒有關係的事，聖教會，可以隨人的意思，隨着風俗習慣去做，不加阻撓。」

第十九題 辨駁異端之九

喪禮二

(甲) 繞牌 (乙) 祭奠
(丙) 燒紙 (丁) 回魂

大伯公去幫忙別人辦喪事，已經有兩夜沒有到我這裡談話了。到第三天晚上將近下課的時候，他又進來，剛坐下，便開口對我說：「我們中國，真不愧為一個有禮義的國家！喜事有喜事的禮式，喪事有喪事

的禮式，應有盡有，樣樣都完備。談到禮義週全這件事情，我看世界各國，都要讓我們中國居第一了。」

我看見他這般情形，便知道他想談談辦喪禮的事情了。於是我就問他說：「現在你幫助別人舉行什麼禮節呢？」他說：「今天我沒有停過手，又要替他商量寫一個靈牌，弄妥靈位之後，又替他籌劃拜祭的禮物，看要辦多少酒肉菓品等，先替他分派扎紙幡，紙屋，紙楨等，又要替他查一下死者要在什麼時候回魂，費了一天的工夫，天都黑了，才有工夫吃飯，真是忙得要命。」我說：「你這麼費心幫忙他辦事，在人情方面來說，確是難得，但是可惜你把寶貴的精神，白費在沒有用的事情上。」他說：「什麼！什麼沒有用？難道這種是沒有利益的事嗎？」我說：「你剛才說寫神主牌，拜祭，紙糊器具，預備接回魂。這四件就是沒有利益的事哪！」大伯公說：「你怎樣見得沒有利益呢？」我說：「讓我把理由說出來，你便知道我所說的不錯了。」

第一：靈牌，靈牌的來歷，原來是古人的禮制，古人設立靈牌的意思，是因為父母死了以後，兒女難免會傷心痛哭，當他悲哭的時候，向誰來哭訴呢？所以古人就拿栗木造一個牌子，牌子的中間，寫有「顯考某府君神位」或者寫「顯妣某氏神主」。現在有許多人叫他做神主牌，他的子子孫孫，看見這個神主牌，當作父母看待，每次想起父母的時候，就對着靈牌來痛哭，考設立靈牌的意思，不過是代表父母的形像，古時畫像的人很少，照相的方法還沒有發明，所以用一塊木板來代替，古人的意思，不是說死者的靈魂，隱藏在靈牌裡頭，更不注重在靈牌跟前燒香點燭，行禮跪拜。自從宋朝儒家朱熹起，因為他說：「古

入立木牌，是使歷代祖宗的精神，聚集在木牌裡頭。後世的人就說先人的魂魄，是潛伏在靈牌裡頭。所以就說它有靈，對着它叩拜，求它保佑子孫。一個人死了，肉體歸土，靈魂或在天堂，或下地獄，或暫時在煉獄，總離不開這三個地方，絕對不是生時附入人的身體，死後附入靈牌的。況且這個靈牌是出葬後才設立，難道在死了以後沒有安靈牌之前，就沒有靈魂嗎？既有魂，它又附在什麼地方呢？而且立靈牌只有一次，沒有立兩次的，如果失火燒屋，連靈牌也燒掉，他的魂又附到那兒去呢？如果沒了靈牌，他的魂不是要消滅了嗎？這種沒有根底的道理，是一種迷信吧了。」大伯公又說：「拜靈牌你說是迷信，古人設立靈牌，是孝敬父母的正道，為什麼天主教連孝敬父母的物件，都要一律禁止呢？」我說：「兒女孝敬父母，是順乎天性和良心。實行孝道，是在乎良心，並不是在外表的形式，古人設立靈牌，不過是一種外表形式的孝道吧了。譬如老先生的兒女只用外表的形式來奉事你，實際的孝道，一點不做，你滿意嗎？兒女對待父母，無論生前死後，要盡切實的孝道，要行應行的禮節，更應當遵守天主的規矩。」

第二，是禮拜祭靈牌，安起一個靈牌之後，每逢三朝，七日，百日，陳設三牲酒禮，燒香點燭，跪拜靈牌，這就叫做祭奠，是仿效古人追思先人的禮。考查古人追思先人的意思，父母在生時，有食有啣，先要敬奉父母，父母死了，在吃飯的時候，一想起父母來，雖有珠饈美味，也吞不下咽。孝子的心，一天不供奉父母，就一天不得安寧，所以便把自己所吃的飯菜，先擺在父母的靈前，父母生時習慣是這樣的，父母了以後，也是這樣做，所以叫做追薦，不過是表示追念父母的誠心，並不是說死人還能飲食。飲食是生

人所必需的，但死了以後，靈魂離開了肉體，肉體就腐爛，不會肚飢口渴，何必要飲食呢？因為佛教的邪說，深進人的腦筋，說父母在陰間，仍然像生人一樣的要喝要吃，凡是他的子孫，必要用酒肉來供奉他，不然，他就會變成餓鬼了。這些異端的話，最易迷惑人心，所以世俗的人，用酒肉藥品來拜父母，是深中了佛教的毒。你試想想，一個人三天不吃不喝，行不行？這些拜父母的人，初時是一天祭一次，後來就幾十天祭一次，再久一點，又幾個月祭一次，若佛教所說的話是真的，父母的靈魂一定要做餓鬼了。況且擺在靈前的酒肉，沒有拜以前有多少，拜完以後還是一樣多，一滴酒一塊肉也少不了，父母又何嘗領受你的食品呢？」大伯公又說：「先人的鬼魂，不是真能喝酒食肉的，不過領受酒肉的氣味吧了。」我又對他說：「依佛教所講，當然是說死人如同生人一般的要飲食，他說不吃不喝，就會變成餓鬼，依照你所講，又說先人的鬼魂不用飲食，不過是領受酒肉的氣味，你的意見，又比佛教高一層了。到底照你所說，也不是理由，靈魂是無形無像的神體，他沒有鼻子，怎能嗅得着酒的氣呢？他又沒有嘴巴，怎樣領受肉的味呢？況且小祭是用熱的東西，熱東西才有氣味，大祭用生豬生羊，生豬生羊是沒有氣味的，他怎樣領受呢？難道他領受腥的氣味嗎？」有一個學道理的人說：「鬼魂要吃東西，不吃就變成餓鬼，這是笑話，我也不相信，拜祭先人，實在是求福的，你看，拜祭的豬肉，就叫做福肉，分豬肉又叫分福福，你說是不是求福呢？」我說：「向死人求福，未免太過妄想，降福降禍的權，是操諸天主，就算是天神聖人，也不能越權，先人也是天主所造的，他自己的禍福也不能自主，還要聽天主安排的，就算他已經升了天堂，他也不能降

福給人，只在天主的跟前，替人求福，因為他沒有賜福給人的權。如果先人可以賜福給子孫，世界上沒有窮人了。因為父母大半是愛兒女的，如果他可以賜福給子孫，他的兒女還用着受貧窮嗎？

第三，拜祭的時候，除掉陳設酒肉食品之外，還有燒紙；用紙裝成的東西，形形色色，什麼都有，有紙錢，紙屋，紙樓紙櫓，紙衣等等，總之日常用品，應有盡有，用酒肉來拜先人，還可以說是仿效古人的禮制，燒紙這件事，就不是古人的禮制了，這是那些騙人的和尚道士所造起的。迷信邪說的人，以為燒紙是一件很重要的禮，倘有一個人死了，做子孫的不給他燒些衣紙，傍人一定會竊竊私議，說他不孝。若是一個沒有兒女的人，死後沒人燒紙，旁人一定會說他死得孤寒，紙都沒人燒一張，讓我把燒紙的迷信，畧畧講一點。第一，人有一個身體，所以要居住，要衣穿。但人死了以後，身體已經化為灰土，要衣服又有什麼用呢？人的靈魂，是無形像的神體，不需要世物來保護和資活，為什麼要房屋衣服錢財等等的東西呢？如果他真要花錢的話，就應當給他真錢，真錢不給，只給一堆沒有用的紙灰，燒紙的詩杖，子子孫孫，呼天哭地，請爸爸來收錢，好在他的爸爸不會來的，如果真的來了，錢沒有給他收，只有一堆紙灰在地飄揚，你說是不是欺騙父母呢？」大伯公又說：「人見的是紙灰，鬼看見就是真錢了。」我說：「紙灰可以當真錢用，為什麼還有這麼多的窮鬼呢？既然有許多窮鬼，為什麼又不來搶呢？何以燒完之後，仍然有一堆紙灰，沒有鬼過問呢？第二，造紙是在漢代才發明的，漢朝以前沒有紙，況且燒紙又是唐朝的時候，才有人採用，唐朝以前，並沒有燒紙的事情，這些是說在正史中，可以考查的。如果死後要用紙，要住紙

屋，要穿紙衣服。這樣唐代或漢代以前的死人，完全是窮鬼餓鬼了。第三，天堂是世人的故鄉，我們在世多活一天，就要多積一天在天上財寶，天上的錢財，就是善功，並不是紙錢紙寶等。如果紙錢可以做死後的財帛，人生在世，就不用做善事了。可以隨便作惡，死了之後，多燒一點紙錢，多燒幾十間紙屋，戰艦，飛機，大炮，都可以燒給他，等他在陰間做霸王，世界上的人，爲甚麼還要怕死呢？」大伯父又說：「陰間用紙錢，也是像世界上用紙幣的一般；現在我們所用的銀紙，又何嘗不是一張紙，爲甚麼又可以當做銀子用呢？」我說：「世界所用的紙幣，是國家或是銀行所發行的，政府有關係做抵押品，銀行有基金做担保，担保穩固，信用就大，所以銀紙可做金銀的代表，紙錢紙屋，紙衣服等，爲死人一點也沒有益，用來救濟窮人。天主教的道理，錢財衣服，都是世物，生時有用，死後就用不到了。對靈魂最有用的，就是功勞和德行。父母和親人死了，做兒女的要特別的修德立功，讓給父母，父母才有實際的用處。功德是死後的財寶，紙錢紙帛，是佛道教騙人的話。

第四，講回魂：人有良知良能，人人都知道有靈魂的事實，但是不明白靈魂的道理，說人死了之後，他的魂魄下到陰間，經過滑油山，經過奈河橋。出喪的時候，設立靈牌的時候，又說他的魂魄藏在靈牌裡面。打齋作法的時候，又說他的靈魂在地獄。到回魂的日子，又說他的魂要回家，究竟那一樣是真的？是在墳墓裡，或在靈牌裡，或在陰間呢？總沒有一個確切的答覆，或是死者的鬼魂，沒有一定的所在，如果真的沒有一定，你用什麼法子推測，能够知道他回魂的日子呢？」大伯公說：「這些事情，不是我們捏造

的，都是有根有據的，白鶴先師著的六論經，說明某日某時死的人，就在某日某時回魂，回魂的那一天，或傷損人口，或傷害畜畜，都載的明明白白，如果不會傷害人畜的，就教人接魂，會傷害人畜的，又教人避煞。」我又問他說：「白鶴先師是甚麼人？」他說：「那末我不清楚了。」又問他說：「講起避煞，我看見許多人，到父母回魂的那一天，全家人都跑出屋外去躲避，雖然有些人是不走的，但他們老早就把門關上，好像要抵制父母的魂一般。有些人在屋裡的地面，薄薄的敷上一層白灰，爲的是測驗父母變成甚麼東西，如果有鵝的脚印，或是貓的脚印，就說父母是變鵝變貓了。這樣的說罷無稽！如果他去投胎做鵝，他的魂就在鵝羣中，投胎做貓，他的魂就在貓羣裡，爲甚麼他又會回家呢？如果發現了有鵝貓的脚跡在白灰的上面，父母就變爲鵝貓，你想，是不是笑話呢？」大伯公又說：「不是這樣的，鬼魂回家的時候，是人頭鵝腳，所以經過白灰上面，就有鵝的脚跡。」我又問他說：「你怎樣知道呢？」他說：「有故事爲証。宋太祖趙匡胤，還沒做皇帝以前，有一天晚上，走到大街，經過一間屋的門前，屋裡頭是完全沒有人的，因爲那屋正是死人回魂的日子，全家的人已經走開，爲的是避煞。宋太祖，走進屋裡，見沒有人，只有一只鵝在屋頭，就捉了這只鵝走進廚房去屠宰，正想把鵝放進鍋裡的當兒，忽然因事出去了，避煞的人回到家中，在廚房裡發現一只屠好的鵝，只見鵝膺袋，後來在鍋中發現一個人的膺袋，因此就知道這只鵝，是回家的鬼魂，回魂的鬼，是人頭鵝腳的。」我說：「你說這件離奇古怪的事，絕對不是事實，如果有人死會回魂，爲什麼奉教人死了，老不見過一個會回魂的呢？」大伯公說：「信的便有，不信便沒有；但是鬼

神的東西，是不能不信的。」我說：「老先生！鬼神的東西，不能不信這句話，就是迷信的因素，既然沒有，就別信了，爲什麼要信牠呢？你所說的信字，太沒有價值了。」

大伯公又問我說：「天主教的人，父母死了以後，沒有喪葬的禮，又沒有紀念父母的物品，隨隨便便的收殮便算完事，這樣輕賤父母的遺體呢？」我說：「天主教的人對於喪葬的禮非常隆重，入殮有人殮的禮，殮葬有殮葬的禮，三朝七日，滿月週年都有禮，所有的禮節，都有很深遠的意義的，沒有一種是虛假的事，並不是輕賤父母的遺體，總要想父母得到確實的利益。但你要明白這種禮節的意義，必須先要明白天主教的道理才行，根本的道理明白以後，這種禮節的意義，你自然會了解了。」

第二十題 辯駁異端之十

喪禮三

(甲) 超度亡魂

(乙) 破地獄

(丙) 過火煉

(丁) 十殿閻羅

有一天晚上，大伯公到我這裡坐談，有幾個村人到來找他，商量去請道士來開壇，講什麼超度，被地獄的事情。大伯公便叫他們去請某道士，又教他們要預備各種需要的東西。幾個人在一塊兒講得很高興，我看見他們所講的都是異端的事，不便插口，等他們說完了以後，我便問大伯公說：「怎樣叫做超度呢？」他說：「一個人生前作過的罪孽，死後不免下地獄的。超度是山地獄裡，引導他的魂出來，快點去投胎，或早升天界，免致他在地獄受苦。」我又問他說：「用什麼來超度他出來呢？」大伯公說：「要請道士

來，擺開一座道場，掛起道家的萬法宗師的神像。又寫死者的靈牌，又寫上他出世和死亡的年月日時，然後開壇，一連三四天，日夜念經，念到功德完滿，道士便畫符念咒，作起大法，來打破地獄。破地獄的方法，先用幾百斤沙來堆起一座城，上面蓋幾片瓦；道士作法的時候，便用九連環錫杖，打破這幾個瓦片，便是打破地獄。地獄擊破之後，他的魂便立刻走出來。但在沒有破地獄以前，先要預備很多木柴，鋪在地面，擺成一列，大約有三丈多長，把柴燒成炭；打破地獄之後，死者的親人，便把他的靈牌背著，跳過火炭，便是過火煉。過了火煉之後，便脫離罪孽，自此以後，不用再進地獄了。」我說：「超度和破地獄這兩件事，是出於佛教。我也看過一本佛教書籍，這書中說：『有個叫做誌公和尚，他講起地獄中的慘苦，有挖心挖腸，又有炮烙油窩，梁武帝問他有什麼法子可以免除地獄的慘苦呢？誌公說，敲鐘一百零八下，便可以免除一百零八樣煩惱。』故此現在的佛寺殿堂，天天都打鐘。又說：『念咒同施食，用九連錫杖洞地三下，地獄的門立刻打開，地獄的鬼魂，齊來聚會。』這是佛家的法事，爲什麼不請和尚而請道士來作法呢？」大伯公說：「不錯，本來是佛教的法，但道士也會用的。」我說：「佛教與道教，宗旨不同，信仰各別，道士又怎樣會用到和尚的法子呢？總是用來欺鬼騙人！」

我又問：「每個人死後都要超度和破地獄的呢？」大伯公說：「是的。」我說：「依你所講，豈不是善人惡人，都一律要下地獄嗎？如果有一個人，生前是守道行善的，但死了以後，子孫們都該替他假造一個罪名，說他下了地獄，要請道士來替他超度哪！其次，如果善人好人，都一律要下地獄，這個地獄，

便是不講天理，不分善惡的了。既然下了地獄，但經過道士打破了幾塊瓦，跳過一堆火炭，陰間的地獄，就會墮倒瓦破，犯人的罪過，也就烟消雲散，道士有這麼大的神通嗎？如果是真的，地獄的監獄，豈不是時時都有倒塌的憂慮麼，地獄的閻王，眼巴巴地看着犯人逃走，還成一個地獄嗎？」我又說：「譬如縣長把一個犯人判決了十年的徒刑，他的家人，便去請幾個道士來作法，想弄斷了犯人的鎖鍊，打破了監門，超度犯人出獄，你說行不行？」大伯公說：「人間的事，是用人力去做，陰間的事，要用法力去做，道士有法力，所以能打破陰間的地獄。陽間的事，就不能用法力辦到了。」我說：「如果陽間的事，道士的法力辦不到，那些道士既然會超度鬼魂出地獄，爲什麼不引導死者的魂和他的屍身結合，使他復活呢？何必要多費一層手續，使他另外去第二處投胎呢？」大伯公說：「魂魄離開肉身，就沒有法子令它再回到肉體裡頭了。」我說：「魂魄進到地獄，也不能超度出來的，道士所做的超度破地獄，完全沒有一點把握和實際的，眼見得到的事，便說法力做不來，看不見的事，就說法力有效，更是難信的。」

大伯公又說：「我看過一本天主教的書，也是說爲死者獻祭，能救他的靈魂，難道天主教的獻祭就有效，道士的法術便沒有效嗎？」我說：「天主教的獻祭，和道士的作法，有天淵之別。地球上的人，有善有惡。善惡之中，仍然有大小的分別，大善得大賞，小善受小賞，大惡受重罰，小惡受輕罰，這是一定的道理。現在的人，誰是真善，誰是真惡，不是我們所能知道的，惟有全知的天主，才可以判斷，罪惡重大的，罰下地獄，在地獄裡永遠受苦，絕對沒有挽救的法子。罪輕的，就罰下煉獄，煉獄就有法子幫助。獻

祭的意思，並不是用術來超度靈魂，是把耶穌受難的大功勞獻給天主，求天主看重耶穌的功勞，救免煉獄的靈魂。譬如有一個人犯了國法，是應當監禁的，但因他的哥哥，有救國的功勳，他願把自己救國的功勞，獻給國家，贖他弟弟的罪，求救了他弟弟的監禁，這便是將功贖罪，是最合情理，又是最有效力的。

天主是最公義最仁慈的，有善必賞，有惡必罰。所以帶有小罪的靈魂，都要罰下煉獄，待煉淨了靈魂後，才能升天堂。天主的公義，又不能白白赦他的罪，天主的仁慈，又極可憐煉獄中的靈魂，願意免除煉獄靈魂的痛苦，但是免除煉獄靈魂的痛苦，惟有將功贖罪的法子。靈魂在煉獄，自己不能立功勞來補贖自己的罪過，所以世上的人，若願意把自己的功勞，來補贖煉獄靈魂的罪，最仁慈的天主，一定允許的。但是世人的功勞有限，用來補贖煉獄靈魂的罪，效力很微，所以天主教便把耶穌的大功勞獻給天主，求寬赦煉獄的靈魂，不像和尚的念咒作法，打破幾塊瓦，背着靈牌過火煉，便算是超度做地獄了。這些邪妄的舉動，對於死者一點利益都沒有。」

大伯公又說：「爲什麼天主教，只救煉獄的靈魂，在地獄受重罰的靈魂，反不救他呢？」我說：「天主教已經用了全力來拯救下地獄的靈魂，用一部份的力量來救煉獄中的靈魂，救落地獄的靈魂，是在生時的工作，沒有下地獄以前，就用辦法來拯救，我們傳教的人，到各地去宣傳天主教，勸人信奉天主，救人的靈魂，以免人的靈魂下地獄，如果生前不肯信奉天主，死了以後，地獄的罪案一經判決，就沒有法子挽救了。」大伯公又問：「爲甚麼天主教人，一罰就永遠沒有盡頭呢？或許地獄的靈魂，還會回頭改過，

但天主不許他悔改，未免太過殘忍罷。」我說：「現在有許多人，終身都不肯遵守天主的道理，還有許多專要排斥天主教的，開口就毀謗天主的聖言，打倒天主教，又有許多人明明知道有天主，但始終不肯進教，以為進教恭敬天主，是丟面的事，有些雖然進了教，可是只有進教的虛名，沒有進教的實際，老是不肯遵守天主教的規矩。雖然世人是得罪天主，但天主仍然容忍，仍然普施恩惠，使天主的露雨潤澤他們，使地面的五穀，養活他們，又給了許多使他們立功補過的機會。可惜世人沉迷不悟，不知悔改前非，一輩子做着異端的事，甘心做魔鬼的奴隸，這種人實在是願意永遠離開天主，甘心不跟天主親近，雖然用了許多法子，也不能改變他們的心。他們生時既然決意離開天主，死後天主就永遠離開他們，天主雖然是最仁慈，也不能免他們下地獄，這個地獄，是個萬萬年不毀的囚牢，和世上的獄監不同，就是世上的監獄，也容易打破，何況天主所設的地獄呢？」

照佛教的道理來說，管理地獄，有十殿閻王，地獄也有鬼門關，有許多牛頭獄卒把守着，如果和尚道士，隨時可以破地獄，閻王也沒有法子來制止他，鬼卒也無力抵抗，一方面講地獄是那裏森嚴，另一方面又講得那麼腐敗，前後自相矛盾，已經顯露出他們的假話來。你且想想，每一天死多少的人呢，古人說：「朝生三千，夜死八百。」每天死八百，地獄就要讓那些和尚道士打破八百次，第一處地獄的缺口還沒有補好，第二第三處，又繼續的崩塌，週圍都是崩口，地獄一定是四通八達，地獄裏的鬼魂，大可以聯繫結隊出入自由，十殿閻王也束手無策，世界上也沒有這樣腐敗的監獄，何況陰間的地獄呢！由這點講起來，

不獨不合情理，連騙人的道理也不充分。」

大伯公聽我這樣說，便沒話可答，沉默了一回，又想起一件事來，他說：「地獄實在是有，明朝萬歷年間，四川有個郭巡撫，他已經親身到過地獄了。」我又問他說：「郭巡撫是生人，他下地獄，究竟跟那一條路去呢？」他又說：「在四川省的鄧都縣地方有個石岩，郭巡撫有一天走到石岩的旁邊，看見岩底有個石洞，那石洞又深又黑，有個和尚對他說：『由這個石洞口一直下去，就可以去到地獄裏頭，地獄中有十個古殿，每間殿都有一個閻王，這十個閻王專管理地獄的事，第一殿是秦廣王，姓蔣的，二月初一是他的誕辰，第二殿是楚江王，是姓歷的，生於三月初一日，第三殿是宋帝王，是姓余的，二月初八是他的誕辰，第四殿是五官王，是姓呂的，二月十八出世，第五殿是閻羅王，是姓包的，正月初八是他的誕辰，第六殿是下城王，是姓畢的，三月初八出世，第七殿是泰山王，是姓董的，三月廿七誕生，第八殿是都市王，是姓黃的，四月初一誕生，第九殿是平等王，是姓陸的，四月初八是他的誕辰，第十殿是轉輪王，是姓薛的，四月廿七是他的誕辰。』郭巡撫聽他這樣說，就決定要下去看看究竟。便叫人造了一個僅能進洞口的木盤。他坐在盤中，叫人拿繩索把他縋下去，到二十丈深的時候，看見有一個平地，又看見有一條灣曲的道路，他就從這條路走，走了一里多遠，又看見一道光線，四面張望，是另外一個世界，果然有座大殿，走到第一殿，看見關帝，他就進去拜會關帝。禮畢，關帝又送他進後殿，每一座殿，都有一個閻王出來迎接，進到第五殿，那個閻王又招呼他坐，又奉茶他喝，彼此談談陰間的事，然後辭別出洞，仍然坐

上木盤，洞口上面的人，就把他拉上去，所以郭巡撫親身到過地獄了，並沒有假的了。」我說：「這件事是出自什麼書，記在那本歷史呢？」大伯公答道：「這並不是經史所記的，只是和尚秘傳的事。」我又問他說：「是那一個和尚說的？」他說：「那我就知道了。」我說：「如果是確有這事，必定有書記載，而且進地獄的不是平常人，是個有名的巡撫，他自己身歷其境，他必定會做一篇遊地獄記，來傳給後人，現在沒有查考，只是和尚一面之詞，我相信是和尚假做的，況且他講十個閻王，個個都有姓無名，有出世的日期，沒有平生的履歷，顯然是假造，郭巡撫是個生人，進地獄是件特別的事，沒有一個人知道，只有和尚的秘傳，一定是和尚捏造無疑了。」

再進一步說，十殿閻王，個個都有姓，個個都有出世的日期，可知道他們也是前時生在世上的人了，這十個人沒有出世以前，又是誰做閻王呢？」大伯公說：「或者做閻王是有任期的，這十個閻王沒有出世以前，必定有前任的閻王。」我說：「有前任必有後任，為什麼這十個閻王，老不會滿任的呢？明朝萬曆年間是這十個閻王，現在已經八百多年了，還是這十個閻王，老不變動，如果閻王的職位是專有的，蔣，畢，董，黃等等，沒有出世以前，地獄便沒有人管理了，如果有任期，為什麼到現在還是這班人做閻王呢？」大伯公又說：「有任期與否，我是不知道，但是第五殿的閻羅王，人人都知道他的歷史，他是宋朝的包拯，小孩子也知道這個名字，人人都叫他爲包公。」我說：「宋朝的包拯我也知道是有的，他在宋朝仁宗皇帝的時代，做過諫議大夫，他平生有正直無私的榮譽，但是他也是個有生有死的人，自古至今，正直

無私的人不止包公一人，爲什麼沒有第二個人做閻羅王，難道閻羅王的地位，是包公專利的嗎？還有一層，你說郭巡撫下到地獄，先拜訪關帝，照武帝彙編來講，又說關公做協天大帝，既然他是協理天上，爲什麼他又在地獄裏頭呢？總之憑空捏造的事，必不完滿，畧畧查考一下，它的馬脚便立刻顯露出來了。

再講那郭巡撫，他是山石洞口進到地獄裏，一個可以進去，第二個人當然也可以進去，爲什麼自古至今，還沒有第二個人進去呢。鄆都縣也是人人都可去的，世界上有許多好奇的人，喜歡探險，他們若知道有個地方能通到地獄，又可以回來的，爲什麼到現在還沒有人知道這個石洞的所在，又沒有人找出這個地獄來呢？這事一定是假的，那些和尚想製造謠言，特意拉兩個人來做見證，生人他豈不了，就拉一個死了好幾百年的包拯和郭巡撫來引人入信，其實，不值得我們一笑呀。」

第廿一題 辨駁異端之十一

祭祖

(甲) 祭的意義
(乙) 追齋祖宗
(丙) 敬祖正禮
(丁) 犯齋祖宗

有一天正午的時候，我遇見大伯公，我就問他說：「老先生想到那兒去？」他說：「過兩天是我們本族祭祖的日子，我正在和幾位兄弟在祠堂裏商量祭祖的事情。」我又問道：「祭祖要預備什麼東西呢？」他說：「祭祖的禮物，沒有一定的，要看祖宗的蒸嘗有多少而定，照我們本族來計算，除掉香燭的費用以外，另外要屠一只豬，買幾十斤酒，又要預備一點柴米蔬菜等等，祭完祖宗之後，各房兄弟，大家吃一頓

，這就是祖宗傳下來的慣例。」他又說：「我聽說天主教是不許人拜祖的，祖宗是後人的根本，沒有祖宗，就沒有後人，天主教教人不敬祖宗，就是教人忘本，你時常說天主教的道理是正理，但是講起這一點來，就不合理了。」我說：「依照你的意思，說天主教是忘本，不過是因天主教少了拜祖宗的一件事，你要明白，拜祭是一個問題，祖宗又是一個問題，讓我先說明白拜祭的禮，然後再研究一下誰是真祖宗。如果你不嫌費煩的話，我可以把這兩個問題給你講一個透澈，你儘可以明白天主教的敬祖，是怎樣的真確，禮節的意義，又是怎樣的適當和純正了。」大伯公聽了我這番話，便提起精神對我說：「好！我們另外找一個地方坐，慢慢談一談。」于是他就領我到祠堂門口的磐石坐下，我就對他說：「天主教的規矩，是教人紀念祖宗，禁止人拜祭祖宗。」大伯公就說：「除掉建祠堂，安靈位，春秋兩祭之外，還有什麼可以表示紀念呢？」我說：「紀念與拜祭，是兩個意義，紀念是內心的事，拜祭是外表的形式，你們所用拜祭的禮，是注重形式，「祭」是奉獻的意思，你們祭祖，是奉獻什麼給祖宗呢？依你剛才所說，不外是香燭紙錢，燒酒豬肉，這種東西，對祖宗沒有一點用途，酒肉不過是同族的兄弟，自己享受吧，何嘗是真獻給祖宗呢？」大伯公又說：「我看過你的一本書，叫做古史畧，書裡有講，古教人用牛羊來祭天主，天主也領受他們的祭獻，古教人屠牛羊祭天主，我們屠豬祭祖宗，也是同樣的意義，為什麼祭天主就是合禮式，祭祖宗就不合呢？」我說：「不錯，古教人祭天主，是用牛羊，但是他們用牛羊是有幾種意思的，第一為表明我們是天主所造的人，應當把自己來祭獻天主；但是自己不能獻自己的身，所以獻牛羊來替代自己。第二個意

思，是普天下的人都有罪過，有罪過就應當受死刑，我們人又不能自殺，所以殺牛羊來奉獻天主，平息天主的義怒，第三個意思，牛羊是有生命的動物，殺牛羊來獻祭天主，是承認天主有生死的大權，第四個意思，牛羊的肉，是人所必需的，用牛羊來祭天主，是把自己最需要的物件，來獻給天主，古教人行祭獻禮的時候，是把牛羊用火變化，表明牛羊已經獻給天主了，自己不能再用。古教人祭天主的意思，不是說天主要吃牛羊的肉，也不是說天主要領受牛羊的氣味，因為天主是造化的真主，又有生死的大權，也是真能赦免人罪，所以古教的人，依照這個意思，用牛羊來祭天主，可以說得是獻祭的正義，現在有最貴重的聖體來做祭品，古教所用牛羊的祭獻，已經取消很久了。說到祭祖，就萬不能用祭天主的禮，因為祖宗都是天主所造的人，他們也是一出世就帶着原罪，他們也沒有生殺的權，故此不能僭份享受這些祭禮，如果你免強來祭他，便犯了越禮犯份的罪。天主教的誠命，第一要尊敬天主在萬有之上，用敬天主的禮來敬祖宗，顯然是把祖宗列在天主的平等地位，未免是悖禮，謬妄到極了。」

大伯公又說：「天主教的人，不能拜祭祖宗，究竟怎樣叫做追念祖宗呢？」我說：「追念祖宗，先要明白祖宗兩個字的意義，祖者根也，宗者本也，人類的根本，謂之祖宗，生我者父母，養我者也是父母，生我父母的父母是祖父母，祖父之上有曾祖，曾祖之上有高祖，一直推上，千代萬代之前，獨有一個人類的始祖，這就是天主所造的亞當。原祖亞當，沒有父母生的，是天主造出來的，造我們始祖的是天主，所以天主就是人類的根本，也是我們祖宗的祖宗，所以敬天主就是萬代祖宗都包含在內，不必分逐代來敬拜，不

敬天主，就是忘記了根本的祖宗，單單敬祖宗的近派，不敬祖宗的根本，便不是真敬祖宗，我再問問你，你們何氏大宗祠裡，所供奉的祖先，共有幾代呢？」大伯公說：「我們本族中，共有三十五代，有些追到八九十代都有，百代以前的祖宗，年代久遠，就追不到了。」我說：「你說頂多是追到一百代，一百代以上的祖宗，就付之不理，隨他做無主的孤魂，這樣敬祖，只是敬祖宗的一部分，仍然不是追到根本，也不能表示追遠的意思。」大伯公又說：「雖然不是逐代查得清楚，但是在家堂上，貼上一幅某門堂上一派宗親，那末，就遠近祖宗都包含在內了。」我說：「你寫何門一派宗親，不過是敬有姓氏以後的宗親，沒有姓氏以前，還有很多老祖太祖，難道就不要他們了嗎？考查歷史，姓氏是從周朝起始的，周朝以前，沒有姓氏，因為周朝是封建的制度，做官的人，封爲某某郡侯，就把地方的名來做自己的姓，一說他的姓，就知道他是什麼地方的人了。例如你們姓何的，當時是封去廬江郡，我們有姓氏，是張周朝起首，由周朝到現在，不過四千多年，你寫一幅何門宗親，是敬有姓後的祖宗爲止，沒有姓氏的祖宗，就把他們一概作廢，這樣敬法，仍然不是敬到根本。例如姓張的人，追究他們的祖宗，最遠是追到張仲爲止，張仲大概是周朝的人，究竟張仲是生在什麼地方，死在那裡，他的父母是什麼名，他的子孫有多少，就無從考查了。單單根據詩經有兩句話：「侯誰在爾張仲孝友，」在張仲以前，就不能再找出一個姓張的人了，于是就拿張仲做始祖，其實張仲以前，還有許多曾祖高祖，考查不出，就是沒有這件事，這樣也不是真正的追念祖宗，曾子說：「慎終追遠，」追到張仲爲止，追遠的手續，仍然是辦得不徹底，天主教追到生身的第

個始祖，又追到造始祖的天主，這樣的追遠，才算追到盡頭哪。

許多祭祖的人，他們擺在桌上的祭品，都是簡簡單單，不過是一副三牲，三杯酒，三雙筷箸，燒紙，叩三個頭，這樣就算是拜祭了，我算你們姓何的祠堂裡頭，最少有三十幾代祖宗，每代有一個祖公——祖婆，統計起來，最少有六十幾個人，三杯酒，三雙筷箸，少少酒肉，怎樣够他們用呢？」大伯公又說：「鬼神的事，是眼不能看見，耳也聽不着的，爲什麼要算得這麼清楚呢？而且祖宗死後，或是已經投胎別處去了，或者還逗留在地府裡，不是安起這麼多的靈位，也就有這麼多的祖宗在這裏的，孔子說：『如在』，拜祭的時候，就算他們完全在一起便是了，」我說：「如在」的意思，是明明知道他不在，沒有說明，換句話說，就是：「如在」，祖宗既然不在我們跟前，又何必無中生有，望空敬拜呢？譬如一個人，早早起來去了市場，他的兒子也知道他不在家了，到吃飯的時候，又站在他的床前，密密的叫：「爸爸起來食飯，爸爸起來食飯！」旁人聽到他，還笑他是發神經病的嗎？」

大伯公說：「如果知道他一定不在，不拜他也不成問題，但是你怎知道他一定不在呢？」我說：「不在的理由，在前已經說過了，人死之後，或升天堂，或下地獄，天堂地獄，是靈魂的歸宿地，斷沒有生靈在世界，死後仍然在世界的，試想世界上有多少地方呢？自從開闢天地到現在，已經死亡了無數的人，鬼魂完全在世界上，這個世界，就有鬼滿之患了。」大伯公又說：「你所說的不過是理論的話，並不能瞎所能看見的事實，你說他不在，我就說他在，大家都沒有憑據的。」我說：「祖宗的現在與不在，」

說是眼看不見的，祖宗不會喝也不會吃，這是的確眼睛可見的事了。你把酒肉擺在靈位的跟前，就是擺到色變味臭，擺到來年的今天，祖宗也不會喝你一杯酒。也不會吃你一塊肉哪。你明明知道祖宗不會吃，不會喝，故意要擺酒肉在他跟前，奉獻無用的東西給他，顯然是戲弄祖宗了。譬如祖宗生時，正當暑天的時候，你燒一個火盆給他，又在下大雪的時候，你給一盆冷水他洗臉，那豈不是故意跟他泡騰着嗎？祭祖宗用紙錢酒肉，對於禮節和孝道完全不合，論禮節既然不合，論物品又是無用的物品，以爲這樣可以盡子孫本份，其實是有名無實的孝道吧了。

天主教敬禮祖宗，首先追本窮源，追到開天闢地，世界第一個祖宗亞當，又追到造化亞當的天主，天主是萬代祖宗的根源，有天主然後有祖宗，因爲天主是造化祖宗的大主宰，所以敬祖宗，首先要敬天主，天主能够造成我們的祖宗，他的能力，他的權柄，他的尊高，都遠在我們祖宗之上，所以最尊貴最重大的祭禮，只可以祭天主，除了天主之外，無論原祖聖祖，也不能採用。我們的祖宗，無論有多麼大的功德，都是天主所造的人，他與我們都是一樣要敬拜天主，所以奉教人萬不能祭祖，天主教要按住尊卑來恭敬，敬天主用祭禮，敬祖宗用紀念，是最適合的禮節。

祖宗死了以後，骨肉變成灰土，口腹枯朽，用不着酒肉來充飢，用不着衣服來蔽體，燒紙錢獻酒肉，對於祖宗沒有益處。天主教紀念祖宗，第一是修德立功來補祖宗的過失。第二是誠心祈禱，求天主賞祖宗的靈魂早登天國。第三要建立功勳來顯揚祖宗的姓名。第四是勤務職業，繼續祖宗的遺志，這幾種才是合

理合法的敬祖，而生存的人和死後的人，都受利益，大伯公又問道：「照你這樣說，天主教就不准行什麼紀念祖宗的禮嗎？」我說：「不是的，天主教無論何事，都要合于教理。合理的當然可做，不合理的，就不當做。對於敬祖及紀念祖宗這件事，天主教的規矩，凡屬於文明風俗的紀念常禮，例如：擺花，鞠躬，默念誌哀，念經，唱歌，也都可以做。但凡屬於迷信，例如：立祖先神位，用三牲祭祀等，就不能做，因為是把祖宗當做神的樣子。

用非份的禮來拜祭祖宗，不獨沒有利益，反為有害，有什麼害呢？我看見有許多人，因為修補一幅牆，或執兩行瓦，家裡頭的小孩子，就會鬧起病來，為什麼這麼奇怪呢？難道修牆改瓦，就有毒菌跑進家裡嗎？不然，為什麼會染着病呢？有些人說是犯着了祖宗，是太公弄他病的。你想祖宗的心，怎樣會這樣毒呢？祖宗在未死以前，看見家裡的牆破爛，或有一兩塊瓦破壞了，屋子漏水，他不獨贊成子孫修牆補瓦，他自己還要動手幫助，為什麼他死了以後，他的心就會改變呢？為什麼修牆換瓦他也要破壞，故意弄自己的子孫生病呢？父母沒有不愛子孫的，子孫修牆換瓦，是正當的事，為什麼他會弄鬼怪來害人呢？就算修牆換瓦會充犯他，誰犯着他，他就怪誰才對，為什麼他專向小孩子來尋仇呢？由這點看來，可知是最不近情理的。但在迷信人的家庭中，常有這種事情發生，這種理由為有許多邪神惡鬼，混在世界上，這些邪神惡鬼，就叫做魔鬼；魔鬼常時想害世人，他惟一的宗旨，就是引人下地獄，使人脫離天主，失了天堂的幸福。想人脫離天主，引人迷信邪神，他引人迷信鬼神的法子，就是潛進邪神的身上，你拜觀音，他就在觀

頭裡作怪，你拜靈牌，他又附進靈牌裡頭，跟人搗亂，隨着你修一幢塔，拆一個灶，他就弄到你的小孩生病，你常常看見小孩子突然起病，就會疑神疑鬼，以為是整理塔瓦犯着太公了，就替他拜一拜太公，拜完之後，小孩的病偶然好了，就以爲太公真是有靈的。那些拜鬼神的人，先有迷信的觀念，再加上一點精巧的事，他的迷信更深，看見有了一點靈驗，還不死心塌地去信他嗎？一迷信了鬼怪就是上了魔鬼的圈套了。魔鬼用一條無形的鎖鍊，鎖着他的靈魂，你一點反抗力也沒有，你可以用心去考查一下，迷信的人，多半是仇視天主的，無論你講什麼道理，都不能開他的心，他信邪神，又時常受那些邪神野鬼的害，他自己不知不覺，反要說邪神野鬼有靈。他越是拜邪神，邪神也越害他，今天又說「犯了太公。」明天又說「犯了太婆。」他越信邪神，離開天主越遠，你越離開天主越難得天主感化的恩典，沒有天主感化他的心，就是到死也沒有法子回頭改過。其次，你留心看看信天主的人，一定不會受邪神的害，信了天主，就有天主保護，邪神不敢來侵害他。天主保護人，使他一輩子不會陷進魔鬼的圈套，一輩子不會做魔鬼的奴隸，常常跟隨天主，天主一定引導你上天堂爲止。

那些迷信祖宗有靈的人，把祖宗的靈位安起來，朝夜跪拜，他實在不知道他的真祖宗在那兒，魔鬼見有靈牌在這裡，就公然冒充人家的祖宗，受人敬禮，他受了你的敬禮，他並不是保佑你的家庭興旺，他要攪弄你迷信他，他又乘機來作祟，使人心慌神亂，使你迷信是「犯了祖宗」就立刻請道士來誦經作法，又請和尚來拜懺，終歸把你弄到心亂神迷，使你決心離開天主，直到跟隨他下地獄爲止。

現在我有兩個問題，請你替我解決，第一，祖宗必沒有害子孫的道理，如果真的會害到那無知無識的小孩子，這一定不是你自己的祖宗，一定是些邪神野鬼，你肯不肯承認邪神野鬼爲你的祖宗呢？第二，天主教的人，爲甚麼不會充犯祖宗？祖宗老不會害天主教的小孩子呢？顯然是都不能勝正，以後應該信天主教？或是仍然跟隨邪神野鬼呢？」

大伯公說：「依你所說，也是大道理，但是我想進天主教，但我還有多少疑難的事，不能解決，還要再考慮一下。」我說：「你有信心天主教就行了，遲早是不成問題的，你有甚麼疑難的事，可以說出來，或者我可以替你幫忙。」

第廿二題 辨駁異端之十二（風水）

提要

（甲）山墳，龍穴沙水
（乙）屋宇，方向吉凶

大伯公有個老友是姓周的，是一個有錢人，他平生最迷信風水，四五年前，他的父親死了，但還沒有埋葬，他就把父親的棺材放在村外，大概是因還沒有找到好的山地罷。他已經請過七八個地理先生，用了四五年的時間，他天天都是說去尋龍探穴，大伯公也陪他去過好幾回。找了好幾年，到前一個月才找到一穴地，說是牛眠地，前幾天又派人來請大伯公去替他拉纜，大伯公就到他的家裡住了兩天，今天才回來，到晚上他又來跟我談天，大伯公開口說說他朋友的山地。他很有精神的說：「他找着一穴山，的確是

好，正所謂千里來龍，到此作一盡頭大結，而且左右山勢，環抱有情，前有河水爲界，後有山峯做屏，又有文筆沙，旗鼓沙，沙水相配，這一穴山，真是千載難得的吉地哪！」我見他說得這麼高興，就順口答他道：「前人有一首詩說：『地理先生憤說空，指南指北指西東，世間若有王侯地，何不先謀蔡乃翁？』這首詩雖然是淺淺俗俗，但他的意思很有情理，如果地理先生能够找出富貴王侯的墳地，爲什麼不留來蔡自己的祖宗呢？有大富大貴的墳地都不留下給自己的子孫享受，白白的替人造福，世界上有這樣的人嗎？凡事都要有情理，才得人相信。」大伯公又說：「講風水怎能講得沒有理呢？天地靈秀的氣，聚在山川，形成一個有靈氣的福地，把先人的遺骸，葬進福地中，後代子孫仗着山靈氣秀的培養，自然有大發展，這不是理嗎？」我說：「飲食可以培養人的身體，學問可以培養人的智識，道德可以培養人的性靈，這三件才有培養人的效力，山地是死物，用鋤頭鋤來掘他，他也沒有反應的知覺，怎見得牠是有靈秀的氣，而可以培養人呢？土地斷不能說得是有靈性秀氣，只可以說牠有肥有瘦。比如你種兩株樹，種在肥地的那一株，就枝葉茂盛，收成很多，種在瘦地的那一棵，就枝葉萎黃，這就是土地肥瘦的分別。又有事實可考的，可以實驗出來。樹木是有生機的植物，把牠栽在地下，不管風水不風水，對牠絕對沒有影響，將先人的骨骸，葬在地下，又怎會種出後代子孫的富貴功名呢？」大伯公又說：「風水是一種實學，和醫學算學有同樣的價值，都是有學理的，宋朝的朱子也有說：『風水有靈神功，回天命，補人力所不及。』程夫子也有說：『風水能培養人的根本，根本強壯，枝葉茂盛。』這兩位都是理學的人，難道他們的話，都會說錯嗎？」

？」我說：「講文學，論道學，也許古人比現代勝一籌，但講實學，談科學，現代的人又比古人勝得多了，如古人說：『天是圓，地是方。』現代的人，個個都說是不對。古人講實學，完全是理想，沒有實驗，往往會講錯，不能說古人的知識，一定是可靠的。」

中國開始講風水的人，是晉朝的郭璞，郭璞是山西省聞喜縣人，他的性情，非常輕薄，愛逸樂，好酒色，他作二十篇葬書之後，就種下了不少異端的種子，後代的文人，看了他的葬書，就發生了看風水的怪事，談風水的人，又分爲兩大派，一派是講屋宇的風水，就是造屋的形勢和方向，找方向的法子，是用五星八卦來定相生相剋的方法。第二派是講墳山，以龍穴沙水相配爲吉地，所謂吉地，社會上熱心富貴的人，多數是中着這種迷毒，每逢葬山，或是造屋，甚至造一個爐灶，都要請地理先生來定一個方向。一般人就深深的相信，以爲地理先生是個活神仙，又在山巔的上部，山峯山脊，有灣曲高低的就龍，山地上面有低回的位置，適合開塚的形勢，就叫做穴，山前有河流，就叫做水，河流對埠有平地，就叫做沙，選擇墳地，以山前有灣曲的河流，山後有起伏的山脊，這個形勢，便是吉地。風水家又說：「有龍鳳形，有虎狼形，又有蛇山龜山。」山形像什麼便叫什麼，天穴中的浮雲，有時像狗，有時像牛，雖然雲的形狀是隨時變化，山的形狀是固定的，但是兩樣的形狀，都是偶然而成，實在無所謂龍氣，風水家所說的種種，都是無端生有，說什麼形狀有大富貴，什麼形狀有大凶煞，你又看看河邊的石頭，什麼奇形怪狀都有，天空中的雲，什麼奇形怪狀也有，爲什麼不說天空的雲，河邊的石也有主吉主凶呢？還有，泥土的顏色，有紅

白黑青黃等色彩，由於地下冷熱乾濕的不同，所以地下的泥土，也有各種顏色的分別。研究地質學的人，已經有了証明了，風水家指山形盤旋曲折，就說是真龍真脈。見山勢左右環抱，又說是真山真地，當然要看物件的體質，如你知道一個山是否有靈，就要檢驗牠的體質，你想知道這塊地能夠種什麼植物，也要研究地質，專看地的形狀，是沒有用的。又好比看一個人，單看他的外表，絕對不知道他的實際，有些人外表雖然像是做苦工的人，但他的家中是有許多田地財產的，又有一些人，他的衣服穿得很漂亮，好像個富人一般，可是他家裡沒有隔日的米糧。所以有智識有思想的人，就不肯因外貌取人。人的形狀，尙且不能做標準，何況沒有知覺的山地，就說牠有龍脈，有靈氣，母胎，豈不如說夢話嗎？」

大伯公又說：「風水的事情，在理一方面說，似乎很難明白，在事實那方面看來，又是很有效驗的。許多開國的皇帝，都是由他們的祖宗葬得一穴發祥地，到了後代的子孫，就貴爲天子。許多做官的人，也是由他們的家山發起的，由風水發起的名人大族，這些都是有憑據的事，怎能教人不相信呢？」我說：「你講風水講得這樣有效驗，我却說風水沒有有效驗的事實，我講兩三件給你聽，也够做確實的証據了。第一個始講風水的人是郭璞，他生平看見了一幅好地，就剪了自己的指甲和幾根頭髮，葬在地下，結成一穴墳墓，當做自己的山墳，所以郭璞的山墳有許多穴，所有好風水的山墳，都讓他佔了，如果風水有靈，郭璞就要富貴壽考甲天下，樣樣都順利了，爲甚麼他到四十九歲那一年，王敦造反，把他殺掉呢？他的後代，也沒有一个是偉大的人物，風水的創始者，已經有了這個結局，你說風水有沒有有效驗呢？蔡京又是一個迷信

風水的人，他做到宋朝徽宗皇帝的宰相，財雄勢大，何愁找不到一席好山地呢？果然他在杭州府臨平山，找到一席地來安葬他的父親。這席地以錢塘江爲水，秦望山爲案，照風水家的眼光看來，確是三元不敗，富貴萬年的吉地了，葬了這麼好的山地，他的子孫應當代代封侯！想不到葬了不久，蔡京就要全家斬首，可見風水不靈，求福得禍，又一個証據呢？考查中國的歷史，從虞夏商周到三國時代，並沒有人講過風水的事情，上古的帝王卿相，功名富貴的人，不知有多少，這些人是從何而發出來的？看風水的法子，不過盛行於中國，外國人並沒有信風水的，外國功名煥赫，財產千萬的人，爲甚麼又會這麼多呢？信風水的人，不見得一定富貴，不信風水的人，也有許多發達，你這樣想去，便知道禍福興衰，與風水絕無相關了。」

我又說：「大伯公，我也有幾個問題，要向你請教的，現在的中國的許多人，是怎樣來的呢？」大伯公說：「從上古的祖宗，一代一代的傳下來的。」我又說：「上古的祖宗，葬了什麼山地，能够發出這麼多的子孫呢？」大伯公說：「上古的祖宗，相距現在有四五千年的時間，很難稽考了。」我說：「不見得是難。孟子有說：『蓋上世嘗有不葬其親者，其親死，則舉而委之於壑。』上古的人，連墳地都沒有，父母死了，就把他的死屍抬到遠遠的地方去，放在山坑那裡，這是孟子所說的話。孟子是聖人，一定不會說謊話的。」大伯公說：「聖賢所說的事，必然是真的。」我又問他：「山坑是不是子孫興旺的龍穴呢？」他說：「山坑是卑濕的地方，怎有吉地呢？」我說：「山坑既然不是吉地，爲什麼他們的後代子孫，年年會增加呢？現在的中國有四萬萬七千萬人，在那兒來的？可知子孫昌盛，不是由祖宗的墳地發出來了。」

我又問道：「根據風水家說：『左旗右鼓的山，必出武將，前帳後屏的山，必出文官。』如果葬了出文官武將的山地，還用教子孫念書課武嗎？」大伯公說：「家無讀書子，功名何處來。不學無術的子孫，怎會做得官？」我說：「你既然說出功名富貴，都是由讀書求學而來，就知道風水是假啦！你想子孫有功名，就該供子孫去讀書，想子孫發財，就該教子孫去做事業。這條才是正路，有正路你不走，走上山嶺去尋龍點穴，希望將來富貴，簡直就是緣木求魚，海底撈月，白費心思，枉勞氣力而已。」

迷信風水的人，葬山又講山地的風水，造屋又說屋宇的風水，屋宇的風水，注重方向，本來造屋的方向，以向南為最好，冬天的北風，不能壓進屋裡，保存暖氣，夏天有迎面的南風，使人涼爽。造屋又要選擇高地，免受潮濕瘴氣，這便是造屋選擇方向，選擇地點的普通常識。又有許多鄉村是向東的，他們的閘門又扭向東北去，為什麼要這樣做呢？那些地理先生說正東正南，均有衝煞的氣，要偏向西或偏向北，才可以防衛避煞，又有些向西的屋，他又教人偏過北方去，有些村是向北的，他又教人偏過東方去，其實東南西北，都是沒有衝殺的，那些地理先生指東劃西，迷信的人們就深信不疑，以為全家人的生計和壽命，完全是依賴在屋的方向，屋的方向和形勢，都是呆板的物件，沒有所謂靈氣的，我的房屋，不會去衝犯別人的房屋，別人的房屋，也不會衝犯我的房屋；所謂衝殺的氣，從那兒產生出來，殺到那兒才止呢？許多出外洋做事的人，回國之後，便在鄉村裡建造大洋房，四面八方，有窗有門，沒有聽說過殺氣衝進他的屋裡？為什麼他住得舒舒服服？那些專務防衛避殺的屋，反有疾病死亡的事呢？

人生最要緊的有三要素，就是衣，食，住，因此衣服，田地，房屋，均是人所必需，一間屋的形勢和方向，就說有吉有凶，爲什麼田地的高低方向，又不說有吉凶呢？一件衣服的長短濶窄，又不管牠有沒有吉凶呢？這三種都是必需之物，不能分開那一種是重，那種是輕，衣服和田地，既然沒有凶吉的可言，房屋的形勢和方向，也是沒有凶吉可說的。

有一個教友，是前幾年才進教的，在沒有進教以前，本來是個著名的地理先生，進了教之後，已經棄絕了一切異端事業了。有一次我問他說：「你以前替人看風水，有什麼方法得人信你呢？他說：『看風水不是單靠讀風水書的，完全是在機變，風水書的話，絕對沒有把握的，有時所見的屋，方向和形勢都好，但是住屋的人孤苦窮困，可憐到極。又有時所見的家庭，非常惡劣，但家裡的人口，都是福壽俱全。依風水書來談風水，不但完全不對，而且是沒有效力的。看風水的人，多數是利用一種秘訣，這種秘訣，不輕易告訴給人，比如有人請你看他的家庭，當你沒有進到他的家裡以前，先要看他家屋外的形勢，方向，高低，一一記在心中，進到家裡後，又觀察家內的各種情形，桌椅的新舊，用具的款式，神主牌的新舊，牆壁上有沒有符籙，這就是看風水的入門法，也可以說是看風水的測驗法。比如你看見他家裡的傢俬用具，多半是新式的，就知道他是個新興家的人。關於神主牌的新舊，新的，是表示不久以前有死人，舊的是幾年前有喪事，牆壁上有各種符籙，就知道他的家人有病，各種情形看得清清楚楚，就知道他家庭的大概情形了。你就依照這個情形去批評他家庭的好壞，開口就說：『照這間屋的形勢看來，本來是了財兩旺的局

勢，我敢斷定這幾年中，一定是利路亨通，人口興旺的，可惜大門的方向差一點，正向着白虎星，難免有損傷人口的事，我看在前幾年中，必有兩次喪事發生。其次，後樓太高，造成煞氣，家中老幼，難免病魔相侵，府上的公子，難保得終年平安。」這幾句話，已經說盡了全家的情形，雖然不能全對，也中了八九。再高一步的，連人家的心理，和性情，都能看個準確，這就達到十全的地步了。前事說得對，他就不能不信了，未來的事，隨便你亂說一氣，他既不知道，一定拜服你了，這就是看風水的惟一方法，惟一妙訣了。」

大伯公聽我講完這件事，最後又說：「那末，信風水，看風水都是虛妄的事嗎？」我說：「當然！第一個理由，人生的凶吉禍福，完全是由天主所安排，山龍地脈，和房屋的方向，都是虛妄無憑的。人是有靈性的動物，山地是沒有靈的固體，又是死物，山的形勢，屋的方向，都是在人的權下，人力可將牠變更，人的興衰禍福，死物固體，那有能力來干涉呢？你把天主降福的權，歸於沒有靈性的山地，還說牠有奪神功，回天命的力，這真是反情悖理的事呀！天主教專務維持正理，各種不合正理的事，都要禁止，風水是最不合正理的，更應當禁止的了。」

第廿三題 辯駁異端之十三

提要

(甲)擇日(乙)算命
(丙)看相(丁)問米

從前有兩個人，一個是賣藥，一個是算命，兩個都是混街攤當。那個賣藥的，有人跟他買藥時，他完全沒有問人患的是甚麼病，又不看脈，他在檯面供着一個菩薩，有人來買藥，他就先叫買藥的人拜他的菩薩，然後就拿起幾包藥，擱在菩薩的手裡，菩薩的手是歪歪斜斜的，所以當他把一包藥放在菩薩的手中，這包藥一定要往下卸，但連擱上幾包，次數一多，必有一包掉不了的，那不掉下來的，就說是菩薩給你治病的藥了，那些沒有智識的婦人，就說他是神醫，因此他每天的收入，就很不少了。那位算命先生，見賣藥人的生意興旺，就想改變掙錢的方針，學他賣藥，但凡是倚靠菩薩來掙錢，和占卦算命的人，都是採用騙人的手段，他們兩人的心都是明白的，不過還沒有澈底明白賣藥的方法吧。算命先生想學他賣藥，但賣藥的人又不肯教他，算命先生就想出一個辦法來，每天到收當的時候，都請那賣藥的去飯店吃飯，吃完了，算命先生就在口裡拿出一包銀子來，他的銀子，每次都是剛够給飯錢，分文不多也不少，一連三四天，都是這樣，賣藥的人覺得很奇怪，就問算命先生說：「爲什麼你能够預先知道要吃多少錢呢？」算命先生就說：「我預先就算過，知道今天要吃多少，所以就老早預備好了。」那賣藥的人知道他的法子是真的，但是假得真奧妙，就向他道：「你肯不肯教人呢？」算命先生就說：「可以的，你教我賣藥，我就教你算命。」賣藥的人就說：「我這菩薩的手是有磁石的，藥中混有鐵沙，有鐵沙的就給磁石吸引，就掉下來，就把菩薩手所吸引的藥給他，其實我的藥，包包都是一樣，不能把病醫好，但又不會食壞人。」算命先生聽了他這番話，就被捧大笑的說：「哈哈，大家都是同道中人，算命怎麼算出一天的費用呢？這家飯

廚的飯菜價目，我已經念熟了，比如我包好六毫錢在口袋裡，你要三毫五分的菜，我再要兩毫五分，剛剛是六毫正，你要少一點，我就要多一點，你要多一點，我就要少一點。總之，湊合我所包定的錢爲止，這就是算命的法子了。無論城市或商場，都有占卜星相的人找飯吃，其實所有擇日算命占卦的人，完全是學會一點江湖口訣，先看人的面色，有沒有愁容，有沒有驚慌，又注意一下人所說的話，可以推測現在的情形，便按着這個情形去亂撞，撞準幾句，就算是稍有準卦有靈了，這完全是靠人的機敏，這種秘法，沒有知道的，便說是通天靈。一說明出來，完全是個騙局。

有許多頭腦簡單的人，遇到一個疑難的事，自己解決不了，又不肯去問有智識的人，只曉得求籤問卜，這種人不祇受了迷信的害，有時還會耽誤大事，我隨便把擇日算命看相談一談罷。擇日有應擇和不應擇的兩樣。凡結婚，建造大屋，出行，搬家等的大事，都應當有籌備的時候，故此要有一定的日子來籌備應用的物品，以免有顧此失彼之弊。或選天晴或選天氣和暖，這是正當的緣故，應當選擇日子的。如果擇日是爲着趨吉避凶，便是異端的事了。選擇日子的吉凶，就是把六十個花甲，五星，二十八宿，十二個黃道黑道來推算，這些花甲星宿黃道黑道，不過是幾種名目，借着這些名目作編定日期之用，並沒有別的意思。比如旅店的客房，編爲天地玄黃，就是表明這間是天字房，那間是地字房。上古時代，計算日子，不用初一初二……等等名詞，就用甲子乙丑……六十花甲來定日期。今天是甲子日，明天是乙丑，由甲子到癸亥，不過是六十個花甲，淨是六十花甲不够用，後來爲便利起見，又增加金木水火土五星，還不够，又

增加角亢氏房，心尾箕斗，牛女虛危，室壁奎婁，胃昂畢嘴，參井鬼柳，星張翼輪等二十八宿，最後又加執破危成，收開閉達，除滿平定，十二個黃道黑道，即如甲子金角執，要用五個字來記一天，而且這些字又是很難記的，因為嫌他太麻煩，後來改初一，十一，二十一，這樣比較簡便得多了。那些擇日的人，就拿古人的麻煩日曆，來分日子的吉凶，說五星有生有尅，二十八宿有吉有凶，什麼星與什麼宿相衝，什麼黑道又犯着太歲，甚至有許多人買一隻豬，或縫一件衣服，都要擇日子。他說日子好，做事容易成功，不好，就容易失敗，你試看看周武王，他在甲子日開國，商紂王在甲子日亡國，爲什麼同是一個日子，會一個興一個亡呢？可見成敗在乎其中，和日子絕對沒有關係的。漢武帝召集一班擇日家，問他們今天的日子結婚好不好，各人推算之後，有人說大吉，有人說小吉，有人說小凶，有人說大凶。數千人之中，各個的說法不同，可見擇日的事情，是靠不住的。你們也可以試一下，你把一件事情，我幾個人替你選擇一個日子。有人說是初一好，又有人說十五好，再多問幾個，還是不得一樣，由這點看來，就知道擇日是不可靠的。日子又無所謂那天好，那天不好，同是一個日子，發生的事情就不一樣。我看見許多人是同日結婚的，有些夫妻雙全，生男育女，有些在結婚後不久，便死掉了。有些兒女太多，有些無子無女。如果真的和日子有關。爲什麼有些好，有些不好呢？可知日子是沒有好壞的分別，總之吉凶兩事，完全出于天主的意志，與日子無關，你行善那一天，便是吉日，你作惡那一天，便是凶日。我們做事，最要緊的要按着良心，循着正理，就隨時隨地，都是大吉，選擇佳日，不過是什麼時候做事適宜，什麼時候是便利，如果說那

一天是吉，那一天是凶，一方面是異端，另一方面會就誤事情，再一方面會生出許多障礙。

除了擇日以外，還有算命，算命的法子，是將人出世的年月日時，用天干地支排成八字來推算，比如民國元年一月一日子時出世，就是辛亥，甲午，丁酉，庚辰八個字，這八個字，不過是年月日時的代名詞，好比五月節，叫做端午，又叫做蒲節，少少的幾個代名詞，怎能推測人的壽夭窮通呢？算命先生，就把這八個字來配合五行，如甲子屬木，丙丁屬火，庚辛屬金，壬癸屬水，又有子亥爲水，丑辰爲土，又把十二個時候的字分爲五行，由五行又分開相生相剋，水生木，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金剋木，木剋土，土剋水，水剋火，火剋金等等。照他們所謂相生相剋的意思，都是很沒有理由的，他說水生木，大意是說有水才生出樹，我說木生水也是說得去的，樹上的菓子都有水的，這水不是由木產生的嗎？他又說水剋火，大意是說水可以把火熄滅，我也可以說火剋水，不信你試裝滿一鍋水放在灶上，灶下燒着猛烈的火，燒得半天，一定會把牠燒乾，這不是火可以剋水嗎？由此類推，相生相剋的道理，不是確實的理哪。況且甲乙丙丁，子丑寅卯……等等，只是代名詞，不是真正的水和火，不過是說牠是屬水屬火，不見得是有相生相剋的事實。古人排列金木水火土五個字，不過因爲牠是人生日用的必需品，故此說牠是天然物品中，最重要的物件而已，並沒有說牠有相生相剋的話。金木水火土五種東西，常常擺在我們的眼前，沒有看見過有水沒有火，有金沒有木；又沒有看見過一缸水會生長一根木來，鐵釘會梳出一滴水的事實。何嘗有相生相剋的憑據呢？怎見得人出世的年月日時，是屬金屬木，就會生出富貴貧賤，壽夭窮通呢？這種言論，的

確是虛假的事情了。」

當我開始講擇日的時候，大伯公已經進來了，我說到這裡，大伯公就說：「五行相生相剋的道理，是論理不是論事實，若只是論事實，未免太過淺近，要論理才得深奧。」我說：「天生蒸民，有物有則。」古人說有物然後有理，無論什麼事，都要有理才能明白。但是理必要因事才能顯明，如果不講事實，單講理論，還是空虛之論，那些迷信異端的人，醉生夢死，都是認錯了空虛的道理，當作是深奧。如人用心講求真理，那些空虛的道理和異端的事，都會不打自破了。大伯公聽了我這番話，便連說：「是的！是的！」

讓我再講一件事來證明人的窮富，並不是由命而來的。我有個朋友，是孖胎兄弟，兄弟兩人都是同年同月同日同時出世，相貌也沒有兩樣。但是一個在大都市作買賣，手裡有幾萬元的資本，一個只是在鄉村種糧，碌碌無奇，僅足飽暖，他兩人出生的時候，遲早不差半句鐘，可以說是同時，又可以說是同命，為什麼窮富不同呢？那些算命先生，怎樣批評他們呢？

有些不十分相信算命的人，他說出世的時刻是很難得到準確，但他又信看相，現在最通行的相書，算是麻衣神相了。這本書劈頭就說：「相隨心生，相隨心滅。」這兩句話是說人的相貌，不是固定的，隨人的心而改變，心地好，他的相就好，立心不好，他的相變為不好。既然如此，還用看相嗎？你想知道自己的前程，你問自己的心就可以知道了。但有許多人信看相的，因為他們的利心太重，又有些人抱子抱孫的心太切，常時憂慮着財帛兒女不得到手，得到了，又怕會丟失，這些事常時掛在心頭，弄到沒有一時

安樂，他永沒想到「得失由天命」硬當是由相貌生來的，因為這種心理，又生出很多迷信的事情來，無論遇到一件什麼事，沒有法子解決的時候，就去占卦算命，或看相，結果，有時占卦說是好，算命又說是不好，看相又說是平常，弄到他的心沒有安定，好像癡狂一般。如果想被除這種迷信，非真心信奉天主教不可，因為進了天主教，就知道有一個掌管禍福的天主，禍福吉凶，都是出自他的聖意，不能用人力去強求，所以就不會生出妄想的心來。又知道真福真樂，不是在世界，乃是在天堂，便會改變人生的心理，由重視財帛的心，改爲輕視財帛，重視天堂，事事安於天主的命，沒有妄想強求，心地自然安樂，永遠的真福，便容易得到手了。

看相的方法，是把人的相貌，分爲五嶽，四瀆。五星，六曜。說左額是東嶽，右額是西嶽，額部是南嶽，鼻樑是中嶽，下頰是北嶽，這樣便是五嶽。耳爲江瀆，眼爲河瀆，鼻爲濟瀆，口爲淮瀆，這便是四瀆。左耳是金星，右耳是木星，鼻是土星，額是火星，口是水星，這便是五星。耳朵便是耳朵，眼便是眼，爲什麼要用水星火星，江瀆河瀆，南嶽北嶽等等的俏皮名字來代表牠呢？這完全是沒有意義的。還有六曜，十二宮，五宮，三才，五行，八卦，四時……種種名目，我也說不盡許多了。總之外是講相生相剋，那一年交運，那一年是正運，那一年是財星出現，那一年是劫運，那一年有喪服，都是由他說。在一個人身上，斷沒有自己生自己，自己剋自己的理論，又說那一年走眼運，那一年走眉運，究竟還是什麼東西？難道會在身上走來走去的嗎？人的內體，惟有血和氣是整天運行着，除了這兩種以外，便沒有其他能在人

的身體運行了。

有幾種事情，是在人的面上看得出來的，凡是一個勞動的人，和一個安閒的人，一看便能分別。有智識或沒有智識的人，聽他說出的話也可以知道的。強壯，軟弱，憂愁，快樂，都可以一望而知，但是人的身上有沒有錢，家裡有沒有妻子兄弟父母，就不是在外表看得出來的，何況人的未來禍福，有什麼法子可以看得出呢？有些人相貌相同，他的生死禍福，就不一樣。如古書所載，舜帝有兩個瞳子，項羽也是有兩個瞳子，爲什麼有一個是由耕田出身做到皇帝，一個有八千子弟，還要在烏江自殺呢？陽虎的相貌與孔子相同，爲什麼有一個是好人，一個是聖人呢？總之論相來斷定人的生死禍福，是絕對沒有把握的，雖然有時候能夠斷中一兩件事，也是湊巧的。比如初學放鎗的人，雖然不能完全踏準，但放多幾鎗，也會打中一兩下。孔子說過：「以貌取人，則失之子羽。」子羽是孔子的學生，是一個有賢德的人，但他的相貌長得很兇惡，所以孔子說：「如果因人的相貌取人，就失掉了子羽的賢德。」孔子所說的話，都是講看人的相貌沒有準則的。

除了擇日算命看相之外，還有一種人信問米，問米比算命看相還要假，比如有人死了，想知道他死後的情形，就請一個問米的老婦人來，俗語叫做女巫，又叫做仙婆，專爲替人拜神請鬼的工作，問米是請鬼的意思，請鬼一次要給米三升，人工兩百，所以叫做問米。問米的女巫，先學會幾句咒語，又學幾句真神的話，沒有事做的時候，便去調查人的家事，那一家是信神，那一家有什麼事情發生，都大概知道了，有

人請他去問米，他先問人，要請那一個鬼魂，姓什麼的，是什麼時候生，什麼時候死，問明白之後，便燒香點燭，念幾句咒語，伏在檯面上，好像睡着一般，不一會，便做出鬼的聲音，這樣，就是表示所請的鬼來了，他說鬼附在女巫的身上，你問她什麼，她便回答什麼，有時間她十句話，她也會答準四五句，因為她事前已經調查明白人家的狀況，你問什麼事，她預先已經想好回答你的話了，女巫，又有親探人心理的法子，又有制止人講話的法子，所以那些智識薄弱的婦女，便死心塌地的相信她。

我記得十幾年前有個十三歲的小孩死掉，他的母親非常悲傷，常常記在心裡。有一次，她請了一個女巫回來，想叫她的兒子來講話，女巫先燒香念咒，她說到地獄去找她兒子的魂，便把頭伏在檯邊，好像受着催眠術似的。不一會，又扮作小孩子的啼哭，說：「媽媽！我很冷，沒有衣服穿；我肚子餓得很，沒有東西吃。」他母親聽着這兩句話，好像她兒子的聲音一般，又聽他說了這兩句話，便放聲大哭，差不多說話也說不出口，於是女巫就繼續要求道：「要甚麼衣服，要多少錢用，叫媽媽把衣服和錢交給女巫，拿去地獄廟燒化，我就可以領受了。」母親因為愛子心切，就樣樣都答應。正在鬼泣的時候，他的父親從外回來，他的母親便一面哭，一面對丈夫說：「現在我叫大寶的魂回來了，他說在陰間又冷又餓，要衣服穿，要錢用。」老頭子最不相信問米的鬼怪事情，聽了他的太太這番話，他竟說：「行，讓我先問他幾句話罷。」他就對女巫說：「大寶，我以前教你所念的書，你還記得嗎？」女巫就說：「記得。」老頭子又說：「國文教科書第三冊，第五課，你念給我聽罷。」問米的女巫沒有法子應付，噤若啞的，不知道說甚麼。

，那時候，老頭子大發火氣，把女巫打得東倒西歪，一面打一面罵道：「蠢東西！我教你念書，你老不記得，要錢要衣服你就不會忘掉。」打得那問米的女巫，兩手抱頭，連米都不敢要，大步跑出門外，你想想這些事情，是不是假的？她知道女人的心理，知道她天天思念着死去的兒子，說兩句傷心話，觸動她的心，做母親的，必定傷心痛哭，不會再問別的話了，如果不是老頭子回來，她一定會受她的欺騙了。

第廿四題 辯駁異端之十四（歲時）

提要

（一）正月：偷青，人日，掛燈。（二）二月：社日。（三）三月：清明。（四）五月：端午。（五）七月：七夕月蓮節。（六）八月：中秋。（七）九月：登高。（八）十二月：送灶君。

自從夏禹王頒行年曆之後，但後人都漸漸沿用陰曆。到了民國元年，國民政府才決定改用陽曆，中華民國就用陽曆爲正朔。到底陰陽曆有什麼分別呢？陰曆是依照月亮來計算的，月亮由缺到圓，由圓到缺，就是一個月，十二個月就是一年，依照月亮來計算，每月是二十九天多一點，把日數來湊整，所以有月大小小的分別。十二個月，共計三百五十幾天，又不够一年，因爲按照節令計算，由立春到大寒，要三百六十五天零幾點鐘。如果十二個月算一年，就與各節令不對，節令不對，氣候就會錯亂，漸漸會變成六月時候下雪了。十二月有小暑大暑的熱度，所以每兩年，又有一個閏月，使他適合，這是計算陰曆的法子。用陽曆來計算，就便利得多了。陽曆是以太陽爲標準的，地球公轉，運過太陽一週，謂之一年，一年共有三

百六十五天零幾個鐘頭。十二個月爲一年，每月是三十天零十多點鐘，所以陽曆有七個月是三十一天，有四個月是三十天的，有一個月是二十八天的。有些人說：「改用陽曆，耕種家就很不方便。」其實不然，用陽曆比較陰曆更簡便。陽曆每一個月有兩個節令，節令的日期，差不多是一定的。好像陽曆一月初六是小寒，遲早不差三天，二十號是大寒，最遲也不過二十二號，所以一說出某一個節令，就知道一定在某一個月了，連日子也大概知道。而且陽曆又是全世界通用的曆法，訂條約，立合同，都是以陽曆爲標準。我們中國人，慣用陰曆，在陰曆之中，又有許多特別的節令，這又可說是迷信的日期，如正月初一偷青，初十掛燈，二月社日，三月清明，五月端午，七月初七牛女渡河，十四日蓮節，八月中秋，九月登高，十二月送灶，這些節令，有些是無中生有的事情，有些是本來的正式節氣，但那些迷信的人，更加上一點迷信的色彩，正式的節令，也變成異端的節令了。

什麼叫做偷青呢？正月初一那一天，跑到別人的菜園裡，偷一兩根青菜，就叫做偷青。青菜的青字，與清福的清字同音。偷人的青菜，是怕自己的清福不夠，就去偷別人的福回來，要把別人的福，來做自己的私產。但你去偷別人的，別人又來偷你的，偷來偷去，大家白費手續，雖然是習俗相沿，你去偷別人的菜，別人不見怪你，別人來偷你的，你又詐作不知道，因爲想求清福，就生出偷東西的手段，這種都是不良的習慣，會養成貪心的思想，不正大的舉動。天主教的人求福，不是單獨求自己的福，要替所有的人求福，偷別人的福，當作自己的福，不合天主教愛人如己的宗旨，應當改革。

正月初七，叫做人日，人日兩個字，是出於東方朔的歲時記。他說天地初開，第一天是雞，第二天是狗，第三天是豬，第四天是羊，第五天是牛，第六天是馬，第七天是人。東方朔是一個著名滑稽大家，惟有那些迷信的人，不管事理的真偽，一到了正月初七那一天，都亂香點燭，跪拜天地，以為這是人類誕生的第一天，拜謝天地生人的恩典，天地怎會誕生人類呢？這點他完全不加研究。天主教講論天主造天地的次序，是先造天地日月星辰，後造動植物，萬物都造完備了，最後才造人，如果亦有人後有若，人又在那兒有米吃呢？人不是天地生的，是天主造的，更不是正月初七那一天造的，我們應當要拜謝天主生養的大恩，實在不必在人日的那天來拜謝天地。

正月初十，又是掛燈的日子，燈字與丁字同音。初十添多一盞燈，希望今年添多一口人丁。又因為燈火光明，想得一個聰明的兒子，世俗的人，每一個人都說兒子多是有福，但是有一句俗話說：「兒女眼前冤。」到底有兒女是福是禍，很難下一句確實的斷語。多一個兒女，就多一份責任，能够善盡父母的責任，養成一個好兒女，當然是有福。如果放棄了做父母的責任，只把兒女養大就算完事，以為家族得多一口人，為自己得多一個助手，不知道用道德來教訓他。等到兒女長大之後，為非作惡，不孝不義，連累了父母，受着意外的災禍，結果只多一種憂心，這當然是冤枉了。天主教的道理，做父母的責任很大，兒女永遠的禍福，都包在父母的身上，天主給你有一個兒女，就要你盡父母的責任。生養兒女的事情，不是人的主意所能的，天主要你多一份父母的責任，你不能推辭，天主不給你做人的父母，你也不能強求。掛燈的

事，是用異端法子來妄想添了。

陰曆二月，有一天是春社，俗人叫做社日，古時的風俗，在立春以後，五個戊日，就是春社，成語考說：「立春五戊爲春社。」又說：「五戊鷄豚宴社。」這種古風，因爲二月將近春耕的時候，故此先召集一班熟識耕種的人，商量種植的事宜，又趁着這個機會，殺雞宰豬，大家吃一頓，這就是古人有春社的來由。本來也有拜神的思想存在，算是拜社神的日子。以爲二月時期，開耕在即，先拜拜社公，希望社公保佑，今年禾稻豐收，養豬快大，社神本來也許是指的天地萬物真主，但後人都迷信一種鬼神的意思，真是可笑又復可憐呀！三月有個叫做清明的節，三月是暮春，寒冷的氣候已經過了，暑熱的時候還沒到來，正是天朗氣清，春光明媚的光景，故此叫做清明。唐朝的故事，在清明節的前後，有許多人去遊山玩水，領畧春天的景象，叫做踏青，踏青就是用腳踏青草地的意思。春天的時候，到野外遊玩，是最爽快的事，有些人因爲去遊山，順便去看看先人的墳墓，墳墓有野草或污穢了，就把它掃除，所以又叫做掃墓。其實上山踏青與掃除墳墓，是兩件很平常的事，沒有異端的氣味留存。後來那些迷信的人，參加了迷信的意念，說清明那一天，鬼門開放，陰間的鬼魂，可以自由行動，自由出入，那些信神信鬼的人，就一唱百和，一到了清明時候，拜鬼的機會又到了，你拿一點紙錢，我拿一點酒肉，拿到山野，拜罷拜土。踏青本來是一件遊樂的事，掃墓又是一件正當的行爲，一進了迷信人的手中，遊樂也變成迷信，正事也變成異端。

五月初五那一天，叫做端午，又叫做端陽，又叫天中節，按古書中所講，五月五日，北斗七星，運乎

天中，這是古人的天文學說。古人的天文學，是靠不住的，天，本來是無所謂天中，天左，天右的。天上的星斗，時刻都是運行，不是只在五月五日那天才運行的，你在晚上留心一下空中的天星，時時的方位不同，有些星是一年見一次，又有些是好幾十年才見一次，總之天空的星斗，完全都是天主造出來的。有許多天星，與世界是沒有關係的，星斗都是沒有靈性的東西，我們是有智識的人，爲甚麼要拜那些沒有靈性的死物呢？拜北斗是道教的人所發起的，他聽古人說五月五日北斗運行天中，他們就在那一天拜北斗，一般喜歡拜神的人，看見道士拜，他們也拜，如果你問他五月初五拜的是甚麼神，他根本是不知道，不過人拜他也拜，真是盲從得很了。

五月初五那一天，許多地方有競賽龍舟的風俗，也是由一個故事產生出來的。因爲從前楚懷王有個大臣，名叫屈原，他本來是個清廉的人，有些奸臣在楚懷王跟前，攏弄是非，楚懷王就把他貶到江南去，屈原受了人家的冤枉，就在五月初五那一天，投河自盡，楚國的人民很可惜他的爲人，就在每年五月初五那一天，划艇到江心祭奠他，一直傳到現在，已經變成慣例，現在的人，每年五月初五競賽龍舟，雖然是仿效古人祭奠屈原的故事，但只有人划龍船，沒有人祭奠，只算是風俗上一件熱鬧的事罷了。

七月初七，俗人叫做七夕，天上有兩顆星，一顆叫做牛郎，一顆叫做織女，那顆牛星，在七月初七的晚上橫過天河，走近女星的左右，所以有：「七夕牛女渡河」的傳說，牛女是天星的名目，世人就把七夕牛女渡河這六個字，做成神話，說牛星是牛郎，女星是織女，在初七的晚上，牛郎渡過天河和織女相會，

那些着了神迷的人，就紛紛籌備香燭菓品，慶賀他們相會，既是說牛女是神仙，爲什麼神仙也沒有自由，一年只得一夜的相逢呢？這等神仙，恐怕是專制魔王的下屬罷了。這兩顆星又叫牛又叫女，乃是人們替他們所安的一個名字來分別他是什麼星而已，並沒有其他的意義存在。

七月十四，又叫做目蓮節，目蓮是一個和尚的名，照佛家所講，說唐朝時代，西戎國樂城，有個叫做羅下的和尚，法名叫做目蓮，他由西戎來到中國，住在九華山，他的母親死了之後，下了地獄，目蓮就送飯到地獄裏給她吃，剛進到地獄的門口，有無數的餓鬼來搶飯吃，他的母親一口飯也沒有吃到，最後就投胎到姓鄭的家裏爲狗，目蓮知道了，就買了牠回來，養在九華山，七月十四那一日，目蓮就開一個盂蘭會，請了許多和尚來念經做佛事，又陳設一個大盆，盆中裝滿了百樣菓品，後來派給各僧人，因此就超度了他母親，再投胎爲人，這是無稽的神話。他說地獄裏的餓鬼，會搶飯吃，人是有形的，所以要用有形的衣服和食品，鬼是沒有形的，爲什麼會有手，有口，有肚子呢？既然鬼沒有手，怎會搶吃？鬼沒有口，怎會吃飯？其次，目蓮的母親，已經投胎爲狗。目蓮開了一個盂蘭會，就可以超度他的母親再投胎爲人，完全是那些騙人的和尚，假造一件騙人的事。現在還有無數的男女。一到了七月，迷信的人，中了和尚的詭計了。

八月十五日，是中秋節，中秋節的晚上，有人陳設菓品，月餅等等，燒香點燭來拜月亮，說月亮裡頭，有個神仙，這種神話，是由唐朝玄宗皇帝，即是俗人所說的唐明帝。有一年，在八月十五的晚上，他同

着一個會施法術的羅公遠，到花園管月，羅公遠就折了一根桂枝，放在地上，變成一度橋，羅公遠就引唐明皇走上那橋，過橋以後，看見一座城，城中有宮殿，裡邊有仙女住着，羅公遠就告訴唐明皇說：「這是月殿了」。這個故事，並不是正史所記載，稍有智識的人，也不會相信。有人說月裡嫦娥，就是后羿的女兒，還有些小說家，更無中生有，捏造夢遊太虛殿，幻醉廣寒宮的故事，一般的人，都信以為真，說月亮裏有一個宮殿，裏邊住着許多仙女，八月十五那一天，就是拜月亮的佳節，月是什麼？稍有常識的人，都知道是地球的衛星，天上的日月星，以月和地球的距離為最近。若用望遠鏡來瞭望，就看得很清楚，月亮的形狀，和地球相似，有山沒有水，人影也沒有一個，青草也不長一根，那會有城牆宮殿仙女的事呢？古人沒有天文學的常識，看見月亮這麼亮，令人可愛，就說是仙女居住的地方。古人妄言，今人妄信，就產生拜月亮的事，總之拜月亮的事，也是中國一千多年的迷信，現在的時代，還不應當由夢中驚醒嗎？

九月初九，叫做重陽佳節，又叫做重九，在這一天，有些人去遊山，叫做登高，重九登高有什麼意思呢？從前有人著了一本很滑稽的書，叫做齊諧志，這本書載着一件事，說有個叫做桓景的人，跟隨着他的師傅費長房去學神仙，學了仙家的法術，就說能知道過去未來。有一次，他算出了自己一家的人都有災難，就吩咐家人，每人的手臂上，插一枝茱萸草，在九月初九那一天，全家的人要走到高山去避難，到天黑才回來，到那天，果然家裏的雞狗牛羊，都完全死掉，許多人就以爲他得了道，能知道未來的事情了。殊不知普通的人世災難，我們當然應該照理智去防備；設法躲避它，假如天主要降災難不是走上高山就可

以逃避的，天主給人有災難，或是助人修德立功，或警戒人的罪惡，要避免這些災難，惟有求天主才可以避免，人力是避免不來的。比如政府要殺一個犯人，犯人逃脫了，政府能不能因犯人的逃脫，殺了他的羈狗牛羊就算了事呢？一定要追緝逃犯回來的，人的災難，怎能推到畜牲的身上呢？說出這種話，已經是不合理了。著書的人，是用一種詭譎的話來揮發他嘻笑怒罵的心理，一方面罵桓景是騙人，一方面又笑人們的愚蠢，甘受桓景的欺騙。那些迷信的人，不明白作者的意思，拿牠當作一件事實看，一聽人說出神仙兩個字，不獨是信他，還要在每年九月初九日，效法他登高避難，他一家人有災難，難道人人都有難嗎？

十二月二十三日到二十五日的三天內，是送灶君的日子，家家戶戶都送他的灶君上天。送灶君的手續，是先拜一拜灶君，讓他飽吃一頓，然後把他燒掉，這就叫做送灶，到了年除夕，又換過一個新灶君，叫做接灶君。送灶君那一天，用糖膠和糯米果來拜他，等糖膠和糯米果把他的嘴巴黏着，使他上到玉皇大帝跟前，張不開口，不能說出人家的罪狀。那些拜灶君的人，以為這種是最好的方法了。他們既然害怕灶君在玉皇跟前控告他們的罪狀，不如不在他的廚房裏設灶君，就根本不知道他家裏有什麼事，他接灶君到家裏來，可以不送灶君回天上去，什麼事也不怕了。若送他上天，又接他回來，簡直是引鬼入屋，自找煩惱，迷信神權的事，真是千奇百怪，說之不盡，希望你們自己注意，及早棄邪歸正，解除一總的害處，在生前享受安和，到死後同歸天國，享受萬年不朽的福樂。

第廿五題 天主真教

提要

(甲)怎樣是真教 (乙)真教的要素
(丙)真教的牌號 (丁)真教的源流

耶穌講一個譬喻說：「有個家主，一早就去請一班人來幫忙他整理他的葡萄園，訂明每天工錢一圓，到食早飯的時候，再去請一班，在正午的時候，又去請一班，都是說明按照公道發給工錢的。在傍晚的時候，家主再出門外，看見許多人站在那裏，家主就問他們說：『爲什麼你們這麼空閒，不去找尋工作，整天在這裏呢？』他們就對家主說：『沒有人請我們哪。』主人又說：『你們都來我的葡萄園工作罷。』天黑了，家主就吩咐管理人，支工錢給他們。由來得最遲的人起派，一律支給一塊錢的工金。」

耶穌講這個譬喻，有什麼意思呢？家主是比喻天主，葡萄園是比方天主教會，家主請人進葡萄園工作，是比喻天主默啓人進他的教。進葡萄園做工的人有早有晚，是比方人進教有先後，一律支給工錢一圓，就是比方進教的人，無論遲早，都可以同樣得天堂的賞報。

現在有幾千人學道理，有些是幾歲的小孩子，有些是十幾歲二十歲的少年，有些是三四十歲的中年人，又有些是五六十歲的長者。大小老幼，如果真心信天主，進教以後，謹守天主的誠命，和聖教會的規矩，個個都有天堂的希望，個個都得救靈魂，以前已經說過，「想救靈魂，必要進天主教。」這是一定的道理；因爲天主教是天下獨一無二的真教，真能救人的靈魂。

怎樣知道天主教是真教呢？可以用一句最簡單的話來答覆這個問題，就是：「真神自己立的，就是真教，天主是唯一的真神，天主自己立的教，才能說是真教。」「天主真教」這句話，並不是空空泛泛的話，的確是有真教的憑據。有什麼憑據可以證明天主教是真教呢？天主教有七樣要素，又有四個標的，七樣要素，如同製造物件的七種原料，少一種也造不成功，在七樣原料中若有一樣是不好的，都不算得是好東西。四個牌號，就如同貨物的商標，和製造廠的招牌。要分別貨物的真假，必須認明商標，注意貨物的招牌，天主教的七樣要素，和四個標的，是天主教所專有。

什麼是七樣要素和四個標的呢？七要素，第一是立教的教主，第二是道理的真實，第三是規誡的純善，第四是所敬的是真神，第五是敬神的禮節，第六是管教的職權，第七是信教的終向。四個標的就是：至一，至聖，至公，從宗徒傳下來的。在這七要素，和四標的中，有一件是假的，都不是真教，有一件不是盡美盡善的，都不算是真教。

第一要素是立教的教主。立教和立一個慈善會不同，設一個會或一個機關，是專辦某項事業的，這是辦世界的事情，世人都可以設立。教會是辦天上的事，誰有這麼大的職權和能力呢？所以立教，必要天上的真神，自己設立，才算是真教。天主教是天主親自立的，自從開天闢地，初有人類的時候，就有天主教了。天主造成元祖以後，就把要緊的道理，和應守的誡命，交給他，又命原祖傳授給後代子孫，世世遵守，代代服從。太古的時候，沒有文字，所有的誡命，和道理，都是用口傳述，父教子，兄教弟的，經過了

三四千年，口傳的道理，就會有錯誤了，起初天主命人遵守的誡命，大半已經失傳。到中古時代，天主再親自頒佈十誡，刻在石版上，又默啓梅瑟聖人，訂立教規，寫在書中，從此以後，再過了一千五百多年，天主又親自降生到世界上，親口講道理，親立規矩，親立聖事，訂定禮節，交給他的門徒，命他們遍傳天下。從此以後，世世相承，代代相繼，一直傳到現在，有聖經證明，親自設立天主聖教。

第二要素是真實的道理，天主教的道理，包羅萬有，由天地的起源，到世界窮末，我們人生在世界是爲甚麼緣故，生前要負甚麼責任，死後如何歸宿，上至治理國家，下至持身處世，一般的道德，非常完備，還有許多人不知道的事，人所不明白的理，樣樣都解釋清楚，按往天主教的道理，可以分別是非，指明邪正。在我們中國，理學最高深的人就是孔子，孔子的道理，到二十世紀的時代，已經有一部份不適用了。幾千年前，有人發明了幾種新理學，初時就風起雲湧，很多人信從，不到幾十年，就消聲滅跡，成了廢物，惟有天主教的道理永遠不變，越探越深，越研究越知道有價值，沒有人能夠窺測得到盡頭，從來也沒有一個人可以指出天主教的道理有一點錯誤。

第三要素是規誡的完善，天主十誡，完全是引人行善，禁人作惡，萬古不易的金科玉律。聖教會所有的規矩，都是上合天理，下合人情，命人做的事，就是人的良心上所想做的事。天主十誡，是天主親立的法律，這十條法律，超出世界萬國的法律之上。國家的法律，地方的規則，都是隨時不同，隨地有異。外國的法律，不合中國的國情。城市規則，又不合鄉村的習慣。就一個國家而論，一百年以前的法律，到一

百年以後就不適用了，所以要隨地隨時改變。惟有天主這十條法律，無論古今中外，社會家庭，時時適宜，處處合用，對天主，對別人，對自己，都一概完備，永遠不會改變，永遠不能廢除。

第四要素是敬真神，天地間必有一個真神，是每個人的心目中所知道，也是古今的大哲學所承認的。真神是獨一的，真教也只有一個，現在世界，宗教林立，每一個宗教所敬的神都不相同，斷沒有甚麼教都是真的，更沒有甚麼神都可拜的。真神是天地的大主宰，就是創造天地，化生萬物，生養人類，賞善罰惡的天主。就造天地來講，天主是天地的大主，就造人而論，天主是人類的大父母。就賞善罰惡來講，天主是天地的君皇，最尊貴的是天主，最可愛，最可敬畏的也是天主，除了他以外，便沒有第二個是真神，沒有第二個能造我們了。比如說除了生我的父親以外，再沒有第二個是我的父親了。天主教敬天主，便是敬最真最正的神。

第五要素是敬神的禮節，天主是最尊貴的眞神，所以敬天主就要用最尊貴的禮節。內恭外敬，及祭獻的禮物，都要與眞神的地位相稱，不能用人用的物件來做敬神的禮物，酒肉是人的日用必需品，唱戲，鬧八音，是世俗人的娛樂事，如果用這些來做敬神的禮物，便是輕慢神靈了。天主教用最隆重的禮節來敬天主，用最貴重的祭品來祭天主，這種禮節和祭品，是天上最貴重的物品，不是世人所造的，是耶穌親自製定的。這種祭禮非耶穌不能立，非天主不敢承受，雖然是最高位的天神，最大的聖人，也不敢享受這種祭禮。

第六要素是管教的職權，天主教是集合全世界的教友，團結成一個同是敬拜一個真神，同是信仰一樣道理，同是遵守一樣規矩的團體，這個團體，就是天主教會。天主教會，有數萬萬教友，如果沒有一個管理人，絕對不能使數萬萬教友，同歸一致的。管理教務的職權，當然要由天主交付，無論什麼人，都不能私自傳授，掌教的職位，又不能由人選舉的。人立的教，所以由人傳授，由人公舉。天主教是天主親自立的，現在管理聖教會的人，有教皇，主教，和神父，都是耶穌親定的職位，由第一任教皇，接受耶穌的權，以後依照耶穌親定的禮節，傳授別人，一代傳一代，不能把自己的職位，隨自己的主意，傳授他人，要隨天主的聖意，行過耶穌所定的聖事，無異是耶穌親自傳授的一般。

第七要素是信教的終向，終向便是一個大目的，一個做生意的人，他的終向是擇錢，一個讀書的人，他的終向是求學問，進教的終向，是想什麼呢？第一是求現世的安和，第二是求死後的真福。在這兩個終向中，以第二爲重要。怎樣叫做安和呢？進教的人，堅信道理，遵守教規，行善戒惡，對天主沒有大過，對別人沒有仇恨，立心光明，舉止正大，不做虧心事，自己便不受良心所責，常常心安，安心自然神樂，心安神樂，是人生最大的幸福，這種幸福，不論窮富人家，都能享受。怎樣又是死後的真福呢？生時做天主的忠實信徒，事事遵守天主的誠命，成一個天主所寵愛的人，死了以後，便榮歸天國。有人說：「在生行善，來世必投胎到富貴的家。」「做人忠正，死後爲神。」這些欺騙人的話，完全不合正理。天主教人的終向，是實事求是，人人可以享受，個個都有希望的。

以上所說的七要素，是天主教所獨有，而且每件都是盡美盡善，都由天主而來。教是天主自己立的，道理是天主親口傳授的，規矩是天主自己立的，敬真神又是出于天主的命令，敬神的禮節，又是天主親定的，管理教會的職權，是天主所交付的，終向是天主特准的，所以說天主教是天主親立的教，也是世界上最真最正的教。

除了七樣要素以外，還有四個標的，就是至一，至聖，至公，從宗徒傳下來的。以上七要素中，也許別的教會，會有三兩樣，但這四個標的，無論甚麼教都沒有，獨是天主教具備，可見天主教，與別個教會，有很大的分別。

至一是甚麼意思呢？就是我以前講過的。聯合世上的教友，結成一個同是恭敬一個天主，同是信仰一道理，同是遵守一樣規矩，同是領一樣的聖事，同歸一個教皇所管轄的大團體，凡是奉教的人，無論那一個國家，什麼種族，都是精誠團結的，好像一個人的身體一樣，這是最難得的事，不像佛教那樣複雜。像印度，日本，和中國的佛教，所行的道理和禮節，各各不同，有些要食長齋，有些又不用戒殺，有些有妻子的，更沒有團結的精神，又像基督教更加複雜了，一教分做幾十個會，有使信會，有宣道會，有長老會，有安息會等等。每一個會有一個會的道理和禮節，各會互相排斥，互相詆毀，爲甚麼呢？因爲是人立的教，以人的主意爲主意，又以自己的主意爲主意，意見分歧，各走一道，天主教就不是這樣了，能引領全世界的民族同歸一致，成爲一個統一的教會，這就是至一的精神，這就是至一的標的。

至聖是什麼意思呢？因為教主是最聖的天主，天主是美善的根源，由這個根源，產生許多美善的枝葉，結了許多美善的果子。聖教會的規誡，是最聖的天主自己定的，遵守這種規誡，不難成聖成賢，所以在天主教中，產生了不少的聖人，有隱修，有顯修，有童貞，有致命，其他的教會中，簡直一個都沒有。就天主教中致命的聖人而論，總數在一百萬以上。這些致命聖人，因為要證明天主教是眞教，以致犧牲自己的生命，中國也有很多爲天主教致命的聖人。龍清時代，時時有仇教的風潮，那些官吏，殘殺奉教的人，迫他們背教，那些信德堅固的教友，寧可被殺，也不肯背教，你們聽講過別的教徒，有爲信教而犧牲性命的人麼？從來都沒有。人肯爲信教而流血的，天主教就多了。如果天主教不是眞教，誰肯白白犧牲寶貴的生命呢？如果天主教不是最聖的教，怎能產生這麼多的殉教聖人呢？

至公是什麼意思？天主創立這個聖教會，是爲全世界的人類，不是專爲一個地方。一個時代的人，由開闢天地到世界窮末，都常有天主教，不會停止或消滅，陽光所照到的地方，都有天主教的存在，無論鄉村城市，都有天主教，由這兩點看來，天主教，不獨公於時代，且能公於地方，凡是奉教的人，上至教皇，下至盲聾跛啞的殘廢人，均是守一樣的誡命，領一樣的聖事，不分窮富，不分貴賤，都是聖教會的肢體，這是公於階級。管理教務的職權，像主教神父的地位，也不分國界，不分種族，都有管轄掌教的權，這就是職權公於全個教會。無論什麼人都可以奉教，無論那一間聖堂，教友都有望彌撒，領聖事的權利。可見天主教是公於時代，公於地方，公於階級，這就是至公的標的。

怎樣叫做從宗徒傳下來的？天主造了原祖亞當以後，就規定應守的誠命和應行的善功，這就是天主教的第一個時期，叫做性教，這個時期，是依照人的天性來恭敬天主。三四千年以後，天主頒行十誡，刻在石上，交給梅瑟，又默啟梅瑟知道各種道理，教他令人遵守，這就是天主教第二個時期，叫做書教時期，要人類依照書中所記載的誠命來恭敬天主。再過一千五百多年，天主又親自降生爲人，從天降來到世界，叫做耶穌，把性教和書教兩個時期尙未完備的道理，重新解釋，另外又立聖事，定祭禮，傳授十二位宗徒，這是第三個時期，叫做寵教時期，性教，書教，寵教的意思，並不是分爲三教，都是一個天主教，不過是天主教的三個時期而已。耶穌的門徒，就是宗徒，現在我們所信奉的天主教，就是宗徒們奉耶穌的命令，傳授下來的聖教。根據聖經的記載，知道耶穌的道理和管理教會的權，是耶穌親自傳授給宗徒；當時耶穌親口對宗徒們說：「有上天下地的全權，你們要去普天下教訓萬民。因父及子，及聖神之名，行授洗禮，凡是我講給你們聽的道理，你們都要教人遵守，我天天同你們在一起，一直至世界窮末。」耶穌說這幾句話，是吩咐宗徒們去傳教，耶穌說：「我天天同你們在一齊，一直到世界窮末。」明明是說他所立的教，一直傳到世界末日。但宗徒們的生命，不過是幾十年的工夫。幾十年以後，終要死的，宗徒雖然會死，但天主教既然永遠存在，必然的永遠要有傳教的人，所以耶穌的宗徒，便把耶穌所講的道理，聖事和管理教會的權，傳給教皇主教，從此以後，一代傳一代，傳到現在，以至世界窮末。現在的天主教，就是宗徒傳下來的天主教，也是耶穌親自傳授給宗徒的教。耶穌是真天主，所以耶穌親立的教就是真教，又必要

由宗徒傳下來的教，才是真教。有些人自己創立一個教會，假冒耶穌基督的名，這是冒名撞關，不能算是真教，不能救人的靈魂。

以上四個標的，是天主教所獨有的，也是天主教才能具備完全，無論那一個教，如果你細心考察，沒有這四個標的，便知道那教的真假。好比按着商標去買貨物，真假立刻可以分別。買到假貨，最多不過是損失資財，不能闖了大禍。進了假教，不獨不能救自己的靈魂，還有大禍在後頭呢。真教必當信，不信真教是枉生人世上了。

我們的聖教叢書

預備集——為初級保守班用。

(甲)我們的聖教小引讀本——要理六端，要理五端，插圖八幅。

(乙)我們的聖教小引講解——要理六端，要理五端。

(丙)公教論——傳道員演講本，共二十五題。

第一集——為初領聖事的兒童用。

(甲)兒童班讀本——全書四十四頁，插圖四十八幅。

(乙)兒童班讀本教授法——全書三百八十五頁。

第二集——為新奉教的信友及小學用。

(甲)像解問答讀本——全書一百一十頁，插圖一百一十幅。

(乙)像解問答教授法：

上冊——第一課至第五十九課，全書二〇八頁。
下冊——第六十課至第一百一十課，全書一七四頁。

第三集——為奉教信友及高小學用。

(甲)像解問答略講：

上冊——第一課至五十九課，全書二二二頁。
下冊——第六十課至一一〇課，全書一八三頁。

公 教 論 真

版一第版港月二十年六四九一

版二第版港月四年八四九一

版三第版港月九年九四九一

定 價：港 幣 貳 元 五 角

編 輯 者：梧 州 教 區 傳 道 員

擬 訂 者：瑪 利 諾 會 馬 奕 猷 司 鐸

出 版 兼
發 行 者：香 港 公 教 真 理 學 會
皇 帝 行 二 樓

承 印 者：中 國 印 刷 公 司
千 諾 道 中 九 十 二 號

電 話：三 二 二 九 三



H. K. \$2.50